

超越把妹达人 更胜迷男方法

情场制胜幻术

奸的好人系列第23本书

郑匡宇 著



推荐序	1
主要人物介绍	5
楔子	7
第一章 正妹不懂我的心! ?	9
把妹太急，狗都不如!	9
废物利用的搭讪幻术	12
借用名人，顺势而上	13
到底该饿虎扑羊，还是细水慢流?	16
第二章 教主神技，宅男救星	21
马太效应:	21
矮墩子一样能把到高挑正妹	23
把妹三戒	24
明明是搭讪，她却不觉得是搭讪	25
条件再好也是狗——搭讪四大要领	27
有缘——制造巧合的幻术	29
废话搭讪幻术	31
想用幻术谁女生，先用幻术谁自己	33
我，就是最好的礼物	36
不花钱的把妹哲学	38
肢体邀约的催眠勾引	39
我告诉她：我有女朋友	41
得寸进尺，逐步搞暧昧的亲密手段	42
让妹糊里糊涂的毒辣幻术	45
第三章 重逢高手，拜师学艺	47
分手的见地	47
「我爱她，但更爱自己」的思考模式	48
为何要切割爱情病毒的肿瘤	50
搭讪有家人陪同的女生	52
美女救男的搭讪幻术	54
瞒天过海的迷幻术	56
第四章 言语铺梗、制造框架大胆挪进、连结幻觉	60
认识三个小时即舌吻的幻术	60
下爱情降头的四个步骤	62
利用他人告白，连结情感共鸣	63
请喝高价红酒的幻觉	66
肢体接触进退的法则	67
国仇家恨的爱情故事	68
爱情魔术师	69



第五章 没有不白之冤只有强化自己的男女博弈——米奇的实录战记.....	71
上错战场，看错敌人.....	71
你和她暧昧的时间表和停损点	73
分手不流泪的强者心态.....	75
增加亲密度的约会安排.....	79
第六章 赢家心态让台湾土狗打败 ABC 抱得美人归.....	84
你女友是外交官的女儿？	84
「喜欢」两个字，只会让男人做傻事	88
让正妹先向你表白的幻术.....	91
第七章 即兴演出，速夺芳心—— Pianoboy 的浪漫攻略.....	100
明知故问、合法搭讪的幻术	100
如何败部复活？	104
情景大挪移，突然爱上你！	106
第八章 情场胜将，是这样当的.....	111
好朋友不会帮你把好妹.....	111
没有完美一招，更没有完美女孩	114
制造为爱牺牲的幻觉.....	117
小意外使感情增温.....	120
第九章 搭讪把妹高峰会.....	124
发生关系是对好男人的保障？	124
我们都是魔术师.....	130
第十章 幻术赢得心头爱.....	135
我们都是凡人？	135
精确的表白	139
第十一章 你是谁？你要的又是谁？	146
恋爱达人的自白.....	146
结婚=赌博？	148
命运与技术的局限.....	151
第十二章 搭讪终极点：你拥有了选择的能力	155
选择，又是选择.....	155
欲望与责任的拉锯战.....	156



关注微信公众号：【重构文字】获取更多女性成长的内容



推荐序

搭讪教主果然不同凡响，沉潜多时后重出江湖，一出手，就让市场上的两性书相形失色。

—— 精神科医师马大元，三军总医院住院医师、
总医师。

主治医师，新竹市精神健康协会创会理事长，现任大千。

综合医院南势分院院长（著作：小心你被催眠）。

搭讪教主再次大方传授，如果这本书再出得早一点，也许我可以早几年追到我老婆

—— 著名网络趋势观察家 MR. 6 刘威麟。

一部很细腻的小说，文笔生动活泼不失幽默，值得细读。能同时把宅男和情圣的心态与作法，描绘得如此入木三分，郑匡宇是国内第一人！

—— ayawawa，本名杨冰阳，网络人气美女、新浪博客和微博千万人气作家、主持人。

一开始我对匡宇的人和书充满偏见，不过当我五年前翻开他第一本书后，却展开了一段奇幻旅程，他和他的书改变了我的世界。如果你对他和他的书有偏见，也希望这本书能开啟你的另一个世界。

—— 创意学达人&比赛达人符敦国。著有《比赛高

手一本通》，拥有创意学学位，经常四处演讲教学。
最受欢迎的讲题《创意与偏见》，就是他和教主的真实故事。

想听所谓爱情专家的话，不如选择听郑匡宇的，因为他过着真正的幸福人生。

—— 平凡图书出版社董事长，畅销书《奸的好人系列》《有钱人的偏方》、《有钱人一定有偏见》、《出位硬要世界看重我》、《神棍之遗失的记忆》作者，将权谋普及化、全民化、现代化的权谋大师李民杰。



郑匡宇的文字和思辨功力，果然不同凡响！乍看也许是本教人把妹的工具书，但里头的对话，已经上升到了哲学的境界。

——图书出版代理人刘敏慧。

相信的人有福了，郑教主带来了史上第一本教人爱情攻防战的指导小说，帮助你在爱情路上如履平地。

—— 感情专家，五年前以《思想改变运气》颠覆震撼术数、命理界，五年后以《F B I 不教你的读心术》轰动香港出版界，再以「篡改生命线」的法则，引爆《挡不住的好运》哲学思想，是香港最具实力，「改命引运」的玄学大师、跨领域畅销书作家龙震天师傅

故事是把信息输入头脑的最佳包装管道，《情场制胜幻术》就是郑教主把妹秘诀的故事化演义。

—— 江健勇（江魔），《奸的好人系列书》、《爱情阴谋论》和《好男人病毒》的作者，掀起毒辣式 NLP 风潮的大师级人物

本书给人的感觉，如同泰国降头师布下的爱情蛊，可用来控制对方。亚洲华人世界最权威的搭讪教主郑匡宇，施展文字，「布」下一盘爱情幻「局」，迷惑他人的心智。

—— 新一代恶搞小说王、《亿万富豪密室告白》
谋略（简金盛）真诚推荐

情海向来变幻莫测，情场比起战场高深，自古以来因此死伤无数。有人铁齿又铁笔，说出制胜之法，而究竟，幻术是不是可以变成事实？取决于你看不看这本书。只看封面的标题，就只是幻术；看了里面的内容，幻术就有机会变成事实一只有你，可以把它变成事实。

—— 谢嫣薇，香港、新加坡、马来西亚跨媒体前卫时代女性、男女感情顾问、美食家、旅游家，思想前卫及影响力震撼马来西亚内政部，是该国唯一遭到严禁的专栏作家



感谢台湾搭讪教主郑匡宇，出版这本《情场制胜幻术》，以拯救普天下饱受拙劣搭讪技巧折磨的正妹们！本书以轻松的小说情节，潜移默化并消弭各位男士的负面思想，让你面前的正妹不再拔腿逃跑，摆脱你被设为拒接来电的悲惨命运！

—— 林亚若，台湾空姐作家、电视节目来宵、国际线空服员、印度旅游达人、联合报专栏作家、知名部落客、诗人，曾出版林臣若诗集。

理论结合实例的好体裁，华人恋爱教程的里程碑。

—— 冷爱，清感专家、中国泡泡恋爱学小区（泡学网）CFO

不改搭讪教主一贯的霸气，书名有震撼人心的效果，内容则让人时而捧腹大笑，时而低回不已。郑匡宇把自己又提升到另一个写作的高度！

—— 韩国船务大亨 Alai

看了武侠小说，你不会变成绝世高手；但搭讪教主的小说，于把妹主题之中，蕴含自我改变与成长，肯定能把你推上人生的另一高峰。你准备好跟着教主，开始一场翱翔爱情与幸福间的奇幻旅程了吗？

—— 宏碁计算机工程师 James

还好九把刀先生当年没有看过这本书，否则他大受欢迎的作品，就要变成《那些年，女孩们一起追过的「我」了!!!

—— Brucc Cheng，国立成功大学教授、中国枪竞技比赛电子装备发明人

「女友缺很大」「中枪中到怕」？快翻书，给自己一记当头棒喝，也给自己一个全方位改造的机会吧！

—— 贝儿老师，超人气美女作家，千万粉丝部落格格主，著有《花



儿开了，爱情来了》及《心脏在左边，爱情在右边》等畅销书。

没有丑女人，只有懒惰的女人；没有泡不到妞的男人，只有不懂方法的男人。

为什么书名是《情场制胜幻术》，而不是更雷的《情场必胜幻术》？既然郑匡宇号称，搭讪教主，他倾囊相授的绝技，应该是「必胜」才对啊？关于这点，暂且卖个关子，当你对书中的概念、技巧，加以融会贯通后，自然会有所领悟。

小弟二十多年纵横书海以来，从没看过定位如此独特的一本书。如果有读者找到比它更独特的，我愿意花钱买下，附赠一本亲笔签名的《情场制胜幻术》，只限一本。

乍看此书名，好像是针对一众在情场患得患失，欲求正妹却不得其门而人的宅男。如果你有此想法，我只能对你的眼光感到赞叹。

对！这就是一本为天下广大宅男而写的，天书。看了不担保你追到正妹，毕竟师傅领进门，修行靠个人；但如果你不细读，而跟正妹无缘，我只能送你一首歌：李圣杰的《擦肩而过》。

当然，如果阁下阅女无数，搭讪功力直逼教主，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虽然现实上不太可能，如果为真麻烦来信告知），也请买一本做参考。毕竟知己知彼，难保有天你会跟教主的门徒交手，就当作买保险吧。

即便你对泡妞没有兴趣，视天下正妹如浮云，或者你本身就是正妹（如果是，也请来信告知，交个朋友），这本书也应该在你家的 IKEA 书架占上一角。为什么？情节动人、对白诙谐、人物生动，集以上优点于一身的小说，怎能错过？

徐志摩说过：「我将于茫茫人海之中，访我唯一灵魂之伴侣。得之，我幸；不得，我命。」而我说：「我于茫茫书海之中，寻觅指路明灯。今过奇书，得之，我幸。如此而已。」

温馨提示：为「终身幸福着想，就算跟朋友 A 钱，也要买一本回家。

张炜感言



主要人物介绍

米奇

搭讪教主的多年好友，一直以来都是一个拥有矛盾性格的悲剧人物，喜欢他的妹，他不要，他喜欢的妹，又总是看不上他。自从多年前一次失恋打击后，对女孩子产生一种又爱又恨的复杂情结，过着，「类宅男」生活，却总想撕下这个标签。不甘寂寞，在追求心目中的正妹、寻找真爱 这条路上跌跌撞撞。

搭讪教主

本名郑匡宇，知名作家、演讲家和主持人，虽然很多称号都是自封，但却乐在其中；还打算把自己不断毛遂自荐，冲撞出人生机会的故事，以媒体宣传、巡回演讲来达到广为周知的效果，成为亚洲第一激励达人。搭讪是他的蓝海策略，目的是带领所有男人进行自我提升。但他最大的败笔，却在某个人身上：就是那位即使经过多年努力，功力似乎仍进步缓慢的好友米奇。只不过，他决不能放弃米奇，因为这段，拯救米奇之旅，其实也是对搭讪教主自身的救赎之旅。

舞蹈王子伟淳

跟米奇和匡宇是从大学时代开始的好友，舞跳得不是最好，却是所有台湾舞者中，最有企图心和梦想的一位。平时沉默寡言，但凭借着舞台魅力，总是不乏美丽女孩对他的青睐。对他来说，认识异性和扩大粉丝，其实是同一件事：爱上他的身体，自然就会爱上他的表演，爱上他的表演，也一定会爱上他的身体。

承佑

搭讪教主当年在实践人学教授英语课程时的学生，其貌不扬，运动神经和英语更差，却有着，「我不甘心」的热情和斗志，并一路谨遵教主教诲，走上自我提升之路，因此，要获取他所欣赏女孩的芳心，变得易如反掌。



钢琴王子 Pianoboy

原本一个好好的台大物理研究所硕士，走在父母和亲友期待的道路上，却因为看了郑匡宇的书，从此誓言追随自己的梦想，成为新时代不世出的钢琴曲创作人。温文儒雅，彬彬有礼，是女孩子一看到就会喜欢的类型。

迷难

加拿大人，把妹界传奇人物，试图利用心理学和理工专业人士都能理解的图形与方程式，解构并分析异性之间吸引力的关系。他和匡宇多年前在洛杉矶结识后，彼此一见如故，交流了许多跟异性相处的心得。在网络论坛上，他给自己起了个英文名字 Mystery，意思是谜样的男人；但匡宇建议他，取中文名字时，用「迷难」这两个字比较好，更能体现出迷惑女生真的很难这件事。

他欣然接受！

本文之人物姓名及故事均为虚构，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楔子

1999年的冬天。

大家一定觉得，台湾地处亚热带，冬天再怎么冷，能冷到哪里去？

殊不知，台湾一处外岛一马祖，由于四面环海，夏天固然并不酷热，但每到冬天时，刺骨冷风总会毫不留情迎面刮来，那凛冽的寒气，比地处北纬的美国密执安州的冬天还冷！

驻扎在南竿岛的防卫司令部，有个顶着少尉排长阶级的军官，趁着夜深人静时候，摸黑到了福利社门口旁电话亭，拨了通电话，给他在台湾的女朋友。

电话那头，传来女孩冷淡的声音：你还打电话来干嘛？上次不是说了吗？我对你的感觉已经淡了，何况我也已经喜欢上了别人。我们分手吧！那个人到底是谁？少尉排长气愤地问。

电话那头的女孩沉默了一会儿，说：你一定要逼我说吗？好，既然你不到黄河心不死，我就告诉你。他就是和我们一起制作校刊的学弟丹尼尔。

他！怎么会是他？我一直把他当成亲弟弟，入伍前还托他照顾你，你怎么会跟他……？军官的口气从不解、愤怒，渐渐转为挫败，最后甚至带着哀求。

「有时候感觉来了就是来了，也无法强求的。」女孩的态度依然毫不在乎，甚至带着一丝冷酷。

军官急着想说些什么，但电话另一端的女孩狠下心来，挂断了电话，军官再拨过去时，已经转入语音信箱了。

军官失魂落魄走回自己的宿舍，一股夹杂着难过、愤怒、不甘和疯狂的心情袭来，他开始拔腿狂奔，嚎啕大哭，仿佛想让迎面的刺骨寒风撕裂他的心，因为天地之间，好像突然没有了他的容身之处。

如果你也曾经在外岛当兵，在最孤立无援时被「兵变」，你就能体会他的心情。

冷不防，奔跑中的他一个不慎，跟舱跌倒滚入路旁的草丛中。

他瞬间冷静下来，回想起和她一起辛苦经营三年的感情，只因为他入伍服役，就这么烟消云散，实在不甘心。军官用力捶着地板，仰天长啸：为什



么？为什么我不能像其他人一样，拥有平凡的幸福？他恨！



第一章 正妹不懂我的心！？

女生是很敏感的动物，当一个男生越是想在她面前表现些什么，她就越有把握，这家伙已经上钩了、被她吸引了：当一个男生越想在言语上暗示自己多么有能力时，女生心里对他的能力就越有疑问；如果你被女生发现你对她有意思，那时你就连狗都不如……

把妹的痛苦和疑惑：

为何打电话给她，他总会说「没空」，到底是真是假？为何明明约好的女生，总是在见面当天放我鸽子？邀约的女生老是告诉你，工作捷顺后在扣你，结果总是不了了之。为何你跟她搭讪认识时，还跟她打情骂俏。有不少肢体接触呢！结果勒？之后根本不接你电话，简讯也不回？

搭讪戒条：

千万不要走上前去「只」跟女生说：「我想认识你。」

搭讪幻术：人人随手丢掉的「垃圾」，将会变成你有利的搭讪工具。

把妹太急，狗都不如！

2008年，台北东区一个宁静的午后，金色阳光洒在笔直的忠孝东路上，强烈的反光让人睁不开眼睛。不过，同样在忠孝东路上，还有同样光彩夺目，让大家目光几乎无法直视，以不同样貌和打扮，一个接着一个让男人惊艳的正妹！

住在台湾台北的人都知道，想看美女，就要到忠孝东路，特别是从捷运忠孝复兴站到捷运忠孝敦化站，再往国父纪念馆站延伸一百公尺左右的那条步行街上，正妹密度之高出现率之频繁，可说世上少有。

米奇和伟淳，坐在捷运忠孝敦化站2号出口的星巴克咖啡聊天。尽管看来像是朋友见面闲聊，实际上两人眼睛却几乎不看彼此，对话也有一搭没一搭，没什么重点。他们视线的聚焦全放在来来往往的长腿妹、乳沟妹以及浓妆妹。压抑着心中想冲上去搭讪的冲动，米奇轻轻咳了一声，清除喉咙中的浓痰，顺势拿出背包中新买的iphone，拨了通电话。和电话那头的人说着说着，只见米奇的表情，从一开始的堆满笑容、兴奋莫名、充满期待，到渐



渐黯淡无光、无精打采，声调也逐渐降低了下来。

一阵寒暄之后，结束了通话。

「X，死台妹！」挂掉电话后，米奇愤愤不平，冒出一句充满怨念的脏话。「怎么？妹说好要见面又临时有事突然取消是吧？」正低头剪报，整理着对他来说相当重要的每日新闻，舞蹈王子伟淳抬起头来，用一种似笑非笑的表情看着米奇。

「还用我说吗？你听我刚才说话的口气，就已经知道内容了吧！妈的，都好说歹说，连叫她把男朋友也可以一起带出来这种屁话都用上了，还不跟我见面到底是要怎样？搭讪认识的，就注定约不出来是吗？」

米奇的口气越来越激动，眼中似乎要射出两把小李飞刀，断送那个，「男朋友」的狗命。

「哎唷，也不是啦，妹总有妹的考虑嘛！也许她男朋友管得很严啊！说不定她男友刚好就在她身边呢，当然只好拒绝你了！」伟淳赶紧试着安抚米奇，虽然他早已习惯米奇的碎碎念和对台妹的愤怒了。

「我不准你帮妹讲话！到底你是站在我这边，还是站在妹那边？」米奇没办法发泄在那个女孩身上的怒气，转嫁到坐在自己身旁的好友身上。

「好啦，兄弟，我当然是站在你这边啰！不过我看你这几年，哦不，最近，好像在女孩子这方面都不太顺利耶，要不要我帮你找个高手，辅导一下？」伟淳明知故问，俏皮了一下。

正当伟淳想继续说下去时，突然听到，铃铃铃，的电话声响起，原来是米奇的 iPhone 铃声，来电显示是他原本约好晚上一起吃饭的容容。

容容不是别人，正是前一阵子在媒体上被炒得火热，和台大五姬拼得你死我活，难分轩轻的政大四妹其中一员。由于具有混血儿血统，她身高一米七，拥有灵活的大眼睛，搭配棕色卷发，可谓天使的面孔魔鬼的身材。自从去年，伟淳带着米奇混进 Dunhill 举办的香烟新品发表活动上搭讪认识容容后米奇就一直对她念念不忘，也一直试着邀约，不过容容就是，「没空」。

这次米奇放假，从厦门工厂回来台湾之前，特别花了一个月的时间，密集用 MSN 和电话对容容嘘寒问暖营造铺垫，目的就是希望在短短的几天回台假期里，能和容容能见上一面。他一直相信，包括容容在内大部分女孩子只是没有机会和他多接触、多了解，所以才不知道他的好；要是能坐下来，好



好和他聊上一两个小时，一定会对他抱持高度兴趣让两人的关系往「更好」的地方迈进。

「喂，容容啊！怎么啦？」米奇用温柔得不能再温柔的口气应答电话。每次只要接起美女的电话，他就是这种口气和态度，跟刚才和伟淳说话时，有点颐指气使又愤愤不平的感觉，判若两人。「米奇，你在外面了呀？对了，我跟你讲哦，今天晚上本来不是说好要一起吃饭吗？但我突然接到一个 ELLE 杂志的通告，要去找我去当模特儿拍几件衣服。也不知道要拍到什么时候，不好意思啰，我们改天再约好吗？」甜美的娃娃音，加上听起来冠冕堂皇的理由，即使心里再怎样不愿意，为了展现自己的大气，米奇还是只好说：「那好吧！等你忙完，再打给我好了。要是还有时间，我们还是想办法见个面吧！毕竟我明天就要回厦门了，再回来大概是一个月以后的事，这次不见面，下次都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见了。」虽然眼看「见妹之梦」即将破碎，米奇还是不死心，不想放弃这仅有的一线希望，勉强打出了这垂死挣扎的，「最后一击」。

「好，放心，那我工作完就立刻打给你。」电话那头又传来容容甜美的回复。米奇挂掉电话后无奈看着伟淳，像一只颓废斗败的公鸡身体卷曲在星巴克咖啡店柔软的沙发上连说话的力气都没了。

「兄弟，她是不是说工作结束后打给你啊？」伟淳那带点嘲笑意味的该死笑容又浮现了。「噢，你怎么知道？」「废话她上次也是用同样的借口唬弄我的。妹说的话，能信吗？」伟淳摇摇头像个事后诸葛般发出他的评论。

米奇摇摇无力的手：哎唷，不必你提醒我啦，这种说了要打来却没有打来的情形，我又不是没遇过，早就习惯了。但我不懂的是，现在到底是什么世道啊！怎么妹都说话不算话了呢？容容还是政大的，啊学校教的四维八德、青年守则，怎么，连好学校的学生都当狗屎哦？」米奇越说越愤怒，顺势一记霸王肩捶进柔软的沙发靠背。

「没办法啊！」我那天和一个朋友讨论过了，他说，这都是因为我们被女生当成了『想追她的人。』根据他的说法：『想追她的人』在女生看来，根本就不是人。她们对狗都比对我们好，至少她们还会摸摸狗跟狗玩，却连走都懒得和我们一起走咧。伟淳无奈地回答米奇。

「妈的，你说我不如狗喔？」米奇的敏感神经被重重踩了一下，不由得怒火中烧。



「没有啦，只是一个好玩的比喻嘛！不过话说回来，教我这个理论的朋友，其实你也认识哦！」伟淳露出神秘的微笑。

「我也认识？」米奇狐疑追问。他怎么不记得他周遭有这样毒舌，但又一针见血的朋友……咦，等等，他似乎想起了，在封存记忆里的某个角落里，好像的确是有这么一个人，会用那样冷酷调皮的方式来寓教于乐、引爆话题。但米奇当下却怎么也想不起那个人是谁。

伟淳继续露出神秘的微笑，盯着米奇看。

伟淳永远记得，上次他为了一个自己喜欢的女生深夜不归，又不接电话、不回电话而担心时，他把这种心情告诉了那位友人；结果那位朋友居然直接挑明讲说伟淳的关心和担心分明是一种浪费，那女孩明明就「躺在别的男人怀里，好·得，很！完全用不着他的关心和担心」。

那句话就像把刀子，直接刺向伟淳的心藏，他听得差点没吐血，但又不得不相信那位友人的判断。因为种种迹象都显示，那女孩分明就是脚踏两条船，而且本来打算踏在伟淳身上的那条腿，在发现伟淳是个「穷舞蹈家」时，便决定缩了回去。从那晚之后，女孩就无消无息了。

「你快告诉我那个友人是谁啦！听起来好像很厉害，说不定我可以向他好好讨教一番。」米奇的好奇心一下子就被挑起，打断陷入回忆中的伟淳，兴致浓厚的追问着。伟淳抿了抿嘴，露出仿似邱义仁那有名的微笑。那是当台湾前总统陈水扁遭遇枪击案后，身为辅选大将的他被记者问到总统伤势时，所露出的神秘笑容。

「他啊，就是我们当年……」伟淳话还没说完，只见米奇的脸早已偏向另外一头，专注盯着两点钟方向，从星巴克外面推门进来的一位美女。伟淳也很有默契停止说话，顺着米奇的目光望着同一方向。经验告诉他，必定是有美女出现了！

废物利用的搭讪幻术

果然，看到一个身材姣好，未施脂粉的素雅女孩推开大门进来，经过米奇和伟淳身边，找了个离点餐柜台很近的桌子坐下，并拿出手机搜寻讯息一副在等朋友的样子。

米奇和伟淳开始挤眉弄眼，互使眼色意思就是觉得这个女生长得真不错，应该要去搭讪认识一下。但因为众目睽睽之下搭讪有点难度，于是互相推诿



要对方先迈出那最困难的第一步。

伟淳毕竟经验比较老道，又是舞者出身，自己的身体就是最好的搭讪武器；于是等女孩点完饮料坐定后，伟淳拿出自己背包里预备好的，「国家剧院」表演宣传 D M，一个箭步走到女孩桌边。

「嗨，你好，打扰一下。」伟淳微笑着说。

「嗯，有什么事吗？」女孩放下正用来玩游戏的 iphone，抬头看着伟淳。「我是一个舞者看你的气质很好，不知道是不是也是学舞蹈，或是学艺术的呢？」

「哈？我？我不是耶，我只是一个普通科技公司的员工。」女孩用充满疑惑的眼神和口气答道。

「你身材这么好，没有练跳舞实在是太可惜了。」一看女生有反应，伟淳马上接着出招。

「哈哈，没有啦，谢谢夸奖。」女孩微笑着说。

「来，我先送你一个 DM。你平时有去国家音乐厅或国家剧院看表演的习惯吗？我是一个舞者，也是一个舞蹈老师，有时候也会在那儿演出，希望日后有机会能邀请你来看。这个 DM 上面的表演，是我一位恩师的作品。这场舞作，我虽然没有参与演出，但要是你有兴趣的话，我想邀请你一起去看。」

伟淳边说，边从自己的背包中拿出另一张 DM。你别以为国家剧院表演的宣传单很难找，其实就是大家平时在诚品书店厕所附近或者捷运站入口都能看到的那种表演宣传单。

「是什么样的表演啊？」女孩看了看手中的宣传单，好奇问道。

借用名人，顺势而上

「这本小册了上面很多讯息哦！我的老师是刘凤学老师，她算是舞蹈界国宝级的人物了。不过一般人也许会觉得舞蹈不太好懂，没关系，最近还有一场名电视制作人王伟忠制作的舞台剧《宝岛一村》，不知道你有没有兴趣去看？」伟淳深怕舞蹈对大部分人来说过于艰涩，曲高和寡，可能引不起女孩的兴趣，赶快再出一招，打算用更有名的人物抓紧对方的注意力。

「《宝岛一村》吗？很有名耶！王伟忠也很有名，我从小就喜欢看 he 制作



的节目呢！」中招！女孩张大眼睛，用充满兴奋的声音对伟淳说。

「真的吗？那太好了！」原本龟缩在自己座位上的米奇，眼看女孩跟伟淳有说有笑的，早已伺机而动，打算，「卡位」加入话局；一看有机可乘立刻用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像背后灵一般贴近两人，加入对话。

那急切的态度，就像一个小男孩的妈妈帮他买了根冰淇淋，一拿到手便狼吞虎咽大快朵颐起来一样。

米奇做出姿态，一副玉树临风的模样站到女孩面前说：「你刚才提到从小就喜欢王伟忠做的节目，我们也是从小看他的节目长大的，包括什么《中国电视史》啦、《连环泡》啦，都看过。不过很奇怪，你看起来很年轻啊，应该是七年级后段班的，怎么会知道他的节日呢？」米奇边说，边堆着满脸的笑容试图主导话题，并且顺势架起手肘巧妙一挤，把伟淳挤到一旁，占地为王。

「呵呵，你过奖了，我没有那么年轻啦！我是七年级前段班的，差不多快要七年级的头啰。」女孩不好意思地笑笑说。

「哈哈，难怪，不过保养得非常好呢！我们还以为你是个正在人学念书的小妹妹。啊，聊了那么久，却忘了介绍我们自己，我叫米奇，是在厦门工作的工程师，这位是伟淳台湾的舞蹈王子。您怎么称呼呢？」

其实米奇非常不想介绍伟淳，因为，「舞蹈王子」这个封号虽然是伟淳自己封的，但听起来！怎样都比无趣的工程师头衔要来得更吸引女生。不过没办法，这种一开始认识的场合，总要给人家一种「大家都是朋友」的感觉，否则只介绍自己不介绍身旁的朋友，会让女孩子觉得他小心眼，何况当时开搭讪第一枪的，还是伟淳呢！

「叫我 Becky 就好。舞蹈王子……但怎么有人这么自恋，介绍自己是舞蹈王子啊！」女孩忍不住笑着问。很明显，伟淳自恋的封号，引起了女孩的注意。

「哈哈，伟淳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自以为跳得好，却没人鸟他，只好自封！」米奇指指伟淳，故意露出不屑的表情，下一秒三人同时笑出声来。

「嗯’ Becky，很高兴认识你，看来你好像是一个人来和咖啡，不如我们一起坐着聊一下吧。」米奇赶紧抓住这个机会，提出邀约。

「好啊，不过我只有十五分钟时间，待会儿还跟朋友有约，得先离开。」
「没问题！」米奇和伟淳异口同声说。



搭讪时，能够遇到如此，「上道」，愿意顺着米奇他们的问话一直回答，还你来我往互动良好的女生，实在是一种福气。其实这场看起来如此行云流水的搭讪方式，也是舞蹈王子伟淳惯用的伎俩，直接表明自己是个舞者的身份，并且用公开活动或表演来认识并邀约女生。

女生大概不知道，那些伟淳随身携带的 DM，根本就是在捷运站和诚品书店门口随手可得资料。高手就懂得把它当成搭讪的工具，而一般人对那些 DM 根本看都不看一眼，或者直接当成垃圾丢掉；看到心仪的异性时只会傻傻上前搭讪，直接说想认识对方，摆出微笑等待对方响应。

那样成功机率当然低得多，女孩子往往说声，不好意思，便想转身离开。而只要女孩愿意坐下来聊，不管时间长短，基本上这个搭讪已经算成功了。伟淳和米奇接着开始你一书我一语，和女生天南地北聊了起来。期间，伟淳不时从背包里拿出各式各样的节目本和宣传单，有他自己之前硕士毕业制作时的照片，也有曾经担任主要演员的演出介绍，目的在展现自己的优势，并且让女生知道他是一个有工作，也有舞台的专业舞者。米奇则聊聊自己在大陆工作的现况，以及经营管理上遭遇的问题。刚好 Becky 对去大陆工作也有兴趣，于是三人聊得不亦乐乎。

虽说是不亦乐乎的聊天，但其实米奇和伟淳和 Becky 说话时，这两个好兄弟常有，「抢话」的竞争情形发生，原因就在于伟淳觉得明明是他先搭讪认识的女生，米奇干嘛这么不长眼，当成「自己的妹」来亏？

而米奇心中想的则是，伟淳平时都认识那么多女生，根本没差 Becky 这一个，好不容易出现一个搭讪认识，又和蔼响应他的女生，伟淳干嘛还要跟自己抢？应该多留点机会给自己才是。

还好，这两个好朋友十几年的兄弟情谊，这种场景也不是第一次就培养出互相体谅的默契，女生也感觉不出这暗潮底下的龙争虎斗。但很明显的，米奇的话是多了点。不过这也不能怪他；毕竟伟淳有舞台的表现当光环，而米奇的工作则平淡无奇，只好靠：三寸不烂之舌，企图在女孩子面前给自己加点分。

可惜，女生是很敏感的动物，当一个男生越是想在她面前表现些什么，她就越有把握，这家伙已经，「上钩了」、被她吸引了：当一个男生越想在言语上暗示自己多么有能力时，女生心里对他的能力就越有疑问，心想：一个真正有自信、有搞头的男人，何必靠言语上的逞强，来显示自己的能力？于



是很明显的，Becky 对伟淳的问题反应较为热烈，一直笑瞇瞇望着他，而对米奇，则只是像一般朋友般友善回应而已。

到底该饿虎扑羊，还是细水慢流？

十五分钟后。

「不好意思，我得先走了，朋友还在国父纪念馆附近等我呢！今天聊得很开心，很高兴认识你们。」Becky 低头看了看手表后，用她那能歼灭宅男们的无敌笑容对米奇和伟淳说。

「我们也是。很可惜没能和你多聊聊。不如这样吧，我们彼此交换电话，下次再一起出来，看是要喝咖啡聊天，还是一起看表演都行！」米奇说。

「好啊！我把电话和 email 写给你。」Becky 低头抄下自己的电话和 email 给伟淳，米奇则是直接输入手机里面。

「嗯，那我们晚上回家就加你 MSN。保持联络！」伟淳和米奇两人异口同声说。

就这样，Becky 的联络方式到手！Becky 一转身走出星巴克后，米奇和伟淳这两个标准的「男人」，便开始对刚才的 Becky 有如「验货」般品头论足起来。

「唉，你看 Becky 那双小白腿，整个人又瘦又高又白，我喜欢！」米奇意犹未尽说。

「废话，是男人都会喜欢好不好！不过我觉得她的态度真不错，聊得那么热络，应该下次可以约得出来吧。」伟淳附和着。「就是啊，可是我看还是审慎乐观点，别抱太大希望才好。你记不记得上次我跟你说过的，那个参加伊林公司模特儿大赛，还得前几名的 Jennifer？我们和她搭讪认识时，还跟我打情骂俏，有不少肢体接触呢！结果勒？电话一打过去，第一次还哈拉了两句，之后再打就根本不接，简讯也不回成了手机世界的死人。」

「哈，这经验我也有，不过更惨！我都和对方 Kiss 了，以为下次出来就直接是男女朋友，结果没想到她同样『人间蒸发』，再也找不到人了。」伟淳搔搔他的头，自嘲说。

「嗯，我看她应该是回家后想想不对劲，怎么第一次跟你出来就牵手接吻，进展太快，你是个危险人物，要小心。」米奇终于抓到一个可以吐槽唱衰伟淳的机会，赶快表达他的不满。



「我也不想那么快啊！但我那时在苏州的舞团工作，只是短暂回台湾几天，马上就要回苏州，当然得速战速决啦！」伟淳试着替自己的「决攻」作出解释。

「对，这也是我的疑惑。」米奇坐直身子，往伟淳的方向微倾，接着说：「到底对女生是该循序渐进、细水长流，以免吓着她，还是闪电攻势、饿虎扑羊，赶快确认关系比较好？」米奇皱起眉头。

「这难讲。根据我的经验，应该是一半一半吧！有的女生喜欢赶快确认关系，有的女生一定要花很长的时间慢慢追，说不准的。」伟淳以他在约会界，「学长」的身份对米奇作出指导。

「那为什么我遇到的都是嫌我在厦门工作，不想谈远距离恋爱，每次刚认识时还好好的，隔几个礼拜后就淡了，我真不甘心！米奇提高音量。

「好啦，别不甘心了，那是那些女孩子没眼光，看不见你的好！」伟淳表面上试着安慰米奇，不过他心里想的却是：「米奇，你真的确定女生不和你在一起是因为你在厦门工作，不想和你谈远距离恋爱吗？就怕是她一开始便对你没兴趣，又不想让场面变得太难看所编出来的借口吧！」

不过这种残忍的答案，他还真不敢肖接对米奇说。这坏人的角色还是由他们那位神秘人物来当吧；伟淳在内心这么告诉自己。

两人聊着聊着，米奇突然像想起什么似问伟淳：「对了，你刚才不是提到，要找一个什么我们都认识的朋友，来给我当军师吗？你到底是在说谁啊？」

「哦，对！是匡宇啦！郑匡宇啊！你还记得我们1997年参加《中华民国青年友好访问团》时，那个读政大哲学系的团员吗？」伟淳用兴奋的口气提醒米奇。

「当然记得啊！匡宇嘛！不过他不是在美国念书吗？」米奇疑惑问。「哦，他就快要拿到学位了，最近为了收集论文最后一个章节的资料，回台湾拜访几位老师。你一定猜不到！他拿的还是舞蹈史舞蹈理论的博士呢！可是上次碰面时，他告诉我，不想再搞舞蹈了，说想要做个什么：像全世界著名的安东尼罗宾一样的激励大师。」

「激励大师跟我有什么关系？我追不上妹，他激励我去追妹吗？还是被妹拒绝时可以安慰我？」米奇又没好气又不解。

「这你就有所不知了，他给自己起了个封号，叫搭讪教主哦！他说他想



用搭讪教主这个封号，来吸引媒体注意，从把妹这个话题开始，当作自己的蓝海策略，讲什么全方位的自我提升，说搭讪可以帮助建立自信、训练沟通技巧，并且养成面对挫折的能力。」

「妈的，他还是跟以前一样会掰啊！当年在青访团时，他就是那靠一张嘴。你们这些舞蹈科系的，跳得要死要活，他在那里随便跳一跳然后串场当主持人，轻松撑完全场。你还真信他说的啊？」

「你别那样讲哦！你忘记啦？当时我们在欧洲巡回演出的最后一站，英国伦敦，自由时间大家都跑去大血拚，只有他这个抠门的家伙说什么不喜欢浪费钱，于是跑去附近的中文学校搭讪女生。后来集合时，还有个不会讲中文的华裔英国妹挽着他的手一起来集合，两人就差没有在大家面前 Kiss and Goodbye 咧。」伟淳摇头晃脑、津津有味说出这段陈年往事。」

「噢，你这么说我好像也有点印象了。好，那你把他电话给我，我找他出来聊聊！」米奇顿时眼睛一亮。伟淳搜寻了一下自己手中的索尼易利信手机，找出匡宇的电话。「喏，这是他的电话。」伟淳把自己的手机递给了米奇。

「嗯，我过几天有空再打给他。」

其实，米奇当下就想立刻打给匡宇咨询，但那股突如其来的自尊心，却使他暂时打退堂鼓。他不禁自忖：难道我这几年都是白活的吗？十几年前，在青访团时追不到妹，那时就问过匡宇意见了，十几年后再见面，他应该过得很爽，我却还为了把妹的事情在这边唧唧歪歪，这不对吧！太丢脸了！一想到这里，他便抗拒着马上拨电话给匡宇的冲动。

伟淳看米奇犹豫不决的态度，大概也知道米奇不想立刻行动的原因，应该是因为自尊心作祟，怕被匡宇嘲笑，导致二次伤害。身为米奇的好朋友，伟淳觉得自己有必要在这个时候适时推他一把。他笑着说：「你还是快打电话给匡宇，约他出来好好聊聊吧！他讲话虽然有点毒舌，但都是一针见血的肺腑之言、情感真理。你听到的当下，尽管会觉得有点刺耳，可是经过时间验证，往往都显示他才是对的。反正都是要被伤害，被妹伤害，还不如被自己的好朋友伤害，何况好友这种善意的建言，是会让你提高功力的呢！」

「好啦好啦，我知道啦！我现在就打啦。你这么一说当年在青访团的回忆都回来了。那时我不是喜欢自己团里的那个小蕾吗？匡宇当时就一直数落我的不是，说我不该为了一个普妹在那里魂牵梦萦、茶饭不思的。他讲话那语不惊人死不休又一针见血的鸟样，我记得啦！现在我也已经长大了，应该



能承受得住。」米奇深有同感点点头。

「那就好！」眼看米奇对匡宇的记忆已经恢复差不多，应该能对匡宇的激进话语具备某种程度免疫的效果后，伟淳原本担心米奇会受不了刺激的忧虑，也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样吧，我看今天晚上反正也没有妹陪我吃饭，不如我直接把匡宇约出来好了。」米奇灵机一动提议。

「好啊，那你试试吧！不过他说，这几天有个从美国来的朋友要来看他，不晓得忙不忙？」

「管他忙不忙？我们这么久的朋友了，怎样他都该出来和我见个面！」米奇信心满满这么说，认为有多年的友谊当基础，自己的老朋友不会不来看他。但其实他心里，宁可容容突然取消她的通告，赶过来和他碰面最好，毕竟「狸猫换太子」、「教主换美女」这样的剧目能不上演是最好。可是根据他多年经验，在关键时刻，妹永远不会像自己的好朋友如此义气相挺，他现在只有伟淳和教主了！在离开台湾，回到那个「鸟地方」厦门之前，至少有两个人陪着他，那种挫败和寂寞感，才不致于如汹涌潮水般涌上心头。

「也是，那你现在赶快打电话吧。」伟淳怂恿着米奇。离上次见到匡宇，也有三个多月了。趁着这次机会，他也想好好问问匡宇之前在美国读书的情形，研究一下未来去美国读博士班的可行性。米奇拨着 0 9 3 0 4 9 0 8 0 0 这个号码，等待着电话那头的回应。电话响了七声，终于有人接听，电话那头传来浑厚又充满磁性的声音：「喂，我是搭讪教主郑匡宇，请问哪位？」

「还搭讪教主勒！郑匡宇，我是米奇啦，当年在青访团和你穿同一条内裤、睡同一张床的米奇啦！」米奇忍住笑，用高亢的嗓音试图唤起匡宇对他的记忆。「米奇啊！好久不见！你回台湾啦？听伟淳说，你不是在厦门工作？」听到米奇那熟悉又有点陌生的声音，匡宇瞬间想起十几年前在青访团的回忆，脑中历历如绘。他亲切问候着米奇。

「是啊，想找你叙叙旧，顺便有些问题要请教你。」听到匡宇热情的回应，米奇原本心中害怕匡宇翻脸不认人，嫌他是个 loser 而不想鸟他的担忧、忐忑，也随之稳定下来。「该不会又是感情问题吧？」匡宇听起来一副老神在在，仿佛有预知能力般轻松回问。

「你觉得像我这样的人除了感情之外，还有什么其他地方有问题吗？」



米奇没好气说。没有，你这人好得很就是感情路走得不太顺。不过说到这里，我心里其实一直对你感到很抱歉。」「抱歉什么？」

「有时午夜梦回时我会想，你要是当年没有参加青访团，没有到过伟淳和我，应该就是个乖乖傻傻的阿宅工程师吧？大概早就随便找个女孩娶妻生子，过着平凡满足的生活。哪里会像现在这样，一定要交什么正妹女朋友，而且还要内外兼修的正妹！这么多年找不到心仪对象，是你活该啊！但这活该，说来我也有责任。我对不起你啊！」匡宇忍不住笑出声来。

「X，你讲话还是这么贱！好啦，那我们约见面聊哦。你现在在哪里？我和伟淳刚好在捷运忠孝敦化站 2 号出口旁边的星巴克。你要不要过来？」

「可以啊！不过我得一个小时后才能赶到。哦还有，我的韩国女友从美国飞来看我，方便带她一起过来吗？」

「虾米，韩国女友？你和韩妹交往哦？是长得像金喜善，还是宋慧乔啊？」一听匡宇要带韩妹出现，米奇的声音立刻又高亢起来。

近年来台湾兴起了一阵韩风，撇开那些一线美女演员崔智友、宋艺珍不谈，米奇最喜欢的，就是少女时代里的 Jessica。她那双修长的美腿，让米奇和一群宅男朋友意淫开玩笑时，忍不住说：「如果有天我必须一死的话，请神让我被 Jessica 用剪刀脚夹爆我的头吧！」不过，这毕竟是一场梦罢了，想被 Jessica 夹爆头的宅男大有人在轮不到米奇的。

「都不像，你看了就知道了。我保证你看到吓一跳。」匡宇的回答里，含着得意的笑。

「哼，我等着看你交到什么样的女朋友。」米奇心中暗忖。当年在青访团，匡宇是唯一不曾跟女团员传出任何暧昧关系的男团员。他嘴巴上说不想破坏彼此间情同手足的关系，害怕影响团队演出和访问的和谐，实际上应该是没有看得上的女团员吧？米奇倒要看看，自称搭讪教主的匡宇，到底能交到什么样的女朋友。他接着说：

「好啊，给你吓啦！我和伟淳都在这里，叫你的韩妹不要害羞，一起来哦！」「放心啦，她才不会害羞呢！我们随后就到。」匡宇精神抖擞说。



第二章 教主神技，宅男救星

「我们且先别管有没有错，单说有没有效就好，你看你自己这么多年重复一样的好人行为，有妹吗？没有嘛！既然这么多年重复一样的行为，却都无法产生你要的结果，那何不改变一下策略，听听我的建议，用我的方法？」

马太效应：

凡有的，还要给他更多，没有的，连仅有的也要被夺走

各位看官看到这里，一定在心底渐渐描绘出米奇的形象，心想他必定就是个外型邋遢、生活封闭、不求长进的阿宅，难怪把不到妹，难怪搭讪容易失败，也难怪他自从跟前女友分手，过了七年都没交到新女友。

其实米奇的条件真的不差！一百七十八公分的身高，搭配士林夜市地摊买来的山寨 Diesel 牛仔裤，虽然没周杰伦那么有型，但至少也有杰伦身边好友刘耕宏的帅气，每次站出来那副玉树临风样子，百分之八十的女生都不相信他没有女朋友。

可是他真的没有女朋友，而且已经好几年了！其间虽然不乏几个亲密对象，但要就是他不够喜欢人家，再不然就是才交往几个礼拜，对方就无声无息，人间蒸发似的跑了。他一肚子苦水没人知，只有伟淳这个倒霉鬼必须听他倾诉，谁叫他们是十几年的好朋友。

伟淳和米奇一起等待匡宇到来时，看到星巴克门口经过几个打扮整齐干净的外国年轻帅哥，一看就知道是来台湾传教的摩门教徒。伟淳突然想起之前去教会时，听到牧师说的一段话，迫不及待想跟米奇分享。他说：「米奇啊，你有在信基督教吗？」

「当然没有啰！我信基督教干嘛？上帝还是耶稣会直接送我一个妹吗？不会嘛！」米奇没好气回答。

「哎唷，你不要讲话这么冲嘛！那你去过教会听过牧师传道吗？」伟淳又问。「有啊！我以前在大学时代，误以为教会的女生因为信上帝，会比较单纯，所以去过几次教会。结果后来发现，像我前女友那种自称是虔诚的基督徒，都可以欠我三十万，拖了七年不还从那之后，我就对基督徒和教会失去



信心了。」米奇一脸的愤恨和沮丧藏都藏不住。

「别那么容易失去信心嘛！基督徒里一定有好人也有坏人，你别一竿子打翻一船人。」伟淳笑着拍拍他的肩膀。

怎么，你现在是要对我传教吗？」米奇不解问。

「不是，只是我那天去教会时，碰巧听到一个很有趣的圣经内容，牧师的传道让我有另一番联想和感触。」

「什么内容？」

「你听过马太效应吧？」里头有一个故事说，一个国王远行前，交给三个仆人每人一锭银子，吩咐他们：『你们拿这些钱去做生意，等我回来时，我想看看你们怎么处理这笔钱。』结果国王回来时，第一个仆人报告说：『主人，您交给我的一锭银子，我已赚了十锭。』国王听了很高兴，嘉许他的表现，并为了奖励，再送了他十座城邑。第二个仆人报告说：『主人，您给我的一锭银子，我已赚了五锭。』国王于是也奖励了他五座城邑。

轮到第三个仆人时，他义正词严报告说：『主人，您给我的一锭银子，我心想它十分贵重，一直包在手巾里保存着，因为怕丢失一直没有拿出来，现在我将它原封不动，安全归还给您。』国王一听，勃然大怒，命令第三个仆人将那锭银子赏给第一个仆人，并且说：『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多余；没有的，连他原有的也要夺过来。』这就是马太效应的故事。它的寓意是贫者越贫，富者越富。伟淳没有停顿，一口气把这个故事说完。

只见米奇仰天长叹：「天啊，怎么这个世界这么不公平啊，而且原来上帝才是始作俑者！」伟淳怕米奇的抱怨太大声，会影响隔壁桌的客人赶紧示意要他降低音量，并小声说：「你看看，你听到这个故事就只知道抱怨，有没有想过，这和异性交往这件事很像！凡是已经有女友的痞子男，往往还能吸引到其他优质的女生，所以他享受齐人之福，劈腿劈得不亦乐乎；但像我们这种原本就没有女朋友的，好不容易要到一个妹的电话，还很有可能被她男友打电话来呛声，或者原本心仪的对象上个礼拜还没有男朋友，隔一个周末，就被其他男生追走了……」

「你不要再说了，再说我要流眼泪了！马太效应不仅让一个弱者贫穷，连他的妹也要一并夺走。」米奇一边挥手，一边掩面而叹。

「对，所以积极点来想，圣经上这段话，也是我们要自立自强，善用手



上的每一份资源。」伟淳握紧拳头说。「嗯，我看你用得挺好的，连捷运站里的演出 DM 都被你善用了。」

「我那只不过是雕虫小技，你如果再看教主的搭讪演出，你会惊讶得连下巴都掉下来。他的功力又比十年前更上层楼了。」

「哼，眼见为真，我得亲眼看到再说。」米奇不服气回了这句。

矮墩子一样能把到高挑正妹

等着匡宇到来前，米奇和伟淳闲着无聊，彼此又各自聊到几个最近搭讪认识，却约不了会的女孩，试图分析自己不成功的原因。

正讨论得不亦乐乎时，一个身高一米七五左右的高挑女孩，映入他们的眼帘。女孩不止身高做人、外型亮眼，更重要的是气质出众。米奇和伟淳很有默契，同时心想：要是他们现在必须立刻一死，少女时代里的 Jessica 太遥远无法接近，那么被这位女孩的剪刀脚夹爆他们的头，也是人生一大享受啊！女孩正准备推星巴克的门走进来，米奇和伟淳发现，女孩旁边居然还跟着一个男的，两人赶紧采出头，想瞧仔细她身边跟着的，到底是个什么样的男人，竟然能，「把」到这么优质的女孩？

跌破眼镜啊！跟着一米七五女孩走进来的家伙，根本是个身高不到一米七的矮墩子。两人叽哩呱啦，用一种不是中文、不是日文，应该是韩文的语言相互沟通，有说有笑。定眼一看，x，那不是匡宇吗？米奇用极度不甘不愿的口气喊着：

「教主！你来啦，这是在炫耀吗？」米奇站起身来，微微抬头十五度，用睥睨的眼神看着匡宇。匡宇一看是米奇和伟淳，高兴地挥挥手，往他们的咖啡桌走来。

「哎唷，不是啦，刚好和她一起出门，你的电话就来了，只好带她一起来啦。你不是说了，叫我也带她一起来吗？」匡宇用他那一贯爽朗的笑容，和宏亮的声音响应。

「我是叫你带她来没错，但没想到，会比我想象中的优这么多啊！她到底是哪根筋不对劲，还是眼睛瞎了，居然会看上你？」米奇刻意作出一种羡慕、愤怒又不甘心的表情。



把妹三戒

不过那表情只是针对匡宇，米奇接着侧身跟韩妹打招呼，表情从对匡宇的不屑，瞬间转成他平时对美女说话时，温柔又文质彬彬的样子：

「하, 한한야 (An Nyong Ha Se Yo, 韩文：你好)」

米奇只有那一千零一句韩文，说完后又乖乖用他那也不怎样的英文，继续对话：

「My name is Mitch, And you? (你好啊，我叫米奇，你呢?)」

「My name is So Ae. Nice Meeting you! (我叫小爱，很高兴认识你。)」

「Me too. But tell me first, why do you like this guy? He doesn't match you at all! (我也很高兴认识你。不过请你先告诉我，到底是因为什么？你为什么喜欢身旁的这个家伙，他根本配不上你啊!)」米奇指指身边的匡宇。

「Haha! No, he is perfect, and has always been nice to me. I have heard of a lot about you and Dancing Prince. He told me that you guys have been friends for over 10 years. Oh, I will get some coffee and go to the book store nearby. You guys can feel free to talk. Excuse me. Talk to you when I get back later. (哈哈。我不觉得配不上啊，我觉得他很完美，对我又很好。我常听他提起你和舞蹈王子的事，他告诉我你们是十几年的老朋友了。哦，我先去点个咖啡，顺便去附近的书店逛逛你们好好聊吧！我先失陪，待会儿再回来跟你们聊。)」

小爱点了杯拿铁，还和匡宇 Kiss 一下，才离开星巴克，到附近的诚品书店去走走。伟淳刚好也想去诚品书店买几张 CD，作为下个礼拜编舞演出的音乐，于是自告奋勇充当向导，陪着小爱去逛逛。

米奇看到匡宇和小爱的 Kiss 画面，不禁怒火中烧，等小爱和伟淳一走，马上问：「匡宇你说，你到底是做了些什么？居然能遇到这么好的女生？」米奇咄咄逼人的口气，有着打破沙锅问到底的态势。

「好女生？兄弟啊！这就是你的不对了。她是长得挺美没错，不过才刚认识，你就说她好，这会不会太牵强了啊？不是一个女生长得美，就代表她的个性良好、心地善良哦！你这种错误的预设和认知期待，会让你吃大亏的！」匡宇摇摇头，并且接着说：



「其实不只你，包括我的许多读者和所谓的好人都一样，一开始认识女生时，就犯了所谓的把妹三戒：『急』、『怕』、还有『贪』。」

因为平时太久没妹了，看到一个条件还不错的，就急匆匆想一亲芳泽，结果吃紧弄破碗，把女孩子吓跑；还有怕，既怕一开始搭讪被拒绝，又怕打电话过去对方不接，更怕约会时，想一亲芳泽被拒绝，跟个没胆的衰小差不多，最后什么都吃不到，只会抱怨。

最可恶的是还贪！跟女生一起，原本就应该保持平常心，能和她有一场愉快的对话，就该满意开心了；能进一步是福气，无法进一步也无所谓，放松心情，反正 Nothing to Lose。吊诡的是，越是保持着这种心态，反而越能吸引到异性，你说奇怪不奇怪？」

「说的好像挺有道理的，但我严重怀疑，你在影射我。我这样表现对女孩子的真心和关心，真的错了吗？」米奇摆出无辜的表情追问。

「我们且先别管有没有错，单说有没有效就好，你看你自己，这么多年重复一样的好人行为，有妹吗？没有嘛！既然这么多年重复一样的行为，却都无法产生你要的结果，那何不改变一下策略，听听我的建议、用我的方法？」

「好啦，算你会讲！那请你现在好好交代一下，到底是怎么认识这种像 Model 一样的女生，还让她变成你的女朋友？也是搭讪认识的吗？」

等不及匡宇回答，米奇像连珠炮似又问：「你从大学时就开始搭讪，我搭讪也是跟你学的，但是为啥我搭讪认识的就不容易约出来，你搭讪认识的居然可以变成女朋友！快说！到底是怎么办到的？」米奇急匆匆追问。

「哦！这个是我自然而然认识的，但是也可以算是搭讪认识的。」匡宇故作玄虚。「怎么说？这什么意思？你把我搞糊涂了。」米奇疑惑搔着头，怎么也想不透，到底有什么方法，可以把许多女生视为洪水猛兽的搭讪，变成是她们所认为的「自然而然认识」？

明明是搭讪，她却不觉得是搭讪

匡宇伸了个懒腰说：「是这样的。我的一个朋友 Jason，在学校附近的药局先搭讪认识小爱，后来有次，我和 Jason 一起去健身房运动时，刚好遇到她，就这样彼此打招呼认识了。」匡宇耸耸肩膀。



「有朋友介绍认识真好，这也算是一种间接的搭讪了。」米奇点点头。
「更好玩的是是什么，你知道吗？刚开始时，小爱其实根本不想理 Jason。」

Jason 花了好大的工夫，才让小爱把他当成朋友。我当时和小爱虽然认识了，不过事隔六个月，才在 Jason 的婚礼上再次遇到小爱，那时才有机会好好聊天，也才彼此留下电话，之后约出来碰面。」

「小爱一开始不想理 Jason 的原因是什么？」一听到有人跟自己一样，搭讪女生时也有被拒绝的遭遇，米奇的精神就来了，那是一种因为别人跟自己同病相怜，于是沾沾自喜的快感。

「还不就是因为 Jason 是搭讪认识小爱的嘛！其实大部分的女生，对于搭讪还是有很强的戒心。她们要嘛就觉得，会搭讪的男生都是花花公子，要嘛就觉得，这个男生会跟我搭讪，一定也会和其他人搭讪，所以不能相信。」匡宇如此解释。

「哼！我最讨厌女生的这个论点了。她们自己勒？」那些正妹，平常有那么多人追，难道她们会一开始就告诉别人，她只让一个人追吗？这实在是太不公平了。米奇忍不住激动。

米奇因为常被正妹放鸽子，追求失败，心中对正妹充满了怨念。他对每个人都很好，只是对正妹特别好；问题是，正妹们仿佛是另外一种生物一样，不像一般人会对米奇的好，「礼尚往来」、「好来好去，」这让米奇非常的不爽。听到米奇抱怨正妹时，伟淳不止一次叫米奇不要那么恨正妹，米奇总是大声回答：「没，有，恨！」但谁都看得出来，他的眼神中充满了恨意与怒火，那咬牙切齿的态度骗不了人啊！

「米奇，真的不是我要说你，你难道还不知道，女生一向都是『只许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的吗？在这里愤愤不平，大喊不公有什么用？女生喜欢自然而然认识异性，你就要给她们自然而然认识的感觉啊！」匡宇试着用，温良恭俭让的态度，想给米奇上一课。

「问题是，你和小爱的认识，是靠 Jason 介绍的，而 Jason 和小爱认识靠的是搭讪，所以你们还是搭讪认识的啊！照理说来，小爱应该也对你有戒心才是！」米奇企图强化他的论点，其实只是想表达他的不甘心。

「这你就有所不知了。女生是一种很奇怪的动物，她们思考方式不像男生那么讲逻辑。Jason 和她是搭讪认识的，但我在几个月后，以 Jason 朋友的



身份和她在健身房初次见面聊天，那时，她心里不会把我当成搭讪认识她的男人，而是透过朋友所认识一个自然认的朋友。

「也就是说，女生会把搭讪的原罪，归咎在那个第一次和她搭讪的男人，但是，要是她把那个男的当成朋友，透过他再认识的其他男性都和搭讪这件事没有关系，都自然是朋友啰？」米奇仿佛恍然大悟般点点头。

「You. Gut」！很高兴你终于懂了！所以针对女生这种心理特性，你便可以好好操作，让女生不把搭讪当搭讪。举例来说，下次你和伟淳逛街，看到不错的女生，你对她的兴趣比较大，而伟淳虽然觉得不错，但没有强烈认识对方的意愿时，就让伟淳去和她搭讪认识吧。

这样，一方面因为伟淳对她没有那么强烈的兴趣，所以搭讪时比较能表现泰然自若，让搭讪过程有如行云流水，增加搭讪成功机率；另一方面，当他下次把女生约出来时，再找你一起，那么女生见到你时，便直接把你当成自然认识的朋友，而不会把你当成搭讪认识的人，对你的戒心便降低。你只要好好表现，之后和她交往的机会便台巨大增！匡宇借题发挥，试着把他的搭讪理论做一个简单的整理和介绍。

「哎呀！真是好方法。怎么我以前都没想到，还能这样搞！」米奇拍了一下自己的大腿，大表赞同。「你以为教主当假的吗？就算要自封，也要真有两把刷子才行吧。」微微扬起头的匡宇，露出得意的笑容。

「是是是，我从来没有怀疑你的实力啦。但你还是没有说，你是怎么吸引到小爱的啊！」

「你问到重点了。其实你有所不知，比起我，」Jason 对女生来说应该更具有吸引力，因为他不但有车，开的还是保时捷呢！

「保时捷？」这样的男人应该是人见人爱吧，怎么小爱会不想理他呢？米奇瞪大眼睛问。

条件再好也是狗——搭讪四大要领

「这又回到我刚才说的重点，那就是当你的条件再好，有时候也没用。只要女生在心理上把搭讪当成一件罪大恶极的事，那么不管你再好，只要你是在路上，或者任何女生觉得不是自然而然认识朋友的地方和她说话，就是不行，管你是不是黄金，她都要把你当大便！」匡宇斩钉截铁说。



「所以你这个搭讪教主的搭讪，都是骗人的啰？根本就不应该搭讪，或者搭讪技巧再好也没用，你是这个意思吗？」米奇真的被搞糊涂了，打算追根究底。

「也不是。这样说吧，我自己虽然常搭讪，从小到大，交的女朋友大多也都是搭讪认识的，但我还是不得不讲，在路上或百货公司这种女生觉得不是自然而然认识异性的地方，成功机率还是太低。就算搭讪的技巧好，女生当下愿意和你做朋友，但日后真正能约会、有发展的，还是不多。」匡宇无奈摊开双手，作出莫可奈何的表情。

「没错，我就是受害者。都是你教我搭讪，害我老是在刚搭讪认识女生时很兴要到电话之后很期待，但最后约不出来，觉得很沮丧。」米奇泄气说。

「哈哈，干嘛这样！应该说，如果可以，最好在女生觉得是自然而然的方认识她们，或用她们觉得是自然而然的方式去接近她们，这样成功的机率比较高，也方便你们日后的发展。像路上、百货商场或捷运站那样的地方，当你看到的她实在让你惊为天人，是那种若不去认识，你回家会后悔好几天的优质女时，再奋不顾身去搭讪吧！毕竟错过了那次机会，你应该再也不可能遇到她。」

「对呀，我是抱着那样的心情去认识对方没错，但感觉每次真心都被人家丢在地上踩，那感觉还真不好受！」伤痛的回忆又涌上米奇心头。

从痛苦的回忆中抽离后，他接着讲：「不过你说得对啦，只要我在一些女生觉得比较正常的地方，例如参加学术交流，或杂志社办的财经演讲那类场合认识，即使是搭讪，她们接受度都比较高，日后也约得出来。」「所以啰！我才一直强调，搭讪要成功，其实是有四大要件的，那就是创造对自己有利的舞台、增加对方对你的熟悉度、察言观色见缝插针、还有绝对的自信。」匡宇像个大学教授一样，滔滔不绝，架势十足。

「马的，你还是像以前在青访团时一样，很会归类和创造名词，讲得头头是道，能不能具体点，给个例子？」

「要给具体的例子也不是不可以，不过兄弟，先帮我来杯饮料吧，我口渴了！」匡宇挺爱卖关子的，摆还出一副不给咖啡喝，就不想再讲话的大爷样。米奇站起身来露出不情愿的表情到柜台帮匡宇点了一杯美式咖啡。回到座位后，他抬起头来，像只嗷嗷待哺的小拉布拉多犬，等待搭讪教主的开示。他倒要听听几年不见的匡宇到底还有什么新见解？能解救自己于没有妹的水深



火热和倒悬之苦？

有缘——制造巧合的幻术

匡宇拿起咖啡，轻轻啜了一口，眼神飘向窗外，看了两眼路过的辣妹后，转回来定眼望着米奇：

说到创造对自己有利的舞台，简单来说，就是偏要让你心仪的她，看到你的优势。假设你歌唱的好，就多去参加歌唱比赛，篮球打得好，就多在球场上打球，这样就能吸引走过球场女生的目光，说不定你看上的她也刚好看到你，这样你过去和她说话时，成功机率就高。」

看到米奇眼神中透露出来的落寞，一副就是准备开始抱怨说他自己没有运动神经和天分，这招不好用的模样，匡宇马上接着说：「不过我看你也不是个运动咖，跟你强调那些也没用。我记得，你以前不是靠乐器和指挥考上青访团的吗？大学时代，你没有好好运用音乐和指挥方面的舞台和优势，来认识女生吗？」现在换匡宇开始质问起米奇了。

「有啦！你这么一说，我想起来了。那个时候我在学校担任国乐社的指挥，又刚参加完青访团，从欧洲回来算是学校的风云人物，之后还跑去当毕业生联合会的主席，那时的女朋友就是这样认识的。」美好的回忆附上心头，米奇不禁露出满意的笑容。

「你看吧！有舞台的话，吸引女生根本就不是问题。」匡宇坚定说。

「是啊，问题是那时候是学生时代啊！老兄，我现在在厦门的工厂当主管好不好！哪来的优质女生啊？我又哪来的机会，创造属于自己的舞台？」米奇的微笑瞬间冻结，恶劣环境逼他从美好的回忆里返回现实世界，他抗议似表达他的不满。

「你平时不是会参加一些台商联谊会举办的活动吗？有唱 KTV 的活动，也有听一些名人演讲的活动。你歌声不错，可以好好表现，听演讲时也可以准备几个好问题，在结束时问演讲者，这样，不就可以吸引同来参加活动的其他女生的注意了吗？」匡宇再试着给米奇建议。

「说的很有道理，不过你这不知民间疾苦的家伙！你是不知道厦门是怎样的地方哦？！告诉你啦，这里工作的台干很少优的啦！你说什么去路上搭讪认识，拜托哩马帮帮忙！路上那些优的大陆妹大概都是在酒店工作的啦！



你以为我人是在台湾哦！」米奇忿忿不平说。

老实讲，米奇真的是够努力了，总在假日把握休息时间，陪老板去打高尔夫球，和同事去夜店接待客户，还参加不少台商协会举办的活动；但每次总是抱着期待的心情出门，带着落寞的心情回家。

毕竟，厦门怎么比得上台北东区啊！厦门虽然不见得是人间狱，但台北的东区，却绝对是男人的天堂！「哈哈，那么我只能说市场太差，非战之罪。不过厦门不是有厦门大学吗？你可以多多去大学校园里走走，那里优质的女孩应该比较多。」匡宇也不死心，继续给米奇出主意。

「嗯，这个建议倒算中肯。那还有勒？增加对方对你的熟悉度，这又是什么玩意儿？」

「你知道我大学时有多忙吗？每次学期开始时，都会眼观四路、耳听八方，看看有没有我想认识的女生，以及她走进什么教室、上什么课，拿出笔记本，抄下几点几分，在哪个教室前面看到她的。下个礼拜同一时间，我会在同一个地方出现，制造和她的巧遇。这样多碰到几次后，增加了她对我的熟悉度，要和她说起话来，她的戒心也降低不少。」匡宇分享他过去大学时代的技巧，企图打通米奇的任督二脉。「有道理。」米奇点点头。

「其实啊，当时 Jason 搭讪认识小爱时，如果不要一开始就跑进去药店说想认识她，而是多去小爱工作的药局几次，每次都买点小东西。每次都和小爱聊上两句，几次之后，再制造小爱上班前或下班后，在药局外头的巧遇，这样小爱就不会觉得他们的认识是搭讪，是自然而然交友。不过这样也好啦，他们没搞头，我才有搞头，对吧，哈哈！」匡宇像个侥幸的胜利者般哈哈大笑。

这招其实是搭讪教主自创的独门秘招：「戳一下就跑，打游击式搭讪法」，目的在降低女孩的戒心，增加对方对搭讪者的熟悉度。因为，搭讪时之所以会失败，是因为问到女生的姓名、电话、email 时，对方才有机会拒绝搭讪者；但若是几句短暂的闲聊，不涉及联络方式，女生实在没有拒绝的理由，反而会因为多几次这种无关痛痒的聊天，在心理上把对方当成一个无伤大雅的朋友。几次闲聊之后再要电话，成功机率提高不少。

「好了哦！别太嚣张，还一直炫耀呢！那察书观色、见缝插针这招，又要怎么用？」米奇一看匡宇快要得意到屁股翘头上的地步，赶快转移到下一



个话题。他真的不喜欢匡宇那一副什么都知道，高高在上的样子。但没办法，在两性关系和人际破冰这方面，匡宇的确是高手，从当年青访团时代就看得出来。每次抵达一个新国家，就是由匡宇出面，做第一个和官员、侨界领袖聊天的人，他的勇气和讲话技巧，让团员们都佩服不已。

「你还记得，我们那次在英国伦敦，我不是搭讪认识了一个华裔女孩 Wendy？」匡宇问。「是啊，就是长得很美艳的那位，我有点印象，而且伟淳刚才已经提醒过我了。」米奇不甘心回话。

「我到现在还记得，你们当时惊讶到下巴都快掉下来的样子。」匡宇笑着说，一边指着米奇。

「好啦，你又在炫耀了。那你告诉我你们当时是怎么认识的。」米奇好奇问。

废话搭讪幻术

「哈哈，十几年前的悬案现在要揭晓了。其实很简单啦。那时你们不是去血拚了吗？我就到附近的小区走走，看到一家咖啡厅，于是进去点杯饮料。Wendy 那时坐在旁边的桌子，刚好在看学习中文的教科书，我赶快把握机会，问她是不是在学中文？中文学多久了等等。就这样很自然一直聊下去啦，之后还并桌，一起喝饮料。我不得不说，有了美女，饮料都会变得好喝。」想起当年和美女喝咖啡的回忆，匡宇露出满足的笑容。

「不过，你当时问的那句话，不是废话吗？她本来就在看中文教科书，你看到了还明知故问，这样不会给人感觉很奇怪吗？是我的话，我反而不知道怎么和她说话呢。」米奇张大眼睛，不解问。

「米奇，这其实就是所谓的废话搭讪法啊！我明明知道她在学习中文，看的是中文教材，我还是偏要问她。也正因为她看中文书，我等于是借力使力，不是挺好的吗？」匡宇一副自以为是样子，还做出很不解的表情反问米奇。

「这样搞难道不会让人觉得很刻意又很怪吗？」米奇心里真的不懂，因为他就是觉得「明知故问」这个举动很奇怪啊！

「唉，米奇，你要记得一句搭讪时的至理名言：『当你心里觉得怪，一切都怪了；当你觉得一切都是理所当然又自然而然，你怎么搭，都会让人觉得



理所当然又自然而然!』她在学中文,我想,用中文和她对话她应该会很高兴,如此而已;我觉得多认识一个外国朋友,是一件很好的事,对方应该也是这样想,于是就直接过去和她说话,如此而已!若你老是想东想西、顾虑太多,反而绑手绑脚,最后什么都不做,只好看着你想认识的她消失在你面前。」匡宇斩钉截铁说。

「不要再提醒我了,这种经验我实在太多了。」米奇捂着耳朵猛摇头,学起琼瑶小说里,女主角不想听男主角解释时最常做的动作。

青访团出来的人都很会表演,米奇和匡宇用夸张的动作增加彼此说话时的乐趣,连坐在旁边的其他客人都忍不住往这里多看了几眼。因为自己说话太大声,匡宇对隔壁桌两位转过头来,边看他们边窃笑的女孩微笑点头,表达歉意后,继续对米奇说:「不过你有没有发现,我前面讲的那些什么创造对自己有利的舞台、增加对方对我们的熟悉度,还有察言观色见缝插针,其实都需要时间和空间的酝酿、配合,才能成事。问题是很多时候,心仪的女孩就是在我们逛街或等公交车时突然出现,这时又该怎么办呢?」

匡宇不愧是一个好老师,讲完自己的论点,还反向提出疑问,害怕他的学生米奇若是不能举一反三,该怎么办呢!「你还反问我怎么办?你是教主耶!当然是你讲啰。」米奇赶紧接着说。「你还以为我真的要问你吗?那只是一个假问句而已,我本来就打算自问自答啦,哈哈。遇到那种没法酝酿优势,也没法制造熟悉度的环境,又刚好对方身上没有值得挑起话题的配件和书本时,只有绝对的自信才能克服时间和空间的障碍,让你去认识她。」匡宇搭配自信的眼神说。

「可是这种路上搭讪,被打枪的机率实在很高啊!」米奇想起有时候,在路上搭讪遭过女生拒绝,被对方用看蟑螂、垃圾般的眼神,上下打量之后说「不要!」的情景,还是会害怕得打哆嗦。

「问题是,你不冒着过去挨枪的风险和她说话,她会主动过来,说想认识你吗?」匡宇反问。

「绝对不会!」米奇肯定说。

所以啰!即使挨枪的机会很高,如果你想认识她的话,还是要冒着被拒绝的风险,努力一试。反正 Nothing to Lose 嘛!」匡宇喝了口咖啡,语气坚定。



「去你的，就是你这句 Nothing to Lose，害我到现在不知道挨了多少枪！什么 Nothing to Lose，我失去了我的面子、勇气和信心可被你害惨了。米奇忍不住骂脏话！」

「哈哈，还面子勒！有谁认得你啊？你的面子不值钱啦。说到勇气和信心，米奇，你不是也搭讪成功过？你不觉得，一次搭讪成功所带给你的勇气和信心，是难以衡量的吗？难道你不会因为一次的成功，就永远记得那成功所带给你的美好，于是对之后的尝试也全力以赴，甘之如饴吗？」匡宇反问。

「不会耶！我只觉得，失败好可怕，被拒绝一次我就不想再尝试，搭讪一个女生不鸟我，我就害怕所有女生都不会鸟我。」米奇无奈摇摇头。

想用幻术谁女生，先用幻术谁自己

「嗯，这就和你心中的预设有关。你给自己下的心锚也就是所谓的心理暗示，都是极端负面的，于是它会影响你之后的所有行动，等于你还没有行动之前，结果就已经出来了。当你心中想着失败，你去搭讪时，往往都会失败。」匡宇仿佛被他的激励教练安东尼罗宾附身一样，说出这段有点艰涩，又富有哲理的话。

其实，匡宇从来就没有亲自上过安东尼罗宾在美国举办的激励课程，就只是听过安东尼罗宾的录音带而已。因为安东尼罗宾的实体课程极端昂贵，初级课程要价五千美金，若是把初级到高级的课程全部上完，粗估至少要两万美金。匡宇这个，「抠鬼」，怎么可能花这个钱？

于是，他把安东尼罗宾的录音带（为什么是录音带而不是 CD？因为他觉得 CD 比录音带贵，他连这种钱都要省！）反复听反复听，至少听了一百遍，都快能背出来了。

于是，当他把和米奇分享心理预设和心锚理论时，简直就像反射动作一样简单。在匡宇看来，任何让他花钱购买书籍或录音带 CD 的激励大师，都该被他，「榨干」！哪个作者敢让他花十块美金买他的书或 CD，匡宇就要像拧毛巾一样，榨干那本书或 CD 里所有的知识和技巧，让它发挥百倍甚至千倍的效益，就像拧出毛巾里最后一滴水一样。而且好的知识他不止自己用，也乐于和他人分享，这就是他出书写作，并开班授课的原因。

「意思是你搭讪时，想的都是成功啰！」米奇问。



「当然，不仅如此，你知道当我和女生约会时，心里还在想什么吗？」匡宇故作玄虚。

「想着如何让她喜欢上你吗？」米奇心想，这应该就是标准答案了吧。

「错！我脑中根本没有这样的问题，那根本不该是问题。我脑中只不断放出一个讯息：Love Me！」匡宇伸出拇指指向自己，自信地说出这句话。

「Love Me？爱我？这样真的有效？你骗鬼哦！你以为我跟你的读者们一样，只是从你书里写的东西来认识你，所以把你当教主或神来崇拜吗？事实证明，也不是每个女孩都被你吸引，都喜欢上你啊！那你这招有什么用？」米奇终于抓到机会，吐匡宇的槽了。

「这只不过是一种最基本的心理预示罢了。就拿小爱和我的事情来看好了，因为我和她认识的场景，对她来说还算不错，于是我已经站在了一个比平均值要高出一点的基础上。」匡宇接着说。

「不不不！」米奇边摇头边打断匡宇：「你在彼此认识的场景上是占了点优势没错，但你的身高根本就是劣势中的劣势啊！我不懂她身高一百七十五，怎么会看上你这不到一百七的矮个儿？她没有心理障碍？你没有心理障碍？」米奇不解追问。

「我不是说了吗？这又回到你在心中给自己的预示和设定！要是你觉得美女就一定要配帅哥，高的女孩一定不可能喜欢矮个儿的男生，那么你自己已经给自己答案了，那就是失败！你永远不可能吸引对方，不过这不是她们的问题，是你自己的问题。」从指向自己的拇指，改为指向米奇的食指，匡宇指着米奇，肯定说出这句话。

「那么敢问教主，你面对小爱时，给自己的心理预示和设定又是什么？」

「除了我刚才已经说过的那个 Love Me 之外，许多想法同时存在我的脑中，例如：应该是她要赢得我的芳心，而不是我要赢得她的芳心、得失心放低一点，享受约会时的单纯快乐就好、还有跟她在一起，我觉得自己就像是汤姆克鲁斯一样有魅力……」匡宇如数家珍又理所当然说出他心里真正的想法。

「匡宇，几年不见，你已经从一个想法和其他人不太一样的人，正式变成一个疯子了！你怎么可以又怎么会那样想呢！」米奇忍不住，说出了他心中对匡宇真正的想法。

「哈哈，你不要把我说的这些东西当成笑话哦！我最近正研究，在情场



上能够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幻术，而发现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在使用幻术唬弄女生之前，得先用幻术骗过自己。你必须先骗自己，告诉自己是个有魅力的人，即使自己再怎么没有魅力，都得这么骗自己，之后的自我提升以及沟通技巧才会有用。我刚才所说的每一个想法都有原因，也有巨大影响力的。」匡宇语重心长，怎么说？

「大部分人和女生约会时，都想着该如何表现，才能赢得对方的心；不过这样的目标设定，反而在潜意识里，把自己放在了一个比较低下的地位。我完全是反其道而行。因为我总是让自己生活得丰富有趣、自在精彩，于是，我是打从心里爱着自己这个人，和自己的生活方式，从来不觉得我应该去赢得别人的心，而是对方也应该要设法赢得我的心。换句话说，我把自已当成正妹，把眼前的正妹当成男的，她应该要来追我就对了。」

「妈啊，反了反了，为什么你的想法可以这么离经叛道，脱离现实呢？」面对匡宇的自信和无厘头，米奇忍不住反驳问。

「你难道没看过《有钱人想的和你不一样》这本书吗？告诉你情圣也和你想的不一样！」匡宇博览群籍，也非常懂得举一反三，将一本畅销书的书名稍加更动，马上引起了米奇更高的兴趣。

「那本书我也看过，怎么没能悟出你刚才讲的道理？」米奇搔搔头继续疑惑：「那，你所谓约会时降低得失心……这大家都知道，应该也都会提醒自己，可是就是做不到啊！像我之前喜欢的那个 Yoyo，长得那么可爱，每次看到她我心里就软了，你要我怎么保持平常心？」米奇嘟着嘴撒娇问。

在女孩子面前，他总是假装坚强，只有在自己的好朋友面前，才能如此放下心防，像个小孩子般，边撒娇边试着解决埋藏在心底许久的疑问。

「对，平常心这个东西，绝不是你说有就能有的，除了要建立思想准则，还要搭配外在行动。大部分的人做不到，是因为他们平常生活上认识的女生太少，又不会搭讪，只能等待天上掉下来的缘分：终于遇到一个还不错的对象时，立刻把她当成真命天女，心想要是错过了她，不知还要等多久。你认为抱着这样的心态，能在约会的对象面前表现良好，不慌不乱吗？」

「很难。不过，要怎样才能逃脱这个恶性循环呢？」

「我刚才不是说了吗？只有让自己的生活过得精彩，吸引更多女生加入你的生活，并且适当搭讪，这样才能随时都有三到五位女孩跟你约会，你再



从其中选一个跟你的想法、价值观和背景最适合的，深入交往。」用林百里老板的话来讲，当时他带领台湾广达计算机，成为世界笔记本电脑代工龙头，他自己分析广达成功主因时，就是『把量做大』！匡宇说这句话时，还特地提高音量，并张开双臂，衬托他的那句，「把量做大」。

「天啊！这……这……这不就是所谓的花心吗？」米奇心虚地问。

「兄弟，花心？等你和女生已经确定彼此感情之后，还跟别人搞七捻三，那才叫花心。一开始时，跟不同的对象出去，叫做彼此了解，正常来往。你会不会想太多了？况且我问你，你认为你欣赏的女孩，一次只有一个男人追，她也只跟一个男人出去吗？」匡宇试着厘清米奇的观念。

「那绝不可能！我之前喜欢的那个 Yoyo 一次大概就有一打的男生在追她吧。」

「所以啰！如果女生都没有自废武功，你挑断自己的手脚筋干嘛？」匡宇反问。「说得好！一语惊醒梦中人啊！」米奇用力拍了一下自己的脑袋，茅塞顿开。

「当你的约会对象一多，自然心理上就不容易患得患失，不会害怕对方不和你出来约会，不会害怕在餐桌上说错什么话，不会害怕约会时做错什么事……」匡宇继续滔滔不绝。

「我了解了，从现在开始，我也要像你一样，有多重选择，不要老是被女生当成备胎。」米奇用力点点头。

我，就是最好的礼物

看着米奇仿佛已经了解的样子，匡宇虽然觉得很欣慰，但回想起自己过去的经验，总觉得似乎还有什么忘了告诉米奇。匡宇低头喝咖啡，然后像突然想起什么似的，抬头又说：

「不过米奇，身为好朋友，我还是要提醒你，你刚开始做这种尝试，也就是一次认识五六位不错的女孩子，心想从此再也不会患得患失、表现不佳时，一定要注意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

「当你想要邀约女生和你出去，非常有可能遇到这种状况：你打给 A 女时，A 女说那天有事不能赴约，打给 B 女时，B 连电话都不接，打给 C 女，她



说已经和男朋友约好了，打给D女，D女说晚点再回电，但之后就再也不接你电话，打给E女，她当场拒绝，不仅说不会跟你出去，过一会儿还让男朋友打来跟你呛声，叫你以后别再骚扰他女朋友……也就是说，你以为一个约不出来，能约下一个无所谓，结果一个晚上连续被打的五枪！我现在先提醒你，是怕你到时候受不了，会精神崩溃。」匡宇边说边笑，差点把刚入口的咖啡给喷出来。

「放心啦！我曾经一个晚上连续被打过三枪，也算有点习惯了。」米奇悻悻然说。「你不错嘛！原来早就有开始操作我给你的建议，不会在一开始时就单恋一枝花。」匡宇满意笑着说。

「我也是被逼的！我也想当一个好人，但女生都不让我当，非要逼我变成花花公子……」米奇忽然想起之前看过电影《无间道》里，刘德华饰演的坏警察的台词，加以改编后纳为己用，边讲边咬牙切齿。

「我不是说了吗？当你和她们还不是男女朋友时，多几个对象很正常，和什么变成花花公子一点关系也没有。女孩子们也是一开始时多认识几个男生，都和他们出去聊聊之后，才决定要和谁继续深入交往的啊。」

「是啦是啦，只是真正操作时，还是要小心不能让女生知道，否则就被当成乱枪打鸟的烂咖，到时候落得一场空。米奇赶紧补上自己的意见，又接着问：，对了，你还没讲，你说觉得自己像汤姆克鲁斯，那又是怎么回事？」

「是这样的。很多像我一样个子比较矮的男生，一开始认识女生时，都会有这样的心理障碍，觉得男生一定要比女生高，所以看到跟自己一样高，或者比自己高出一点的女生，就裹足不前，自卑感作祟，连认识人家的勇气都没有。」

「我倒是没这个问题，因为我有一七八，但是，有时候想去认识凯渥或伊林那些身高一百八的模特儿，心理还是有点怕怕的。」

「嗯，那是因为我们被传统教育和世俗眼光所束缚了。说真的，女生又没有告诉你她重视身高，不会理你，你没事先人为主干嘛？」

「可是就比例上来说，女生都希望找比她高的男生吧？去和比自己高的女生搭讪，被打枪的机率也太高了吧？」米奇试图为他的负面思考辩解。「无论如何，想要知道对方怎么想，最好的方法，就是直接去和她说话认识，然后约出来玩，这样不就知道对方到底怎么想了吗？不瞒你说，除了小爱，我



之前还交过一个女朋友小萍，她更高，有一百七十八公分呢！」匡宇面有得色。

「什么？那你们一起走时，不会引来很多异样眼光吗？你不会觉得大家都在背后嘲笑你，说你们站在一起，就像七爷八爷一样？」

「哦，那是你认为那样可笑，才变得可笑，不是吗？到底是谁规定，男生就一定要比女生高？你接受那样的观念，又是根据什么理由？」匡宇反问。

「这……我……」米奇支支吾吾。

「说不出来了吧？告诉你，在我们的生活中，我们对所有的事情，都在进行所谓的定义。当你的定义是这样，你就会这样想，反之亦同。也就是说，当你定义男女交往时，男生一定要比女生高，那么你看到女孩比男孩高的景象，就无法接受；而要是你定义男女谁高谁矮根本无所谓，你就不会因为女高男矮的景象大惊小怪，自己看到比较高的女孩时，也不会裹足不前。」

「哦，所以这就是你对男女身高的定义吗？」

不花钱的把妹哲学

「Not Really」！我这个人更夸张。我不仅不觉得男女之间的身高不重要，甚至还觉得，交到身高比自己高的女朋友，是一件很光荣的事！这也是我为什么说，每次我和小爱在一起时，我都觉得自己是汤姆克鲁斯。平时我们约会时，当然有很多人看我们，对我们指指点点，别的男人也许把那些都当成嘲笑，可是在我眼中看到的，尽是惊奇和羡慕。我想，很多人心里一定在想：『那男的一定很有钱，才能吸引到这样的女生』。

殊不知，我不仅长得不怎样，还跟有钱这件事八竿子打不上边！匡宇眉飞色舞，越说越得意。

「哈哈，这我最清楚。你不仅没钱，还很抠门；不，应该说你有钱，但是你不都花在女人身上。」米奇也笑着附和。

「一点也没错。特别像生日或情人节圣诞节之类，商人搞出来那些阿哩不达的节日，要礼物没有，要命一条！」

「女生都不会跟你抱怨哦？」

「其实我的原则是，礼物没有，但一起吃饭可以。我和女生交往时，一定和她们约法三章。我不会跟她们要礼物，她们也别跟我要礼物。情人节什么的，一起吃饭可以，至于礼物，我就是最好的礼物。」匡宇豪气干云补充。



「你再嘞嘛！我就不信，你敢跟自己喜欢的女生这样讲！」米奇显得有点不服气。

匡宇口气突然一转：「当然是等她已经喜欢上我，是我女朋友之后，才这样讲啰！」他喝了口咖啡接着说：「不过我当然也是有冠冕堂皇的理由啦！其实我也是会送礼物啊，只是不是物质上的，刚才说的什么特别节日一起吃饭，我可以付钱啊！而且虽然不送什么背包钻戒之类的，但我送她旅游啊！跟我一起的旅游。」匡宇试着替他的行为合理化。

「噢，旅游？旅游也是很花钱的呢！我不懂这背后的理由何在？」以米奇对匡宇的了解，他实在不懂主张不送礼物的搭讪教主，怎么会送女孩子旅游行程，因此忍不住追问。」

跟女生讲的冠冕堂皇说法，」当然是：『我对物质上的东西没有什么兴趣，应该说，我对不能增加价值的东西，都没有兴趣，所以什么背包、衣服和车子，我是不屑一顾的，更不可能买来送人。』

不过旅游这种东西，对你的知识和见闻有帮助，对你的自我提升有帮助，更重要的，是可以创造出属于我们两人独一无二的回忆。这种礼物，我愿意送。』通常女生就很感动。

匡宇露出刘德华在演戏时，特别是被女主角误会或者他试图辩解时，最喜欢摆出的那种操作表情：目视前方，然后抬头看上，再迅速转头看侧面并转回正面，有「刘德华金三角」之称，用来赢得女性同情与谅解的表情。

「哼！屁话！你演给我看干嘛？」米奇一语道破：「我一听就知道，你不送背包和戒指，是害怕她穿戴着去跟别的男生约会，或者是跟你分手后拿去变卖换现金：还有什么创造共同的回忆，分明就是在旅程中可以直奔本垒，吃光抹净……」

「哎呀，真想不到，米奇原来你不笨啊，哈哈。」匡宇拍拍米奇的肩膀大笑。

肢体邀约的催眠勾引

米奇说得口渴，也去点了一杯柳橙汁，用力吸了一口，接着说：「我是不笨啊，只是遇到喜欢的女生，脑子容易一时短路，忘记那些道理。好啦，那你还没说完，你到底是怎么吸引到小爱的。」不死心的米奇，一直想把话题带回他最关心的事情。



「我刚才不是说了吗？一开始出场的姿态很重要。正因为我一开始出场的身份，是以一个朋友的朋友这身份出现在她面前，不是一个搭讪者所以她能用公平公正的角度来看待我，这非常有帮助。」

「是的，可是光是这样还是不够的吧？你还用了什么招数？」

「好吧，既然你想知道，那么我就先把我新书《情场制胜幻术》里的内容，透露给你知道。」匡宇调整一下坐姿，上身前倾，用坚定的眼神看着米奇：那天我和她在 Jason 的婚礼上相见时，说真的，一开始虽然对她有印象，但我根本忘了她是谁，还把她跟另一次 Jason 介绍给我的大韩航空空服员给搞混了。还好我记性好，跟她说了几句之后，立刻想起我们是在哪里认识的，这才免除了一场尴尬危机。

「嗯，我知道你的反应是挺快的。那然后勒？」

「我当然马上邀请她一起坐同一桌啰！在婚礼的场合，坐在同一桌，除了能够制造更多互动之外，还可以透过台上新人们温馨感人的画面刺激，让她对眼前这位和她说话的男生，产生一种憧憬。」

「也就是藉由地利场景之便，制造彼此链接是吧？」

「一点没错。还有，米奇我不晓得你知不知道，如果对一个女生有兴趣的话，一定要适当发功！藉由制造话题，引导话题，和对方能产生肢体上的互动。」说到「发功」这两个字时，匡宇还特模仿鸟山明《七龙珠》的悟空，发出龟派气功的手势。

「你这么说有点玄，能不能再详细解释一下？」米奇斜着头问。

「例如那天我和小爱聊到一半时，她告诉我，她对学习中文很感兴趣，以前在学校也学过一点，不过都忘光了。这时我马上提议我们以后可以当所谓的语言交换伙伴(Language Partners)，她教我韩语，我教她汉语，说完这句之后，我立刻主动伸出小指要跟她打勾勾。瞧，这样不就有某种形式上的肢体触碰了吗？」因为怕米奇脑中沒有画面，匡宇伸出小指，作出想和米奇打勾勾的动作。

米奇正想也伸手出去和匡宇打勾勾，但手伸到一半，突然想起自己仿佛也被这种肢体上的邀请所，「催眠勾引」，明明他们在谈的，是另一个人的故事，竟然也会不知不觉中招，他恍然大悟，立刻把手缩回来说：哎呀，高招啊！我还以为是什么藉由拉椅子、牵她过马路之类，大家都会的老招……你



这招赞耶！完全不露痕迹。」

「拉椅子、牵对方过马路之类的手法当然也行，只不过我后来才用，并没有一开始就用。男女之间的肢体接触，还是循序渐进比较好。」匡宇点点头说。「后来呢？」

「婚礼结束后，我提议到婚宴场附近的公园走走。托那天天气和漂亮公园的福，我们彼此的感觉在微风中酝酿着……」匡宇闭上眼睛，沉浸在当时美好的回忆中。

「马的，不要给我作诗，快，告诉我你还做了什么！」米奇急切想知道后续。

「哦，我记得啊，我们走着走着，越聊越开心，因为刚参加完婚礼，很自然就聊起彼此是不是有男女朋友，以及以前交往男女朋友的趣事，和一些对两性问题的看法。你也知道我很搞笑的，当然一直把她搞得哈哈大笑。」

我告诉她：我有女朋友

「你当时有女朋友吗？」

「有啊！」匡宇想都没想就直接回答实情。「那你骗她说你没有啰？」米奇边问心理边想：「哼，匡宇你还不是得用骗人的招数，骗女生说你没有女朋友，才能吸引对方愿意和你更进一步？」

「不，我告诉她我有！」匡宇老神在在，满不在乎回答。

「什么？！我不懂，你有女朋友，她怎么可能还会喜欢你呢？」米奇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哈哈，米奇，这你就不懂了！自己有女朋友的身份，在对方心目中不仅不会扣分，反而是一种加分。」根据进化心理学的理论，有女朋友或者是结婚，代表你已经是个『有人要』的赢家了。你没看看周遭的现实情形吗？在现实生活中，逛街时，要是一间店家里已经有人在逛，在询价甚至已经掏腰包购买，或者一间餐厅里，已经有一堆人在大快朵颐，是不是会吸引更多人进去呢？匡宇很得意，使用他最擅长的比喻法，试图让自己的观点更浅显易懂。

「先生，拜托，你讲的是商店和餐厅，我们现在讨论的是人耶！应该不一样吧？」米奇用打死他他都不相信的表情反问匡宇。

「那我换个方式问你。请问如果你今天认识的是林志玲或韩国女星金



泰熙，你们两人相谈甚欢，这时她们告诉你她们有男朋友，这会减少你对她们的兴趣吗？」

米奇心头一震，楞了三秒，回答：「不会！」

「这就对啦！只要你够优质，就算你有女朋友，其他女生还是会喜欢你；就算你现在不能和她们在一起，她们也会希望和你保持朋友的关系，等你和原来的女朋友分手后再说。这部分的心态跟男生希望自己欣赏的女生和男朋友分手后，会选择自己的心态一模一样！不过重点当然是你要够优质，人家才会等你，或者持续在心中对你抱持一线希望！」

「好啦，算你掰得有道理。那你告诉她自己有女朋友后，她是什么反应？」米奇侧过头来急切想知道答案。

「这也是有技巧的。当我告诉她我有女朋友时，其实还搭配了其他我制造出来的情绪与场景，于是反而加强了她对我的兴趣。」

匡宇把杯子里剩下的咖啡一饮而尽，接着说：

「我是这么做的。当时我们走了好长一段路，我建议买瓶啤酒，两人坐着喝。借着刚才婚宴上残留的酒意，当然更天南北什么都聊。说着说着，她问我有没有女朋友，我说『有』，而且是一个非常好的女生叫乔瑟琳。」这时我顺着话，反问她没有男朋友，她则告诉我『没有』。我马上假装一副很可惜的表情说，真后悔太晚遇到她了。她也笑笑看着我不知该怎么回答时，我再立刻说：『刚才那句话是开玩笑的，乔瑟琳是一个很棒的女生，我从没后悔选择她。如果小爱你认识她的话，一定也会喜欢她的，改天介绍你们两个认识……』

匡宇一人分饰两角，同时演出当时他的话语和小爱的响应。

「我不懂，这招有什么用？」米奇疑惑皱眉斜眼问。

得寸进尺，逐步搞暧昧的亲密手段

「这招的目的就在于，用尝试性做法，对于我也对她有兴趣这件事，看她有什么反应？」要是我说那句『很后悔太晚遇到她』时，她摆出一副不屑或无所谓的样子，就表示没搞头：又一个称赞自己女朋友，又表达深情的男人，对女生来说更有魅力，反而会激发她这个第三者想要赢得我的决心。「你真是个工于心计的狠角色！」米奇忍不住给匡宇鼓鼓掌。



「招数不止这样而已。我还和她聊到星座的话题，当她告诉我她是处女座B型时，我惊讶看着她，告诉她我是金牛座O型，而根据星相书的说法，我们两个是万中选一的绝配呢！这时她马上回说：『Too bad! You missed the chance!（你错过了一个好机会）』虽然这是一句玩笑话，但当时从她的笑容里，我看到了她是真的觉得有点可惜。否则她根本不会那样响应我，顶多不屑笑一下，或者什么都不说，绝不可能是如此带点积极暗示的响应。匡宇充满自信说。

好一场你来我往，尔虞我诈的斗争啊！米奇不禁微微摇头，感叹起来。男女之间，不就是这样才好玩吗？当时，我立刻顺着她的话，说虽然我们这样有点可惜没错，但人还是要有点责任感的，最好忠于自己的选择，不要三心二意，否则会惹来很多麻烦。匡宇停顿一下，接着说：说这句话时，我表现得好像在阐述一个很好的道理，但表情又带着些许的无奈，这又给了她一个强而有力的讯息：

喂 Jackiey 是否也对我有兴趣？否则表情不该是那样啊……

匡宇把原本翘着的二郎腿换边翘，又说：我接着话锋一转，拍拍她的肩膀说：『放心吧，我会把你介绍给我的朋友，而且一定要是我的好朋友，因为我们中国人有句俗话，叫肥水不落外人田，意思是好东西要和好朋友分享，你这么好，我当然希望常常见到你啰！我好朋友里优秀的人很多，下次一起出来玩，我介绍给你……。』

就这样，又把话题岔开。总之，整晚我就在那里反复发功测试，并适时收手，看看她的接受度在哪里，底线又在哪里？「嗯，算你厉害，像我就不太敢第一次认识女生时，就跟她讲一些暧昧的话或者做什么肢体接触。

我很害怕她下次就不敢和我约会了，而且说不定还在其他朋友背后说我的坏话，说我是个会毛手毛脚的色胚。」米奇嗫嚅说出自己的担忧。

你的顾虑我完全可以理解，因为就某种程度上来说，你担心的事情，是都有可能发生的。

「原本以为爱唬烂的教主会盲目叫他，别担心，把量做人，尽量去搭，咸猪手猛伸」的米奇紧张问：「那怎么办呢？到底是能暧昧，还是不能暧昧？咸猪手是能伸还是不能伸？」

这完全要看当下的情况，也就是看你们彼此互动的情形而定。当你用



我教的说话技巧，适时释放出一些暧昧，而她也积极响应，陪着你笑或陪你继续说下去时，那就是一个好现象。你要变本加厉，蚕食鲸吞，再搭配一些肢体上的接触，例如摸摸她的额头，拍拍她的肩膀，过马路时伸手扶她的腰，通过后立刻放下等等……这些都是方法啊！匡宇比手划脚，示范各种不同场景时，和女生做进一步肢体接触的方法。

可是我实在会怕啊！要是被女生直接呛声叫我不要言语暧昧，或者手伸上去要牵她过马路，直接被甩开，那不是很尴尬？米奇说这句话时，边说边抖，因为想起之前想牵一个女会计师的手，却直接被对方甩开，还说「你想干什么？我的手只给男朋友牵的挫败回忆。」

「一个男生对一个女生有兴趣是天经义的事没什么好尴尬的。她拒绝你，也许是因为对你没兴趣，也许是对你有点兴趣，但觉得发展得太快想慢慢来，这都是很正常的有什么好尴尬？你到底是怕尴尬，还是怕别的男人手脚快把她赶走？」匡宇有点不耐烦问。

当然是怕别的男人手脚快把她赶走！不瞒你说，上次我和伟淳搭讪认识了一个音乐老师，我觉得彼此的印象非常不错啊！但就是约不出来，因为她说男朋友不准。哼！那种男朋友，又是限制自己女朋友交友的自由，又是不准她去念研究所，说怕她书念得太高，眼界变得宽广后，会反过头来瞧不起他，所以不准她自我成长。

「马的，没想到我居然连这种烂咖男友都比不上！」米奇愤愤不平说。

「呵呵，这个男的其实做得也有道理。要知道男女之间，有接触就有机会，一给别的男人机会，自己就有可能戴绿帽擦绿油精，于是当然得严格控管，滴水不漏。」教主居然不帮自己的朋友抱不平，还帮他的对手说话，这就是教主的风格。

「而且啊，上次我进去那个女生的部落格，终于看到她男朋友的照片了！又矮又胖，长得还一脸猪头样，我不服气啊！尤其只要一幻想他压在她身上的样子，我就快崩溃了！」米奇说着说着眼泪都快掉下来了。

「哈哈，所以啰，认识女生时，手脚一定要够快，否则她被别人赶走，那么上她床的就是别人，永远轮不到你。这个已经来不及了，你遇到下一个时不要忘了。」大笑之后，匡宇还不忘耳提面命一番。

「知道了啦！」米奇嘟着嘴回答。



「不过我很担心的是，你经验不够到底能不能分辨女生对你的言语和举动，到底是感兴趣，还是只是一般朋友间的好感？」匡宇问。

「你说到重点了。之前有个在台大念戏剧的小妹妹跟我约会，又是娇笑又是撒娇一起看感人电影时她还痛哭流涕，我以为机不可失，伸手想把她搂进怀里；没想到她居然给我来了一招少林寺不传之秘金钟罩，把我的手震开，害我觉得尴尬得不得了。」

不过另外一个，我在朋友 party 上认识的产品公关经理，平常约会时都只有礼貌性攀谈，有次我邀请她到家里来，看我收藏的音乐 CD，她居然反客为主，主动挽着我的手臂卿卿我我，积极得不得了，让我有点吓到。我真不了解女人啊！」米奇无奈摇摇头。

「是有这种可能没错。所以我的想法是，宁可错杀一百，不要放过一个！呵呵，意思就是如果你对那个女生有兴趣，也努力发功了，但实在看不出她是不是也对你有兴趣时，就大胆伸手。要嘛牵手过马路，要嘛搂她的肩闪躲路边的机车，都行，总之试了才知道。」

「那说说你和小爱吧！你当时又是怎么对她上下其手的？」

「哎哟，你讲话不要那么难听好不好，什么上下其手？我是很有礼貌，很绅士，透过肢体接触，跟她做进一步了解的好吗？」匡宇试同装，「乖」解释。

「好啦，快说啦，你到底怎么做的？」

让妹糊里糊涂的毒辣幻术

「我当时不是和她在一个有湖水的公园散步吗？聊完各种话题，该回家前我突然若有所思，带点冲动的表情看着她，并拉起她的手说，下次想邀请她来我刚搬的新家看夜景。刚好我新家前方也有一条河经过，搭配两旁高耸的树木，灯光美气氛佳，彼此可以再聊更多话题。」

第一次牵手，不过是十秒左右的事，后来我去送她坐公交车又牵着她的手过马路，等于那天就牵了两次。」

「什么？你……你居然就这样牵她的手？你当时不是有女朋友吗？你当时难道没有歉疚感？小爱知道你有女朋友，怎么没有拒绝你呢？」

哦，你说乔瑟琳啊？我没告诉你，其实那时乔瑟琳已经开始「搞怪」。



了！她刚好回台湾参加一个研习活动，好像跟其中一个工作人员叫什么 Chris 的，交往甚密。她是没有明讲啦，但我感觉她对那个活动和工作人员的关心，比对我还多，我看她回来后，可能就要和我分手了吧。所以我那个女朋友，有和没有都是一样的，她虽然很好但只要不爱我，我也就没兴趣了。匡宇满不在乎说。

问题是，这些你女朋友不太鸟你，才逼着你见异思迁的委屈，小爱叫；知道啊！你没有跟她讲吧？米奇继续用怀疑的口气问。「没有。」「那她怎么会让你牵她的手？」米奇还是无法理解。

「哦，这是因为，第一从之前的言谈中，我就透过不断发功，让她有点喜欢上我了，所以我要牵她手，她也不会拒绝；另外，我牵她于只是一下下的时间，还搭配一个刚搬新家的人对一个新朋友的邀约，她会有点搞不清楚，我到底是喜欢她，还是纯粹热情的邀约，所以糊里糊涂就被我牵了」

「这……这……杰克，这真是是太神奇了！」米奇忍不住用六年五班（在台湾，民国六十五年出生的人）都知道的广告词，来表达他的惊讶。

「一点也不神奇。米奇，我问你要是林志玲或隋棠和你说话时牵你的手你会拒绝吗？」匡宇又试着触类旁通，举一反三。

「废话，当然不会！但问题是，你怎么可以把自己想成林志玲或隋棠呢？」

「我都可以把自己想成汤姆克鲁斯了，为什么不能想成林志玲或隋棠？而且我不是早就告诉过你和女生来往时，要把自己看得高一点，把自己当成一个礼物，是一个人见人爱，想要努力赢取的礼物。如此一来，你的表现便显得自然而不会自贬身价，在女生面前矮了一截。

记得，没有正妹会喜欢一个没有自信的男生。一匡宇再次用坚定的眼乖申看着米奇。」

「原来，想要成为情圣的第一关，是要在心理上先成为一个疯子。」米奇若有所思，边喃喃自语边点头。

「你要这么说，我也不会反对。但如果疯子比正常人活得自信、开心，最重要的是还有妹，你想当正常人还是疯子？」

「疯子！」米奇毫不犹豫回答。



第三章 重逢高手，拜师学艺

「咦，难道你都没有，错过这个人，也许再也不会遇到比她更好的。这种疑虑吗？」米奇问。「不会！应该这么说，在我的定义里，只要会错过的，都叫做不适合，要嘛她不够爱我，要嘛我不够爱她，这都叫不适合，不适合就和平分手最好；另外，你提到什么：也许不会遇到比她更好的女孩之类的鬼话，我只能说你果然是中毒太深。」

分手的见地

自从和搭讪教主匡宇见面之后，米奇就不时用那天匡宇对他的谆谆教诲，检视他到目前为止，为女生而做出的一切「愚蠢」举动。

说真的，匡宇上次见面时说那些理论，包括什么，「把量做大」、「装得有自信」、「伸咸猪手」……他不是不会啊！问题是，对他兴趣不高的女生，他都可以泰然自若，招数都能如行云流水般施展出来，但是只要女生，「够优」，或他觉得，「够喜欢」，就从很自然变得很，「不自然」，再也无法像他平时对朋友那样嬉笑怒骂的态度。

匡宇和伟淳也不止一次告诉米奇，其实米奇只要把他平时跟男生朋友说话时的态度、开的玩笑、做出的操作表情，原封不动表现给自己喜欢的女生看，自然就充满了风趣和魅力。但偏偏米奇总觉得，在女生面前，就是应该摆出某种「姿态」，应该具备某种「架势」，结果反而，「画虎不成反类犬」，显得不自然又充满距离。

匡宇这次回台湾，只待了两个礼拜就回到美国，继续完成他的博士学位。他已经到了博士论文的最后阶段，再三个月后就能获得学位衣锦还乡。不过这三个月对米奇来说又是另一种煎熬。

毕竟，没有好朋友在身旁鞭策，他很容易又变回那个认识女孩时容易紧张，约会时无法发挥，伸手做肢体触碰时会被拒绝的那个胆小男孩。本来以为伟淳能帮他一把，但伟淳顺利考上了北京艺术研究院的博士班，最近都在忙出国的事情，于是米奇只好孤军奋战。

但米奇不知道的是，看起来光鲜亮丽的搭讪教主，其实并没有像他想象中过得那么好。因为远距恋爱，要嘛是身在台湾的女孩，必须用电话和他维



系感情，再不然就是在美国念书的亚洲女孩，学业结束后就得返回故乡，于是都只和匡宇谈短暂的恋情。

小爱虽然喜欢匡宇，但知道他拿完学位便必须返国服务后，便慢慢疏远匡宇。不过身为搭讪教主，匡宇从来不在乎任何一个女生的离开，因为他早就习惯了一个人的日子。

半年后，匡宇回到台湾，正式开始了新生活。对他来说，这也正是他要的，只有回到台湾才能让他大展身手，自封搭讪教主开始他那以搭讪为方便法门，行普渡众生之实的计划。

知道教主回台湾定居，米奇比任何人都兴奋他赶快安排公司的假期，回台湾休假：匡宇返国的第二天米奇便拨了通电话给他，约他出来见面。这次，他们约在捷运中山站附近，一栋有百年历史的白色老建筑改建咖啡厅。两人坐下来聊没两句，米奇便抓住这个机会，开始切入他最念兹在兹的两性话题了。

「教主，听伟淳说，小爱和你分手了是吧？哈哈！」米奇先幸灾乐祸一番。

「你还真是好朋友啊！别人安慰自己朋友失恋被甩，都是感同身受、哀矜勿喜的表情，你居然是哈哈哈哈哈大笑三声。」教主微笑看着米奇。

「我爱她，但更爱自己」的思考模式

「哼！当然！看你每次谈感情时那无忧无虑，游刃有余的样子，我就不爽。不过，我看你这么喜欢小爱，怎样，这次心痛吧？你不要再装得一副不在乎的样子，想哭就到我怀里哭吧！」米奇作势张开他的双臂，要匡宇投入他的怀抱。

「嗯，我还记得那天，小爱跟我喝咖啡，喝着喝着她突然无预警冒出一句：『我们分手吧！』当时我停顿了一下，点点头说好。之后随便聊了一会儿，我便离开了，自己一人独处时……」

匡宇突然一语不发，低下头去。

「终于按捺不住自己心中的情绪，放声大哭是吧？」米奇兴奋地追问。匡宇猛然抬起头来，笑着说：「不，我笑了出来，马上打给另外一个我刚认识，在大学部念书的ABC女孩卡罗琳。」



什么？！你这没心肝没眼泪的畜生！都被人家甩了，怎么还笑得出来？怎么手边还有口袋人选、雨天备案？我记得你不是很喜欢小爱吗？米奇不解又愤怒。

「是啊！我是很喜欢她没错。而且不记得有没有告诉过你，小爱对我来说，就像一件艺术品，有点像我们故宫博物院展出的翠玉白菜，每次看着她，摸摸她时，都好像在把玩故宫的珍藏一样。」匡宇伸出右手，默默放上桌上的咖啡杯，沿着杯缘轻轻搓揉，仿佛是古物鉴赏名家在把玩艺术品一样。

「你这么喜欢她，被她甩时怎么可能不难过？」匡宇的反应把米奇给搞糊涂了。

「难过啊！只不过我虽然爱她，但更爱的是我自己！正因为爱自己，所以我只要两情相悦的爱情，一旦她不爱我要分手了，我当然马上说好。其实让我这样讲吧！因为我爱的是我自己，所以即使爱她，爱上的也是我们彼此相爱这件事，以及有爱情滋润的我当下那个兴奋状态。一旦这个状态解除了，我的爱也消失了。」

米奇像拨楞鼓似的晃着头，追问：「那真的是爱情吗？真正的爱情怎么可能像你说的那么容易，说来就来，说走就走？」

「嗯，我很高兴你问了这个问题。米奇，请你仔细想想，你所定义的爱情，是不是就要爱得死去活来，当爱人离开你时，痛彻心扉的那种，才叫爱情？」「啊，人家爱情小说和电影里描述的爱情，不都是那样吗？那才是爱情不是吗？」

「好，所以你也发现了，那些对爱情的描述和定义，都是来自爱情小说和电影情节，也就是说，是你接受了他们对爱情的定义，所以才认为爱情应该是海誓山盟，让人低回不已。」匡宇又准备开始他那哲学性的发问了。

「你这么说我好像有被点醒了。对呀，为什么一定要那么痛苦的，才叫爱情？」米奇像是被雷击一样恍然大悟。

「所以啰！我对爱情的定义，就是你来我往，两情相悦的才叫爱情。至于那种让我苦苦追求不到，交往时候问题百出，还有什么前男友跑出来搅局，爸妈唧唧歪歪不喜欢我的，都不叫爱情：既然不是爱情，那么就掰掰。」匡宇满不在乎说。

「也就是说，你在爱情里都只想图个轻松，都不必付出努力就是？」米



奇追问。

「当然不是，我也会努力啊！包括一开始的认识，之后的邀约，这些我都会做。只是，如果对方对我的付出和感情没有什么积极回应，或者回应到一半，不管什么理由，有点懈怠懒惰，或给我搞什么压力太大、消失无踪之类的，那我就欣然接受她的决定，然后去找下一个。」匡宇突然目露凶光，像刽子手准备砍下犯人脑袋般一样。

为何要切割爱情病毒的肿瘤

——真命天女 / 真命天子

「咦，难道你都没有「错过这个人」也许再也不会遇到比她更好的。这种疑虑吗？」米奇问。

「不会！应该这么说，在我的定义里，只要会错过的都叫做不适合，要嘛她不够爱我，要嘛我不够爱她这都叫不适合，不适合就和平分手最好：另外，你提到什么：也许不会遇到比她更好的女孩之类的鬼话，我只能说，你果然是中毒太深了。」

「中什么毒？」「真命天女病的毒！」「此话怎讲？」

「每个人一定都是既有优点，也有缺点。当你觉得自己再也遇不到比当下的她更好的女孩，其实就是把她的优点给无限放大，同时又刻意隐藏她的缺点，才会觉得她是独一无二、无可取代的。」

匡宇顿了顿，确定米奇理解后继续说：这样讲好了，在这个世上，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这是造物主的安排，我对这点没有什么疑义。正因为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所以你把某个她放在心中至高无上的地位，日后当然无法找到一个能和她比拟的人。

毕竟A是A，B是B，B永远也不会变成A啊！

「而且你看，明明每个女孩都有各自的优点，有人美艳动人、有人慧黠聪颖，还有人温顺娇柔，也有人身材比例完美。不过这个世上，几乎没有一个人能同时具备上述的所有条件，于是当你喜欢这个美艳动人的女朋友时，往往刻意忽略她的脾气暴躁；喜欢一个女孩的温顺娇柔时，又不在于她的优柔寡断。这世上本来就没有谁能取代谁的特质，只不过看你最在乎对方的哪个



优点罢了。」

说起不同女孩的优点，匡宇倒是如数家珍，因为他的，「爱情资料库」非常庞大，可以说信手拈来，丝毫不费吹灰之力。

一看米奇似乎能顺利吸收，匡宇继续滔滔不绝：特别是，只要你谈过几次感情就会知道，跟谁谈感情，无论如何都会在某一个时间点，产生某种程度的问题，只不过因人而异，可大可小。

因此，重点不是找到哪个人，而是你要如何去经营这段感情。当你这样想通之后，一切就海阔天空豁然开朗，再也不会把哪个女生当成无可取代的真命天女，也会珍惜眼前或下一位好好跟你谈感情的人。最重要的是你将永远脱离爱情里的自怨自艾，肝肠寸断。说完这番言论匡宇满意拿起咖啡杯，啜了一口咖啡。

你真会讲，我都快被你说服了。米奇点点头，啧啧称奇。

但我看你应该是没救了，都认识我这么多年了，怎么连这么简单的道理，都还要我提醒？匡宇故意双手一摊，摇摇头，做出不解、无奈的表情。

「好啦好啦，去你的。那你和小爱就真的这样和平收场，从此不再联络？」 「干嘛不再联络？还是可以联络啊！只是我不想再放太多心思在一个已经分手的人身上，我要找下一位跟我两情相悦的女孩。反正她现在也在美国，以后有缘再见就好。」匡宇背靠在椅子上轻松翘起二郎腿。

「你都不会想挽回哦？」米奇忍不住好奇问。

「挽回？要挽回也是她来挽回我，不是我去挽回她。」看着米奇下巴快要掉下来的惊讶表情，匡宇继续说道：「哦，说到这里，像我这样不吵不闹，不能捞就捞的分手态度，说穿了，也算是为我们未来的复合埋下伏笔。」 「怎么说？」 「你看大部分的人，分手时都是自相残杀，激烈收场，很少有漂亮分手的。」但像我这样，被甩时轻松一句『我知道了』，既不去她家楼下堵人，看是否有第三者横刀夺爱，又不『夺命连环扣』。硬要她立刻见面给个说法，跟她以前分手的对象比起来，实在是太可爱了！这样在她心里留下一个美好的身影，日后她要是寂寞，或谈感情失败时，第一个就会想到我的好，不就回来找我了么？匡宇露出得意的微笑。那她一回来找你，你应该就会和她在一起了吧 那也不一定，还要看我当时有没有女朋友。要是我已经有女朋友了，就只好跟她 say sorry 啰，谁叫她当时没有把握机会？匡宇又是



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

哇，你讲得好有尊严，好有气概哦！教主，敢问根据你的经验，是否真的有女生回来找你啊？米奇故意挖苦问。

呃……有是有，不过不多就是了。哎哟，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交往的都是正妹，她们一离开我或者我和她们分手后，立刻不知道有多少苍蝇排队等着递补，所以她们很少在那里痛哭流涕，伤心欲绝的啦！而且我不得不说，因为她们是正妹，会有很多人想跟她们更进一步，她们只要轻轻松松从众多对象里选一个就好；而我则是得重披战袍，再跳入搭讪的世界里，去认识万中选一的优质女孩，我们的处境可差了十万八千里啊！

匡宇终于在自己的老友面前，一吐藏了许久的事情。毕竟，身为搭讪教主，在自己的读者和粉丝面前总得保持形象：一个在搭讪和交往上无往不利的形象。

「教主，你总算说实话了，这也是我一直以来想跟你吐的苦水啊！我的前女友才和我分手，隔一年马上就结婚了；剩下我，你看都七年了，一直没妹再不然也是有一顿没一顿的，今天吃饱了，明天却不知道会不会饿肚子，我好惨啊！」米奇摆出一张哭丧的脸。

「兄弟，撑着！她爽，你要比她更爽！你没有时间在这里自怨自艾，赶快打起精神，去找一个比她更优质的女孩来谈感情吧！我和你又站在同一阵在线了，咱们来看看，这次谁能先找到一个和我们两情相悦的女孩吧！」

「好啊！那我们待会儿就到捷运站附近的百货公司吧！有教主你在我身边，应该是如虎添翼。最好我们能顺利搭讪到两个优质女孩，你一个、我一个。」米奇显得颇为兴奋。

搭讪有家人陪同的女生

喝完咖啡、吃完甜点后，米奇和教主两人走到了附近的新光三越百货。两个大男人，草枯鹰眼疾，雪尽马蹄轻，像两个赌场保镖似的，环视四方、杀气腾腾，也像子弹上膛了一般，随时瞄准，准备搭讪。

「喂，你看那边！」米奇小声叫着匡宇，并用手指指十点钟方向。只见一个出落得亭亭玉立的漂亮女孩，挽着看似妈妈的妇人，走进新光三越百货。「还等什么？快跟！」匡宇一个箭步，马上拉着米奇尾随这对母女。

只见这对母女停留在一个橱窗前面，对着里的衣服指指点点。米奇回



头，怯生生问教主：「有妈妈在，要怎么搭啊？」

「你就上去，先跟妈妈问好，说你想认识她的女儿，请她们给你一点时间。记得摆出笑容、露出自信，放心，我会在旁边帮你的！」匡宇拍拍米奇的肩膀，给他简短的提示后，鼓励他冲锋陷阵。

在匡宇教主的紧迫盯人下，米奇只好硬着头皮上前，他先对着妈妈礼貌地说：

「您好，我叫米奇，是《优衣企业》的品管工程师。我和身旁的这位朋友，今天本来是想来这里买个礼物，送我一位许久不见的老师：但经过这个橱窗时，看见您们两位。不知道您们是不是母女呢？如果是的话，阿姨您好，我希望认识您的女儿，不知道是否方便？」米奇带点紧张，又不失稳重表现他的大气。

匡宇看着米奇微微颤抖着双脚，假装镇定说出那段中规中矩的台词，心里除了一阵好笑之外，同时也感到份外欣慰，心想应该好好帮帮自己的好友，于是立刻上前一步加入话局，接着说：是啊，其实我们也一直在想，有没有除了搭讪以外的更好方式，能够认识您和您的女儿，不过发现还真没有，所以鼓起勇气就上来了。

「哦！这样啊，那你们自己问我女儿吧，我不能替她做主。」妈妈微笑着看着米奇和匡宇，释出善意，把球丢给自己的女儿。

「可是我有男朋友，不方便耶！不好意思哦！」女孩摆起一张扑克脸，拉着自己的妈妈就要往下一个橱窗走。只见妈妈尴尬看着米奇和匡宇，点个头后，便跟着女儿快速离开。明眼人都看得出来，妈妈对这两个男孩的印象不错，但女儿却对这两个男生没兴趣。

行动失败，米奇有点失望看着匡宇。匡宇拍拍米奇的肩膀说：别泄气，这是很正常的，我们有搭讪认识别人的权利，别人也有不想认识我们、拒绝我们的权利。把精力和时间放在愿意接受我们，被我们吸引的对象身上即可。你刚才做得很好，再接再厉。

看来也只能这样啰！米奇有气无力回答。

其实，搭讪就真的只是一个数字游戏罢了，多搭讪一定有成功也有失败，只要多记得成功，常忘记失败，自然就能慢慢提高成功率。

虽然这次的搭讪，米奇并没有成功；但一个月后，米奇在一场音乐会



结束时，用这次学习到的技巧，跟一位陪家人来听音乐会的女孩顺利搭讪成功，要到姓名电话。他用的仍是这种诚实搭讪法，直接告诉对方他心中的害怕、恐惧，和想认识对方的诚意，结果连对方的父母都一起加入话题。

从那之后的每一次搭讪，都对米奇的自信提升产生强烈作用。米奇越来越相信，搭讪将为他的世界带来巨大的不同。果然，他的自信感越来越强，搭讪越来越不容易失败，取女生电话号码如采囊取物一般。

不过，这时他又遇到问题了，因为，女生虽然约得出来，但就是无法成为他的女朋友！

美女救男的搭讪幻术

台北的小巨蛋里，有一个大型溜冰场，是喜好溜冰的台北人最喜欢去的方。大约十几年前，匡宇还是个成功高中的学生时，放学后偶尔会跟好朋友们到当时最夯的溜冰场—西门町的万年冰宫去溜冰。那时，为了可以利用带对方溜冰的机会来认识别校女生，匡宇可是练就了一身绝佳溜冰技巧，不管是倒退溜，还是空中转身，都难不倒匡宇。现在万年大楼里已经没有溜冰场了，只剩台北的小巨蛋里最新盖好的冰宫。

米奇今天突然心血来潮，把匡宇和伟淳都叫上，想一采这个小巨蛋新冰宫的究竟。三人一走进小巨蛋的冰宫，就被眼前的景象给吓了一跳。原来，新盖好的小巨蛋冰宫，简直具备国际级水平，而且里面除了一般民众外，还有一些业余和职业的花式溜冰选手们，在那里练习。

看着其中几位高中生选手，在溜冰场上展现曼妙舞姿和流畅动作，米奇不禁自惭形秽起来，叹了口气：「唉，这些小妹妹都这么厉害，我来这边，要是摔得一塌糊涂，岂不是太丢脸了吗？」

伟淳赶忙在一旁搭腔：「就是啊，你没事干嘛附庸风雅，跑来这种地方？兄弟，你的运动细胞不好，不要自曝其短比较好吧！像我，只会在舞台上跳舞，来这种方也只是丢人现眼和送死罢了。何况要是乱溜冰，摔倒受伤，怎么对得起我的腿和我的粉丝们呢？」

伟淳一面说，一面好像正在热身似的，把腿侧抬到耳边拉筋，做出舞蹈动作里号称「朝天蹬」的姿势。一旁的几个溜冰选手，发现居然有个跟她们筋骨差不多柔软的男生，也好奇地往这边看过来。

匡宇不禁莞尔，拍拍伟淳的肩膀：「伟淳啊，你很厉害哦，用这种方式



吸引了那些女孩的目光，这样待会儿要搭讪起来就容易多了呢。」

「不愧是教主，马上就知道我的用意，这就是一种展现优势、创造舞台的方法啊！还不都是你教的。」伟淳得意回答。

「那我呢？我怎么办？」米奇露出无辜的表情嘀咕起来。

「米奇，你不要急嘛！其实，有时候在强者面前展现优势，还不如展现弱势，这样也是一种搭讪的方式。你可以先用弱势引起对方注意，日后再用其他优势来顺利吸引她。待会儿我就示范给你看。」匡宇不疾不徐说。

三人低声讨论时，忽然一阵哨声响起，原来是溜冰女孩们的教练要大家集合。三人定睛一看，哇！那些溜冰的小女孩虽然一个比一个漂亮可爱，但毕竟都还是十五、六岁的小孩子，称不上女人；反而是那位集合大家的教练，鹤立鸡群，风姿绰约，一脸的做气仿佛比脚下踩的冰还要冷，那股不怒而威的气势，搭配美丽脸蛋，一看就知道，应该是前溜冰国手退休后转任的学校教练。米奇看得眼神都直了。

匡宇拍了拍米奇的肩膀：「哎呦，兄弟，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你在想该怎么认识她，对吧？」

「你真是我肚子里的蛔虫。不过你看她那股气势，让人还真的有点怕怕的。她会不会很凶啊？」米奇打了个哆嗦，也不知道这哆嗦是因为冰宫里太冷，还是因为被女子看来倨傲的态度吓到，预先想到了待会儿和她搭讪可能会被拒绝的画面。

匡宇满不在乎：「你直接去和她说话，不就知道了吗？现在想这些她凶不凶，人 Nice 不 Nice 的问题，都没有意义，直接过去和她说话就知道结果了。」

匡宇忽然眼珠子转了转，仿佛想到什么好点子，继续说：「但是我倒有一招还不错，可以教你自然而然认识她。」匡宇接着附在米奇的耳边，把他想好的搭讪绝招小声告诉米奇。

米奇似懂非懂点点头说：「那好吧，我来试试。」半信半疑接受了匡宇的建议。

三人随后自顾自溜冰，但眼神一直偷瞄那位女教练。等女学生们解散，都去更衣室换衣服时，趁着空档，米奇滑过女教练的身边，故意一个跟头跌倒。女教练见状赶忙过来扶起米奇，米奇起身后装乖傻笑，摸摸自己的头说：



「谢谢你啊！真不好意思，还麻烦你过来扶我。」

「没什么，刚开始学溜冰时都是这样的。」女教练露出亲切的笑容。
「我和朋友是第一次来这里，也是第一次溜冰。对了，我刚才看到，您好像是带学生训练溜冰的教练呢。」又是教主的假装问问题法。

「哦，是啊，我在训练 XX 国中的花式溜冰校队。」

那你本身是师范大学的学生，还是已经毕业了？米奇打蛇随棍上，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抛出。

我还是学生没错，但已经是研究生了，而且我是国立体育学院的，不是师大的。女孩笑容可掬回答。那温暖的态度，仿佛让这冰宫的气温又上升了几度。

米奇点点头故意揶揄她：难怪，你的确看起来不像大学生，哈哈。

「呵呵。」女孩也尴尬笑了出来。

瞒天过海的迷幻术

米奇赶紧收回轻浮的态度，正色说：刚才那句是开玩笑的。说正经的，我刚才溜冰时和朋友聊到你，说你看起来就像是受过训练的专业选手，你以前是国手吧？

「好眼力，我一直是国手，最近还在为下一场比赛做准备。女孩大方承认自己的身份。

好厉害哦！我居然能认识国手。不过说到这个，我和我那两位朋友以前也算是国手呢！你听过《青年友好访问团》简称《青访团》这个团体吗？

实在想不到要继续聊什么，害怕词穷冷掉的米奇，突然想到自己以前参加的表演团体也许是个话题，赶忙把它提出来。其实他心里也没指望女孩知道这个早因政党轮替，「倒团」的团体，只不过藉由一个又一个的话题，想延续与女孩之间的对话。

没想到女孩眉毛一挑，睁大眼睛说：「听过啊！我姐姐大学时代就是《青访团》出身的呢！」真的？你姐姐是第几届的？我们是九七年的。米奇简直是喜出望外，边说边赶紧招招手把伟淳和匡宇都叫过来。

我姐姐是九五年青访团的，叫杨 XX。女孩继续说。

「啊，我知道啊，杨学姐在我们受训那年也来看过我们，不过只待



几天就走了。那你怎么没参加青访团？」米奇简单跟匡宇和伟淳介绍女孩姐姐也曾是青访团团员后，继续顺着话题延伸下去。

「我哦！那时本来是想去的，不过刚好遇到另一场国际比赛，我只好放弃青访团了。」女孩无奈摇摇头。真是可惜，要是你当时有来参加，我们早就认识了呢！对了我叫米奇，旁边这两位一位是伟淳，一位是匡宇。米奇故意露出觉得可惜的样子，再顺势把自己的名字和身旁好朋友的名字介绍出来。其实，米奇真的很想跟女生说两句后，便马上说出自己的名字，也询问对方姓名，无奈教主告诫过，他不是吴尊或金城武，用这种直接开场搭讪法实在太危险，容易一拍两瞪眼。如果能先营造一个愉快的话题，再引导话题到互留联络方式这件事上，是比较安全的作法。

而赶快介绍匡宇和伟淳出场，也是一种「瞒天过海」的方法，让米奇想认识女生的意图，可以在「大家一起认识做朋友掩饰下，」给女生感觉这一切都是自然而然发生的。

很高兴认识你们，我叫小慧。女孩大方说甚至主动伸出手来跟三人握手。握过手后，米奇继续主导话题：「小慧，很高兴认识你！啊，你的学生们换完衣服出来了，我不打扰你们了，可以互留联络方式吗？」

今天时间太短，我们改天再一起约出来，记得也告诉你姐姐，说青访团的学弟跟她请安。

这里又是一连串的技巧：故意先结束话题，制造一种我不是很急着想认识你的感觉，并且又再次提到对方的姐姐弄得好像大家早有缘份，本来就应该认识一样。

好啊，一定一定。女孩微笑着说。

两人拿出手机开始互留号码。就这样，联络方式到手！一旁小慧的女学生们用暧昧和揶揄的眼光望向这边，小慧也露出害羞的笑容。

为了避免小慧尴尬，匡宇和伟淳拉着米奇顺势往溜冰场的另一头溜去。等小慧和学生离开溜冰场后，匡宇拍拍米奇的肩膀说：

你看，我就说吧，任何事情，不去试试，永远不会知道结果。小慧刚才训练学生时那张扑克脸，还有冷的比冰块还要冷的态度，说什么也想不到，后来会对我们那么好对吧？小慧一百八十度的转变，连匡宇都不禁啧啧称奇，也更加确信自己的观点是正确的。



米奇难得信服点点头：是啊！果然正如你所说的，不搭不知道一搭见分晓。

不过我刚才看你的搭讪技巧，基本上已经炉火纯青了，故意摔倒那招是我教你的没错，但没想到你后来自己的铺垫发展和举一反三，真是让我叹为观止啊！匡宇对米奇的受教感到很欣慰。

教主你过奖了。我只不过是用上了你常说的，要把自己的脑子当成运算功能强大的计算机，搜寻任何可能跟眼前说话的人搭上关系的人事物，把那些讯息丢出来，跟对方产生更多连结罢了。我一听到她是国手，就想到我们当年代表青访团出国，也算是变相的『国手』了，谁知道她老姐刚好也参加过青访团，这样一联机起来，简直是得来全不费工夫啊！米奇意犹未尽，手舞足蹈。

说的对！其实你就算不用国手这件事情来开玩笑，还是可以把青访团这三个字提出来，因为像这种学体育和舞蹈的，基本上都会知道青访团。就算她们自己没参加过，学长或学姐，甚至老师一定有人参加过，这样攀起关系来便容易许多。总之，你手上握有的聊天筹码越多，越懂得旁征博引、牵拖关系，成功的机率也越高。匡宇补充。

教主说的是。米奇点点头表示赞同。

我看她刚才对你的态度挺热情挺好的，要记得好好把握啊！今天被你硬拗来溜冰，可花了我不少入场费啊！匡宇抠门的个性看来是改不了，也好不了了。他一心只想着，怎么把今天花费的溜冰入场费发挥最大效益，所以刚才硬逼米奇去和小慧搭讪，如此一来，他心里才能稍稍觉得，物超所值。

「会啦，我会把小慧当成重点目标，好好猛攻的啦。不过教主，我还有一问题。请你告诉我，认识一个自己有兴趣的女生时，到底是应该快攻，还是应该慢慢来？有人说打铁要趁热，有人说吃紧会弄破碗，真让人无所适从啊！」米奇耸耸肩，露出无奈的表情。

匡宇点点头说：你这个问题很有意思，也是曾经困惑我很久的问题。我只能告诉你，对女生该快攻还是该慢攻，牵扯到当下的场景、你自己的状态、对方对亲密关系的心态等等变项，是没能说个准的，也就是根本没有一个公式可循。我能快攻，不见得你也适合快攻；快攻对眼前这个女生有用，对另一个女生来说也许就犯了她的大忌，觉得你不过是个毛手毛脚的色胚。



米奇呸了一声：「马的，教主你这说了半天不是等于没说吗？给我一个标准答案，一个固定的方程式，只要我照做，就能产生预期的结果，没有这种东西吗？」

教主斩钉截铁说：没有！而且我要讲，就是这种不想自己去尝试经验、失败碰壁，只想捞个现成答案和方法的态度，才是让一个男人一直搞不定女人的最大原因。

「那好吧，我再自己努力看看吧，谁叫你都不帮我？」米奇面露委屈，径自跑去一旁的便利商店买果汁喝去了。

只见匡宇趁着米奇不注意时，在伟淳耳边轻声说了几句，伟淳露出奸诈的笑容，两人似乎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安排。

原来，匡宇是嘱托伟淳，下次在适当的时机，好好跟米奇分享对女生到底该慢攻还是快攻的议题。他不是不想跟米奇分享绝招，而是对于只想拣现成的人生态度深恶痛绝。给他鱼，还不如给他一根钓竿，匡宇如此深信着。



第四章 言语铺梗、制造框架大胆挪进、连结幻觉

哦，我们先吃饭，吃完饭喝了一瓶红酒，然后就开始舌吻……伟淳吐吐舌头说。你说什么？！舌吻？你们认识才多久就开始 kiss？i 米奇简直不敢相信他的耳朵。三个小时吧！伟淳耸耸肩一派轻松回答。

认识三个小时即舌吻的幻术

在米奇突飞猛进的这段时间里，匡宇除了一方面在实践大学应用外语系担任兼任助理教授外，也密集寻找出国工作的机会，因为环游世界是他自孩提时代便有的梦想。半年后，匡宇顺利申请到去韩国教授中文的工作。

同时间，伟淳则申请到北京的艺术研究院，攻读博士学位。伟淳的导师对他照顾有加，不仅指导他的论文写作，还为了怕他生活费没有着落，特地把一个在杭州某大学教授现代舞的工作介绍给他。

这三个从 1997 年青访团时代就认识的好兄弟，再次各奔东西。

这年寒假，伟淳抽空回台湾，不仅是为了收集论文写作的资料，也想和久违的老友叙叙旧。刚好米奇也从厦门回台湾休假，他们相约去台北市立美术馆观赏高更画展，顺便一起去逛逛美术馆旁边的花博。

对这两个会搭讪的男人来说，看高更画展和逛花博，除了能陶冶性情，增加艺术涵养之外，更是认识女生的最佳途径。他们知道，有鉴于女生最喜欢，自然而然，认识男生，路上的搭讪对女生来说，实在很难让她们跨越对搭讪的负面印象。

可是，同样是搭讪，如果是在参加音乐会、演讲、画展，或者是在花博展览馆里，利用机会帮女生照相，再攀谈认识，却会让女生觉得是比较，「自然」和「正常」的社交，而且，还容易透过这种方式找到同样喜欢艺术，具备文化气息的女生，可谓一举数得。去程的捷运上，米奇和伟淳讨论起彼此的近况。

伟淳，在 Skype 上听教主说，你在北京过得不错嘛！怎样，有没有交到女朋友？米奇酸溜溜问。他多么希望听到的答案是「NO」，可是以多年和伟淳的交情，他知道，伟淳的生活除了表演事业之外，在爱情方面通常也一样精彩。



米奇，我不太想刺激你，不过，我和教主一样，也交往了一个韩妹。伟淳刻意用手遮着嘴，小声回答米奇。

什么？你们两个轮流欺负我就是了。你跟韩妹语言又不通，是怎么搭上的？米奇瞪着大大的眼睛，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赶紧追问。

哎呀，你瞧不起我哦！我会英语嘛！刚好那个韩妹英语 OK 还会一点中文，讲话时再搭配一些比手划脚，沟通起来没问题啦。伟淳露出他那「自以为」像梁朝伟的笑容，开心地说。

青访团时期，伟淳英语破到不行。不过肢体语言丰富的他，从来没有因为外语不好而自卑，而是「手口并用」。在某次由他母校举办的舞蹈国际学术研讨会上，他透过简单英语单词搭配肢体语言，比手划脚搭讪，居然认识了一个美国研究生珍妮弗。后来他们在台北光点附近的餐厅约会，走到旁边的小公园时，还热吻起来。由此可见，语言绝对不该是搭讪时的障碍，只要魅力吸引足够，绝对可以跨越语言能力不足的障碍。

「你和她怎么认识的？」米奇很好奇。

「有天我逛北京的国际美术展时，在韩国主题馆的某个摊位看到她。她是在美术馆介绍画作的工作人员。美术馆卖的画普普通通，但她长得真不错，于是我谨遵教主的指导，就想办法过去和她搭讪啰。」

这样搭讪认识的女生，约得出来吗？米奇怀疑问。因为根据他的经验，搭讪时要到姓名电话已经不算什么了，要能够约得出来，真正成为朋友，最好是男女朋友，才算是真的成功。他为自己老是要到电话却约不出来，即使约出来也无法跟对方进一步成为男女朋友这件事情，懊恼不已，又苦无解决之道。

「为什么约不出来？聊一聊知道她隔两天就要走，我赶快说：我要尽地主之谊，请她吃个饭，再到处走走。这样当然没问题啊！伟淳那自以为是的态度，跟教主也有得拼。」

「那奇怪，为什么我认识的妹都一堆阿哩不达的借口，又是男朋友不准，又是大姨妈来了，再不然就是要准备功课或公司的 presentation……」米奇忍不住抱怨起来。

这有可能是你运气不好，她们真的有事，或者是你认识的女生不够多。最主要应该还是因为你一开始认识人家时，建立的吸引度不够……我帮教主



回答你了，哈哈哈。伟淳手插腰，用睥睨的眼神看着米奇，仿佛教主上身，开始说教起来。

「马的，你不要学郑匡宇讲话！去，快告诉我，那你们第一次出去，干了什么？」米奇假装发怒问。

哦，我们先吃饭，吃完饭喝了一瓶红酒，然后就开始舌吻……伟淳吐吐舌头说。

你说什么？！舌吻？你们认识才多久就开始 kiss？米奇简直不敢相信他的耳朵。

「三个小时吧！」伟淳耸耸肩一派轻松同答。

「三个小时？」！你比教主还厉害了！快说，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下爱情降头的四个步骤

伟淳装得漫不经心，但为了怕自己的绝招外流，他还是小心环顾了一下四周，才小声告诉米奇：其实也没什么啦！我不过就是运用了一些技巧，例如迅速转换场景、丢出幽默风趣话题、巧妙引导，还有不顾一切大胆挪进罢了。

拜托你一定要讲详细一点，这个部分是最弱的。我真的不知道，把女生约出来后，怎样让她喜欢上我。每次都是认识时还可以，电话聊天时制造了一些高潮，但是一见面就迅速冷却，再之后就彻底破功，怎样也约不出来。快告诉我你是怎么办到的。米奇露出哀求的表情。

我啊，从一开始见面时，先一起去吃饭。席间我们天南北随便聊，说说她的兴趣、我的兴趣、她的梦想和我的梦想。例如我告诉她我最想做的事情，就是从纯艺术和纯商业的表现形式中，创造出一条属于自己的道路，让商品可以结合艺术，既不会曲高和寡，又能够提高商品的品牌形象，最重要的是，我要改变艺术家就注定没钱饿死的既定印象和命运！说到自己的梦想和人生规划，伟淳抬头挺胸，眼神露出一一种自信光芒。

你那些梦想屁话我当然知道，重点是你讲你的和吸引她有什么关联？米奇不屑地瞄了伟淳一眼。

伟淳用严肃的表情响应米奇的不屑：这你就有所不知了。讲我自己的梦想，除了可以让她知道，我是一个有理想有目标，又会付诸实现的人，营造



出一种『才子感』和女生要的『安全感』。之外，还可以顺势问她，对未来的计划是什么。两个分享彼此梦想的人，在情绪上很快就能制造某种程度的链接。

伟淳清了清喉咙继续说：特别是，她现在正在念韩国庆熙大学的艺术研究所，我们算是同行，所以当然能有很多想法上的交流啰！包括对目前所学理论的困惑，和未来毕业后找工作时的迷茫。总之，有越多情绪上海的连结越好。

这我知道。不过我每次讲到自己的梦想时，总是越讲越多，之后听对方说她的规划，甚至请教我的看法和意见时，不小心当真，把我对她人生规划愿景的意见全部说出来，最后的结果就是：我变成了一个咨询者、大哥哥和好朋友，但是亲密的举动轮不到我……米奇讲到自己过去经验值太低，一个不小心就成了女生的咨询者和大哥哥的惨痛经验，后悔得捶胸顿足。

「哈哈，很正常，好像大部分的男生，特别是读理工科还有善于分析的男生，都会勤于把自己真实的想法和意见告诉女生，却忘了女生需要的，往往不是解答而是过程中的陪伴、理解与情感连结。」

利用他人告白，连结情感共鸣

有道理耶！不过你又是怎么做到情感连结这个部分的？米奇对伟淳的「功力」越来越感兴趣了。

这可以透过话题来引导。例如我之前不是有在大学教课吗？当时有个女学生，在我的面谈时间来办公室找我，我还以为她要问我一些课程方面的问题，或者她想要考转学考，来请教我读书方法，结果都不是。她和我闲聊，后来问的问题越来越奇怪，包括什么我有没有女朋友啦？觉得班上的另一个女学生怎样啦？……

结果她要跟你告白吗？米奇以为伟淳在杭州大搞师生恋，忍不住八卦，想继续问下去。

哈哈，应该是！但我根本没有给她这个机会，就把她赶走了。我一看她好像打算告白，于是立刻话锋一转说时候不早，你该回家了而我也要有明天的课程要准备，就这样把她打发走，连告白的机会都不给。伟淳挥挥手，摆出当时叫女生赶快离开办公室回家的手势。



这样做也没错！没有告白，就没有拒绝。毕竟你和那个女学生是师生关系，要是传出去了，对你身为人师的身份，以及未来长远的发展都不好。喜欢开玩笑归喜欢开玩笑，米奇对自己好朋友的意见还是非常正派中肯的。就是啊，我连和她说话时，都是把办公室大门敞开的。而且我好不容易才得到这个工作，怎么可能为了一个学生就放弃？伟淳认同点点头。

那你也是跟那个韩妹这样讲，把事情的来龙去脉描述一遍吗？

当然有经过一些修饰啰！我先描述这个情形，给她一个我是谨守分际的正人君子，不会利用师生关系趁人之危的正面形象，然后，就开始发功了。伟淳想起当时的情景，露出神秘的笑容。

快说，到底怎么发功？米奇急着问。

「我马上话锋一转，问这个韩妹幼珍说：『有朋友告诉我，其实我那时能够这么镇定，又义正词严拒绝，是因为我对那女学生没兴趣啊！要是换成别人，搞不好就把持不住了。比如说这样好了，幼珍，要是今天换成你是那个女学生，搞不好我……』」伟淳当下马上试着用动作和表情，在米奇面前演出情境。

「哇，高招！马上把别人的故事，套用在你和你想吸引的人身上。那她怎么说？」米奇翘起大拇指，惊讶又佩服看着伟淳，等着听他的后续。

这招虽好，但也不能做得太明显。为了避免打草惊蛇，吃紧弄破碗，我先立刻又丢出另外一个问题。我问幼珍：『从小到大你有没有过过类似的问题？比如说喜欢自己的级任老师或代课老师……。』然后在她摇头之后再问：假设今天是你和我好了，你对我这位教你的老师有好感的话，会有所表示吗？还是只放在心里就好？

你这样很厉害耶！这不只是一个问题而已，而是已经放在她喜欢你的这个假设和框架底下，真是太权谋了！她怎么回答？米奇忍不住先赞赏一番再接着问。

伟淳点点头，再一派轻松摇摇头说：她的回答一点都不重要，我的铺垫才重要。等她一讲完她的回答，我马上接着说：『那你知道，如果今天跟我告白的女学生是你，我会怎么回应吗？』

哇，好扣人心弦，紧张刺激哦！你会怎么回应？米奇眨眨眼，像个小女孩等爷爷说故事般，望着伟淳等他的下一句。



你看，连你这个后来听故事的人都有反应了，何况是她这个陷在情境里的当事人？我看她很专注陷入我布下的情境里，便说：「嗯，我想啊，如果是你的话，我应该会要你转学！」伟淳把米奇当作是当时的韩妹幼珍，带着一点深情、专注又痛苦的表情，注视着米奇。

「什么？！米奇也适当玩起角色扮演，诧异看着伟淳，仿佛他就是韩妹幼珍一样。」

没错！她当时的反应就是像你现在这样，眼睛瞪得大大难以置信！伟淳接着说：要嘛你转学，要嘛我换个学校教书。总之，我是不会让别人讲任何闲话的。这样子的回答，既让她心中对我留下一个正派的形象，又间接表示了我对她的兴趣。所以我说，要是你能够引导对话，制造情境的话，会让你跟女生的亲密接触，容易许多。仿佛对自己的演技、当时的表现和权谋幻术非常满意，伟淳露出得意的笑容。

「嗯，我大概了解你说的意思了。那后来的法式舌吻呢？又是如何办到的？」米奇老惦记着的就是法式舌吻。他真的不懂，怎么可能认识一个人才三个小时，就开始接吻，而且是舍舌？

即使是捕教界的天王高国华，事业有成又风趣多金，他和绯闻对象陈子璇（现在已升级为正宫夫人）也是认识好一阵子之后才喇舌，被《壹周刊》拍到。米奇真的很好奇，口袋空空，没钱穷酸的舞蹈王子伟淳，到底凭的是什麼？

「我们吃晚饭聊天时，就已经各喝了一杯啤酒了。酒精除了能够让人放松之外，还可以迅速和陌生人培养感情，是个不错的工具。」伟淳想起那天晚上的浪漫经过，意犹未尽。

这我知道。米奇点点头：不过上次我过到几个跟酒家女一样会喝的女生，差点没被搞死。还发功勒！我自己都快被歼灭了。想起那时喝得酩酊大醉，不省人事，隔天继续呕吐又肠胃发炎的痛苦经验，米奇突然感到一阵思心。对！尤其是韩妹！她们通常都很会喝，记得一定要让她多喝，你自己少喝。不过我遇到的这个韩妹酒量普通和正常人差不多。那天吃完饭后，我提议要不再去喝一杯，她也答应了。注意，女生和你碰面，要是吃完饭后还愿意和你再跑一个方绩摊，那就表示有戏了。

「嗯，照道理说应该是这样没错。但也不能不小心，还有那种趁着跟你出



来，一次吃光抹净，酒足饭饱，然后什么都不给你碰的女孩子，那你就亏人了。」米奇若有所思说。

请喝高价红酒的幻觉

在大陆工作这么多年，米奇遇过的妖魔鬼怪也不算少了。他真的不懂，为什么有些女生跟他约会吃饭时，可以毫不掩饰摆出一副「你就是该付钱，谁叫你要追老娘的死样子？」

最可怕的是，请她出来吃饭就算了，她竟然还带几个好姐妹一起出来？如果是因为对他有好感，带好姐妹出来帮忙评鉴一下自己的心上人也就罢了，可是一看那些女生吃饭的态度，就知道她们是专门来捞饭吃的。大陆的经济水平已经越来越好，这些成天吃不饱的女生到底哪里冒出来的啊？米奇简直是无语问苍天！

米奇，你说得好刻骨铭心的样子。这些年你真是辛苦了，老遇到一些占你便宜的妹。伟淳猫哭耗「假慈悲说。」

米奇叹了口气，说道：好了，别说我了，我要听韩妹的故事。后来呢？我们找了一间还不错的酒馆，是有小包厢的。我们在包厢里隔着桌子坐下来，开始品尝红酒。

等等！这又是一门学问了。说到红酒，在酒馆喝红酒不是很贵吗？你不会担心价钱哦？自从上次遇到教主对他们谆谆告诫、耳提面命，一定要抠门才能省钱之后，平时已经比其他男生懂得省吃俭用的米奇，更注意自己的开销了。他和伟淳有时候会互相提醒，别把钱丢到水里，花在不该花的女生身上。所以他对伟淳这次人方的举动相当不解。

当然担心啊！所以这也是有技巧的嘛！大部分的女生其实对红酒都不是很在行，我呢，更是个门外汉，所以早就决定即使要喝，也只要点最便宜的红酒就好。但又为了保持面子，一定要先假装给女生看过菜单，等对方说『喝什么都行，交给你来点就好。』时，眼睛浏览到比较高级的红酒页，然后把侍者叫来。用手指着旁边澳洲或智利最便宜的红酒，这样就可以了。伟淳怕米奇听不懂，伸出双手作势看菜单点菜的样子。

哎呀！高招啊！怎么我以前都没想到？这样可以节省好多时间，以及我为了不想花太多钱喝酒所费的脑筋。米奇不禁双手一拍，大声叫好。

我这也是跟教主学的嘛！而且我赚得也不多，还在负债还卡费中，当



然要想出最省钱的方法。伟淳面有得色。「然后呢？」

我就开始继续聊天，引导话题。对了，兄弟，我还说了你和 Yoyo 之间的故事。伟淳故作心虚，用装可爱兼怕被骂的表情望着米奇。

「什么？！你这个把我吃光抹净的家伙，跟教主有什么两样？他拿我的故事去出书赚钱，你拿我的故事来把妹，我真是倒了八辈子的霉才过到你们！米奇用手指着伟淳，佯装大怒。

哎唷，息怒息怒。我现在要讲的方法，保证值回票价，你以后也可以用的啊！不过记得把主角的名字改一下。伟淳赶忙拍拍米奇的肩膀，请他息怒。废话，我当然会把主角的名字换成你！好，那你告诉我，你是怎么用我的故事把妹的？

当时你和 Yoyo 不是看似很有进展，结果最后一事无成吗？我把你们认识之后的故事，包括去通化夜街市吃宵夜时十指亲密紧扣，你回厦门前那晚送她回家，在她家附近的公园，你搭她的肩，她搂你的腰这些事，说给幼珍听，当作讨论现代两性相处的话题。接着问她：幼珍你说，要是你和一个男生牵手搂腰，不就代表应该是喜欢他，想和他在起吗？那为什么 Yoyo 后来会说，当时只是气氛好，逢场作戏而已，她根本从没喜欢过米奇，只是把他当作一个朋友、大哥哥，一个不好意思拒绝的朋友呢？。

米奇看着伟淳叹「口气说：妈啊，兄弟啊，你会不会描述得太清楚啊？描述得这么清楚，对你有什么好处？」说完米奇忍不住又摇摇头。

好处可多了！我描述你的故事时，除「要她设身处地想一想，把她自己当成 Yoyo，把我当成你，营造出恋爱约会的感觉之外，有时候还故意表现得似乎只用语言描述你们的故事还不够清楚，而要她和我原景重现、角色扮演。偶尔她演 Yoyo，我演你，或者掉过来，她演你，我演 YoVo，这么一来不就有很多肢体上的接触和互动吗？例如叫她演 YoVo，搂我的腰，我演你，搭她的肩膀……目的就是为了让她们习惯我的触碰，为我们之后的舌吻铺路。伟淳不疾不徐，交代他那些动作背后的理由。

肢体接触进退的法则

「马的，我都只有牵牵手搂搂腰而已，为什么你就有法式舌吻？你还做了什么？」米奇愤愤不平说。



这也是有技巧的。当时我描述故事、角色扮演、肢体接触时，其实也不是一直黏着她，而是牵一下之后放开，坐到她旁边演完一小段后，再坐回对桌自己的位子，来来回回，可忙的勒。伟淳停顿一下后接着说：这都是为了营造我不是故意吃她豆腐的形象，并且测试她对我肢体接触的接受度，所作出的暖身准备。

那你能和她舌吻的最后一击，又是怎么打出来的？

哈哈，我用台韩关系来铺梗，营造出一个她和我不得不接吻的情境。伟淳笑得合不拢嘴说。

什么？台韩关系？国际政治和历史知识也可以用来把妹哦？米奇对伟淳的这个回答大感吃惊。

所以我要你熟读历史嘛！我当时就告诉她，问她到底对台湾有多少了解？知不知道大韩民国跟台湾的中华民国其实曾经有过邦交？为了怕她听不清楚，我还顺势坐到她旁边。这时酒也喝得差不多了，讲到一半时看她手闲着，我就去牵她的手，她也回握我的手，感觉一切就快水到渠成了。

牵手我也会啦！快，我要听怎么接吻。米奇催促着问。

国仇家恨的爱情故事

然后我告诉她，幼珍，你知道吗？虽然我们是朋友，现在还握着手，但是我必须对你坦白一点，那就是：我无法相信你们韩国人！。伟淳把米奇当幼珍，用怀疑猜忌的眼神看着米奇，演出当时的情景，不过当然，他只是表情演演而已，没真正握住米奇的手。

为什么？米奇也很称职扮演幼珍的角色，好奇望着伟淳。

对！幼珍当时也是问为什么！我接着告诉她，当年韩国和台湾断交时，其实台湾人大概也知道这是不可避免的结果，毕竟连美国和日本这样的世界大国，都已经见风转舵，西瓜靠大边，去和人多势众、地人物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了。虽然台韩乃兄弟之邦，断交也只是时间的问题。可是，韩国最不应该的，是怎么可以事前没有一丁点征兆，说断交就断交？就算是男女朋友分手，也可以在事前透露出一点蛛丝马迹，让被甩的人有点心理准备吧？你说是不是？

对呀！米奇学起当时的幼珍，面露清纯，眨眨眼点点头。



「嗯，幼珍当时也是像你一样，默默说对！」我接着讲：不过韩国最让人不能接受的，是跟台湾断交也就算了，居然隔天就把中华民国台湾在韩国所有的财产，包括大使馆的领地和资产，全部移交给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不就好像你和男朋友分手后，把所有前男朋友的东西，直接送给了现任男朋友，还故意让前男友知道，当着他的面扮鬼脸。是可忍孰不可忍啊！。

没错！我听了都要同仇敌忾了！那幼珍是什么反应？米奇急切又好奇问。她当然是有点不好意思跟我说抱歉。我接着严肃看着她，深情说：『那好吧！韩国欠咱们台湾的，今天就由你来还给我吧！』然后将嘴凑过去，紧紧吻上她的唇……

「哇！米奇露出羡慕的表情：这么好！以后我遇到韩妹时，也要试试这一招。」

「所以我不是说了吗？你自己的故事，其实就是最好的把妹工具，不过男主角要换一下。不然你用我的名字也可以。」

「当然，我一定用你的名字，再不然也用教主的！哼！对了，那后来你就带她回家，奔回本垒吗？」

哦，不她隔天还要赶飞机回韩国，我就先送她去坐出租车回饭店了。伟淳悠悠地说。

怎么不乘胜追击？

不必啦！我是走自然流，能发展到哪个地步，就发展到哪个地步——一点都不强求。你们后来还有联络吗？

我也想和她联络啊！但是才通了一次电话，之后她就再也没有接我电话了伟淳无奈摇摇头。

哈哈，伟淳，你也和我差不多，把妹功力也不怎样嘛！不过你要不要分析一下，怎么前一天还跟你很火热，后一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呢？米奇虽然幸灾乐祸，但还是想和自己的好友讨论一下，他们功败垂成的真正原因。

爱情魔术师

这点我和教主也讨论过。我们的结论是，其实像我们这些所谓的高手，都是像魔术师一样的人。在女生面前，我们可以发功，施展我们的技巧，让女生陷入一种正在谈恋爱，或者眼前男生就是自己真命天子的感觉。



但是，就拿幼珍来说好了，也许她回到家后，在洗澡时，越想越不对劲，就会开始问自己：我刚才到底做了什么？吓！我怎么会跟一个刚认识的男生，才见面三小时就开始舌吻呢？天啊！我不是有男朋友吗？！伟淳故意做出女孩子瞠目结舌，惊惶失措的表情。

「哈哈，也就是说，你只是靠魔法暂时让她失去判断，跟你缠绵悱恻一番，但魔法终有消灭时，而且依据魔术师的功力，和被施法者当下情形的不同，也会有不同的结果」

一点都没错！我想，韩妹幼珍应该是已有男朋友，回到家后想想，自己怎么可以背着男朋友跟别的男生接吻？越想越觉得不能原谅自己，又觉得我太危险，于是就从此不和我联络了。

嗯，她的选择是对的！你和教主都是危险分子！有机会吐伟淳的槽，米奇赶紧落井下石，补上一枪。

「哈哈，难道你不想当危险分子吗？」

「我想！白痴才要当那个被玩弄于鼓掌之间，又没有妹的乖乖牌！」米奇毫不犹豫回答。

「今天学的这几招很不错，我一定要找个欣赏的女孩，试着练功一下。」米奇暗自在心中告诉自己。

不过，一种「好人专属」的罪恶感又浮上他的心头，他害怕自己是否会「滥杀无辜」？只见他迟疑了一会儿后大力摇摇头，赶紧赏了自己两耳光，在心底狠狠告诉自己：「从今天起，我不是好人，」也不是坏人，我要当畜生！

最后这句「要当畜生」的誓言，当晚便伴随着昏沉沉的米奇，一起进入了梦乡。



第五章 没有不白之冤只有强化自己的男女博弈——

米奇的实录战记

这就对了！其实这么做的目的，是藉由她一开始认识你时的兴趣，立刻火上加油，展现你自身优势，让她搞不清楚欣赏和喜欢之间的差别，快速和她发展到牵手亲吻，甚至更多的亲密接触。

在她脑中一片混乱之际，用你们实际的肉体关系，来强化你们是一对情侣的情感关系。匡宇一阵比手画脚。哇！好狠好强势啊！那教主你呢！都是快攻还是慢攻？如果都是快攻，你又是怎样快攻的？米奇打蛇随棍上追问。还记不记得我上次回来时，

在飞机上搭讪日籍空姐英子？匡宇不正面回应，打算用一个故事来引人入胜。当然记得啊，那时你对英子做了些什么？米奇问道。很多人不知道，和女生约会时，其实迅速转换场景，能加强她对你的好感。匡宇丢出了一个引子。怎么说？米奇有点疑惑。

上错战场，看错敌人

这天，米奇的心情特别好，因为他就要和联络多时的女网友伊美见面了。伊美是某次米奇和伟淳去名设计师温庆珠的餐厅吃饭时，搭讪认识的设计师助理。

那天伊美一出现在米奇的眼前，立刻就吸引了他的目光。伊美高挑的身形，修长的美腿，再加上设计师独有的穿衣 sense 让米奇惊为天人，立刻和伟淳上前用假装问问题法开始攀谈。

由于当时开第一枪的是伟淳，米奇只是后来加入谈天，于是即使女生觉得他们是搭讪，但这搭讪的原罪，也只会归咎在伟淳身上，米奇则是一个「朋友的朋友」。不过很可惜，他们两人虽然有短暂十分钟的愉快谈天，也留下了彼此的电话和 email，但隔天伊美要上班，米奇则要回到厦门工作，于是见不到面，只能用 MSN 和电话继续彼此的联系。

米奇也看过教主写的《情挑 MSN》，所以懂得如何在网络上调情——单纯的伊美才和米奇聊过几次，就深陷在情网之中。伊美居然常从台湾打电话到厦门，只为和米奇纯聊天，又是问他吃饭了没？又是问他起床了没？彼此情话绵绵，根本就是男女朋友一般，只差再一次的见面来确定彼此的感情。



因此，今天的米奇，可是抱着好大的期待，向公司请了五天的假期回台湾！他打算今晚和伊美先吃个晚饭，之后邀她回自己家里看音乐 DVD，然后……

「嘿嘿嘿……想到这里，从厦门风尘仆仆回台北的疲惫，突然烟消云散，米奇精神为之一振，意气风发往台北东区前进。」

米奇本来是一个非常守时守信的人，以前跟女生约见面时，他总会提早到达约定地点。无奈被搭讪认识的女生，「放鸟」太多次，现在他对女生充满了极度的不信任感。放人鸽子的女生，常常连电话都不接，简讯也不回，好一点的，顶多在碰面前半小时来个讯息，说临时有事不能来了。

于是现在的米奇，都只和人家约在咖啡厅，再不然是诚品书店，目的就是即使再次被放鸟，自己至少「有事可做」。不过，预期女生一定会迟到或临时不来的预设立场，这次可把米奇给害惨了。

搞不清楚事情轻重缓急的他，居然假设伊美一定会迟到，于是先跑去台北车站买个苹果计算机的连接线，又为了想让自己到达的姿态帅一点，偏要在下班的交通巅峰时间搭出租车而不坐捷运！结果可想而知，他到达约会地点的餐厅时，已迟到了二十分钟。

匆忙跑进餐厅的米奇，只见伊美穿着白色的迷你裙，摆着一张臭脸静静坐在那里。

「哇哦，那双腿真是美，叫我被那双腿用无影脚踢死，我都心甘情愿！」米奇心底不禁发出这样的赞叹。

「伊美，对不起，刚才大塞车，害你久等了。」米奇向伊美道歉。

「不要紧，反正迟到也不是你想要的。伊美敷衍回答叫、心中其实是气炸了：竟然要本小姐等你二十分钟，从来没有男生约我还胆敢迟到的，米奇哥你还真是大牌哦！」

「糟糕，看来她是很生气，今晚应该是凶多吉少了，尽力吧。米奇在心底盘算。我们先点餐吧，我记得你说过喜欢吃海鲜，这里的龙虾套餐很有名，来一客怎样？米奇立刻转移焦点。」

整个晚上，米奇都在使出浑身解数，想藉由风趣话语和肢体动作，将两人的感觉带回前几个月，在电话和网络上的浪漫温馨。无奈的是，伊美对米奇的话题兴趣缺缺，响应有一搭没一搭，搞得米奇束手无策。

伊美心想：第一次约会，你大爷也敢迟到，要么是故意耍大牌，不然就



是根本没把我放在心上。看来今晚可能要唱《孤枕难眠》了，米奇啊，你是在干什么啊？米奇不断在捶心肝。

米奇使尽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才让气氛稍稍好转，但是，这时伊美却给了他致命的一击：吃完饭后，你还有事吗？我妹妹快要结婚了，我待会得陪她去看看戒指和喜饼。

米奇一听，简直晴天霹雳，但为了装出自己是男子汉的姿态，故意轻描淡写问：哦，这样啊，那你今天不来我家了是吧？不是说好了吗？

抱歉哦，没办法。伊美更是用比淡水河还淡的回答来应付，一听就知道，她早和米奇约会之前，已经计划好如何早点脱身，不让米奇原本精心经营的布局实现。即使心里再怎么呕，米奇还是摆出绅士的架势，说句：好吧，没关系，付了钱后，带着伊美走出餐厅，送她上了出租车。

望着远行的出租车，米奇知道，原本以为煮熟的鸭子又飞了！他心中满是懊悔，自己什么时候不买东西，干嘛在约会前跑去买什么该死的苹果连接线？同时又觉得很不服气，凭什么以前约的女生都可以迟到或不来，自己第一次迟到，就被如此对待？伊美凭什么因为他迟到二十分钟，就给他摆臭脸？剩下的四天假期，他一个人在台北的街头游荡，说好要再回他电话的伊美，仿佛人间蒸发，过去几个月的甜言蜜语，都成了只待追忆的往事。

冷不防一阵冷风吹进他的心窝，他只有一个感觉：恨！

你和她暧昧的时间表和停损点

匡宇在韩国坐拥百万年薪，一年里寒暑假时间占了将近半年，期间薪水照领，平时工作时数一周也只有十二小时，是个标准的，钱多事少离家远的工作。

这个寒假，他眼见台湾遭遇金融海啸重击，房市低迷，就用积蓄当头期款，买了一间环境优美，公设健全的高级公寓。在市况低迷时，趁机吸纳优质房产，正如他平时在情场中瞄准失意正妹，见缝插针，一举抱得美人归一样。

这天，匡宇趁着米奇回台休假的机会，美其名邀请他来参观新家，实则想了解他的近况。两个大男人吃完午饭后，悠闲泡在温泉池里闲聊。泡着泡着，米奇忍不住又把他和伊美的故事，向匡宇抱怨了一遍。



匡宇静静听完后说：米奇，说真的，不是我要讲你，这次完全就是你自作自受！怎么连你也这样说我？米奇嘟起嘴，埋怨似对匡宇说。

你之前被其他正妹放鸽子是一回事，不能一竿子打翻一船人，觉得所有正妹都会放你鸽子啊！你这不是角色错置，滥杀无辜？匡宇义正词严，教训了自己的好友一顿。

好啦，我知道了啦！我后来想想，是我不对没错，不过，我已经跟她道歉啦，但是她后来都不接电话也不回传简讯，难道我们过去几个月的甜言蜜语，都是屁吗？都可以这样一笔勾销吗？现在到底是什么世道啊？米奇不服气说。

匡宇不禁摇摇头：你看看你！像个涉世未深的小妹妹，在这里抱怨前男友薄情是吗？问题是，你们根本就连男女朋友都还不是啊。

「好啦，我知道了啦。」米奇这时才像只战败的公鸡，降低音量，慢慢把头潜入冷泉底下。他嘴里吐出的空气，形成气泡浮上水面，发出噗噗噗的声音，仿佛吐出的是他本想继续絮叨的不满。

等米奇浮上水面后，匡宇正色问：「为了确定你真的知道藏在这次事件背后的道理，米奇我要问你从这次的经验，你学到了什么教训？教训？教主好严格哦，真的把我当学生来教了。」

是啊，你这个人就是欠教。快说，你有什么体悟没有？匡宇假装严肃。嗯，我觉得，以后不能随便跟女孩子甜言蜜语，累积情感，因为这样受伤的是我自己。换句话说，不要跟女生搞暧昧，因为我们是玩不过她们的！米奇对自己的体悟相当满意，边说还边抿嘴点头。

匡宇差点拿起放在一旁的水瓢敲米奇的头：错！什么叫不要跟女生搞暧昧？没有暧昧，难道你开门见山，就想跟人家怎样怎样吗？那是不可能的啦！应该这样讲，暧昧当然是一定要暧昧，只不过你应该设立一个停损点或时间表，并且一发现苗头不对，就赶快逃跑！克制住敲米奇头的冲动，匡宇舀起一瓢热水往自己身上冲。什么？这是什么意思啊！米奇搔搔头，不甚理解。

匡宇稍微提高音量说：设立停损点或时间表的意思就是，有些女生，她们喜欢的就是那种暧昧感觉，或者只是把你当成聊天的备胎，再不然是个食之无味，弃之可惜的对象，你要和她在言语上暧昧难明她可以接受，但要在肉体上和她搞七捻三，就是绝对不行。如果你发现有个女生，在电话和 MSN



中跟你聊得很露骨，但你要约她出来时她支支吾吾，这时就该逼她出来碰面，或者壮士断腕，别再联络了。

这……可是我们也不得不承认，有很多女生就是需要时间啊！你如果没有和她好好聊上几个月，她是根本不会和你出来约会的。米奇根据自己过去的经验，试图提出辩驳。

我知道，不过根据我这么多年的经验，要告诉你，会出来的就是会出来，不会出来的就是不会出来，这会不会跟你约会的决定点，不是你和她够不够熟。绝大部分是你一开始认识她时，有否挑起她对你的兴趣。

如果没有，即使后来想在电话上、简讯里，或什么 MSN 和 QQ 上做再多事情，都是没有意义的。因此，最迅速、最有效率的方法，就是认识之后，直接约出来。匡宇斩钉截铁说。

「那约不出来怎么办？」

匡宇的音量更高了：什么怎么办？当然就是换人啊！可是我很喜欢她啊！米奇带着点哀怨和无奈的语气说。

匡宇摇摇头，义正词严：米奇，你是要我说几遍？在开始认识的阶段，你就不应该莫名其妙喜欢上对方，只能说是欣赏而已。要是对方根本连进一步的机会都不给你，那么你也应该把那所谓的好感立刻收回来！——拜托你把自己看得高一点，有尊严一点好吗？如果你还是想要奋力一搏，硬撑一下，那么也麻烦给自己设个止损点，看是三个月还是半年，不要超过一年。

否则你这个来日不多的老青年，还有几个一年、两年的青春，让你挥霍啊！说完，匡宇顺势两手一摊，无奈耸耸肩。

说得好，教主，你把我说服了，我以后也要姿态高一点，不跟我出来的，给她三个月的时间，之后一律删掉！大爷哪有那么多美国时间，陪她们纠缠啊！米奇一副忿忿不平的样子。

但是话说回头，这个伊美啊，我和她都有满缸的暧昧情愫了，怎么感情可以像天气说变就变？难道正妹就可以说话不算话吗？难道妹子就可以把郎心当狗肺吗？米奇露出像琼瑶小说的男主角般，对女主角的离开不解也无法接受的神情。

分手不流泪的强者心态

米奇的连番哀号，教主看在眼里，嘴角抹过一丝冷笑，接着道：



哈哈，米奇，你到底怎么了？干嘛像个小女生唧唧歪歪啊！如果要斤斤计较，我可比你资格得多了。

想当年我遇过一位小护士，当时在 MSN 上，聊得说有多好就有多好啊。她还特在我回国前一天写了封信，说：她很确定，我就是她要找的那个人，什么此心不移，日月可证。匡宇的音调越飘越高。

结果勒？我回国时跟我到 SOGO 百货的餐厅吃完饭，拍拍屁股就走了。我还以为至少可以牵个手，甜言蜜语一下呢！呸！门儿都没有！匡宇说着说着，握紧拳头，眼神中的怒火渐渐燃烧。不过当然，这也是演给米奇看的。

哈哈，教主你真够意思！为了安慰我，居然连这种惨痛际遇都愿意分享。那么，她到底是为什么改变心意啊？米奇笑归笑，还是没忘记问重点。唉，说到底还是我的问题啦！其实她是我和伟淳某次一起在忠孝东路「糖朝餐厅」里搭讪认识的女生，那时，她们一堆女生里，就属她最优，我看伟淳一副想认识却不敢上去说话的样子，于是决定伸出援手，跟她们讲完两句后，就让伟淳去和那个女生小洁留下 MSN。没想到之后，伟淳没法挑起对方兴趣，反而是我和小洁在网路上聊得很开心。只不过我们是隔了半年才偶然在 MSN 上相遇，她一开始甚至忘了我是谁呢！匡宇巨细靡遗交代他们认识的经过。哇，好厉害哦！你和她见过一次面，但她对你完全没印象，你光靠 MSN 就掳获她的心哦？米奇张大眼睛问。

是啊，你别忘了，我之前不是出过一本书叫《情挑 MSN》吗？想出这种书，没有个两把刷子哪行啊！不过，《情挑 MSN》的意思，就是我也只能在 MSN 上情挑一下，打打嘴炮而已，真实碰面时也一样会被打枪的。匡宇故意面无表情摇摇头，仿佛在嘲笑自己的无能。

这可让米奇不解了：咦，不对啊，你应该是见面比在网络上更厉害吧！你很幽默风趣，口才也很好，应该碰面时表现更佳，游刃有余啊！

照一般的道理来说是这样没错，可是你忽略了一点，那就是有些人真的是非常重视外貌的。我后来问小洁，她为何那天碰完面之后就变得冷淡？MSN 上她支支吾吾，终于辗转迂回说出，她不想跟我继续的真正原因。匡宇边说边叹了一口气。

到底是什么？米奇好奇问。

很简单，因为我不够高！她自己身高一六八，想找个至少一七六的，



而我，刚好也是一六八。那天站在电梯里被她往镜子里一看一比，我那矮墩子的窝囊样，她觉得实在无法忍受！匡宇把原本平躺在水里的姿势调整成盘坐。天啊，她这么直接告诉你哦！虽然自己也被女生刺伤过很多次，但听到小洁用这样直接的言语拒绝匡宇，米奇还是感到讶异。

匡宇轻轻摇摇头：不，最后那句是我自己加的，不过我相信这的确就是她心里所想的。米奇你知道吗？这种情形我也不是第一次遇到了，很久以前念成功高中时，我也认识过一位北一女校花 Lynn。她就曾经告诉她的朋友们，说觉得我什么都好，也很喜欢我，可是觉得我太矮，她宁可找一个其他条件没有我优秀，但身高够她要求标准的男生。

这……这答案也太伤人了吧，教主，你当时一定觉得很受伤吧！米奇故作怜惜。其实，平常嚣张惯了的郑匡宇要是能难过受伤，米奇高兴都来不及了，他等不及要看匡宇留下英雄泪。

没想到匡宇却说：不，一点也不受伤，我心里是觉得有点可惜没错，但一点也不受伤，因为这是她的问题，不是我的问题，身高这东西是天生的，又不是我做什么努力可以加以改变的，我就是长这样，要就要，不要就拉倒，无所谓的。

哇，好 Man 哦！真不愧是教主。早知道匡宇大概也会如此回答，米奇还是装做露出崇拜的神情。

先别称赞我，兄弟，我特别把这个往事提出来，其实是为了要告诉你……匡宇故意把音量放低。米奇竖起耳朵：，你要告诉我什么？

我要告诉你的是，现在的你或许以为伊美当时看到你后态度大变，是因为你迟到了，不过一切的原因，可能只是因为她看到你本人以后，对你整体带给她的感觉不满意。不管是你不够高，还是不够 Man，反正就是：她要的感觉，你没法儿给她，所以她后来就不想鸟你了！故弄玄虚，营造起承转合的气氛之后，匡宇毫不留情说出这些一针见血的言论。

「马的，教主，你这不是对我二次伤害吗？我都已经被她痛电了，你还要这样讲我，呜呜呜。」米奇说完后掩着眼睛，装作在哭泣的样子。

匡宇赶紧拍拍他的肩膀：

哎唷，我这也是为你好嘛！免得你故意不去看问题的重心，只是为了让自己好过一点，怪罪于一些不是理由的理由。拿我当时跟小洁的故事来看，



自己不被喜欢的女生青睐的原因，竟然只是因为自己不够高，这理由谁想接受？但是我接受了，于是我知道唯有把量做大，去认识很多优质的女生，才能在这些女生之中，找到比较不重视身高的，跟我彼此欣赏，成就一段良缘。匡宇露出肯定得不能再肯定的表情。

嗯，如果痛苦接受事实的代价，真的可以换得良缘，那我也愿意接受啦！就怕到头来换得一场空，又没人爱，还被人嫌。对了，那么你当时就这么默不作声，不吵不闹离开小洁了？米奇挑起卧眉，他真的无法相信，真有人能做到像匡宇那样，分手或者被情人甩掉时，做到，不吵不闹，能捞就捞的境界。

没想到匡宇想都没有想便回答：是啊，其实也没有什么离开不离开，我们本来就是网络上的『假情人』，没有办法变成现实世界里的真情人。那也就算了，你要知道，对我来说，每天跟她在那边用 MSN 甜言蜜语，你依我依的，也是很耗费时间的耶！跟她没搞头，我刚好可以省下很多时间来做自己的事情，也算是小有收获了。说完，匡宇还忍不住露出得意笑容。

教主，我发现你的心态实在是太好太强大了，连被人家用了你都可以这么开心。米奇难以置信摇摇头。

匡宇挑着眉毛坚定说：因为我最爱的是自己啊，不能让我开心的人事物，要走我都不会挽留！因此我也建议你，就把伊美当成一个美好回忆，当你发现跟她已经不可能时，就壮士断腕，别再联络了，反正她也不想联络你，不是吗？

唉，可是，你不知道她的那双腿有多么……米奇欲言又止。

和米奇有着多年兄弟情谊的匡宇立刻接话：多美是吧？我当然知道，你以为我没见过美腿啊？不过等你遇到另外一个你真正喜欢的女孩，她还跟你两情相悦，彼此欣赏，你们成为男女朋友后，若她也是个美腿女孩最好，不是也没关系，亲密时刻，你就在脑中偶尔浮现一下伊美的腿来替代，也没有人会知道，你就把那双腿永远留在你的记忆里，当作珍藏的永恒回忆吧！天啊！教主你真坏，怎么可以有这种提议？米奇又好气又好笑。你敢说你和前女友那个那个时，不会偶尔把苍井空之类的 AV 女优加入你脑中，加以想象一番吗？匡宇反问。

我当然……有。大声说出，当然之后小声说，有的米奇，心虚地降低



音量，低下头来。

哈哈，我还是那句老话，面对自己，也面对一些现实，根据所学到的知识和经验，修正自己下次的行动，这才是让自己更进步的方法。笑完之后，匡宇表情诚挚说出他的意见和心得。

我了解了，我会好好面对自己的。米奇若有所思点点头，仿佛又离真实的自己，更迈进了一步。

增加亲密度的约会安排

匡宇和米奇泡完澡，谈话的当儿，伟淳已经来到门口，按了门铃。

哦，应该是伟淳到了。匡宇边说边去开门。

米奇，你也来啦？伟淳装作惊讶，实情是匡宇一早就告诉他，米奇会来泡汤。他这次过来，是特别应教主之邀，来解答上次米奇问过，但没得到教主圆满解答的一个问题。

是啊，我就不能来吗？别以为只有你是教主的兄弟哦。米奇佯装生气道。哈哈，你们两个别像小孩子般瞎抬杠！

开玩笑啦，都几十年老朋友了，哈哈。伟淳趁势解围道。

最好是啦，这次就放过你。不过教主，话说回头，你记不记得我上次在冰宫认识小慧后问过你，对一个自己有兴趣的女生，究竟应该快攻，还是慢慢来？有人说打铁要趁热，有人说吃紧弄破碗，真让人无所适从啊！我对小慧好像又是动作太慢，她跟我出来一次后，看我没什么特别表示，就不再和我出来了，我连自己怎么死的都不知道。本来是想第二或第三次约会时再表示的，现在连机会都没有了。米奇耸耸肩，露出无奈的表情。

匡宇点点头：「嗯，没错，这是一个很困难的问题。你平时都怎么做？」我哦！我都马慢慢来，因为我真的很怕吓到人家，只有这次约会，就没有下一次了。我第一次和小慧出去不敢牵她手，就是这个原因。米奇怯生生回答。那伟淳都是怎么做的呢？我不在台湾时，你不是常跟他混吗？他怎么泡妞的，你应该都知道吧？匡宇用手指指旁边的伟淳问米奇。

他啊！都是快攻啊！有一次我们同时搭讪认识一个漂亮的小妹妹，结果他邀请女生到他家里玩，说什么去看他的表演 DVD 和照片，就亲了人家。小妹妹后来还跑来跟我告状，说伟淳动作太快，吓到她了。



米奇边描述，边不屑看着身旁的伟淳，心里觉得很呕。他本来想借机会认识小妹妹的朋友，被伟淳这样一搞，他借力使力的机会又一次落空。

喂喂喂，事情不是像小妹妹讲的那样，你怎么可以听她的一面之词呢？伟淳挥挥手，急忙插嘴澄清。匡宇早已听过伟淳描述这段故事，转身对米奇说：米奇，这就是你的不对了！你怎么可以听小妹妹的，胳膊往外弯呢？伟淳告诉我，那天可不是伟淳偷亲或强吻，而是两人喇舌啊！你觉得这种事还能强迫的吗？

就是啊！明明就是你情我愿，谁知道小妹妹回家后翻脸不认人？伟淳马上无奈补上这句话。我不管啦！反正亲到女生的不是我，我就不爽！米奇像个要糖吃却没人给他的孩子，摇着头耍赖。

哈哈，好啦，我最近不都在教你爱情制胜的幻术了吗？别急。我们先厘清你那个问题，面对自己喜欢的女孩，到底是应该快攻还是慢攻。匡宇把话题绕回米奇最关心的事情。看你说话的意思，应该是要快攻吧！米奇抢着说。

嗯。其实对女生来说，能够因人制宜，照着她喜欢的方式来采取攻势，当然是最好。不过，因为女生往往不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而且她们的情绪变化多端，所以与其去迎合她们，还不如坚定你自己的立场和价值观，做你想做的事。匡宇先点点头，再说出自己的补充论调。

仿佛想起了什么，米奇接着说：「我也发现了！上次那个身材超好的卡琳娜，跟我来往时，说她需要时间慢慢认识一个男生，才有可能在一起，结果后来火速跟另一个男生交往。听说他们认识还不到一个月！」米奇接着问：不过说到快攻，是要怎样快攻？伟淳不就是你最好的老师吗？你也可以像他一样，迅速展现自己的优势，带女生去看你指挥乐团啊！你现在不是还偶尔帮大学学弟妹们带国乐团的指挥吗？记得带你喜欢的女生去看，一定可以加分。

匡宇拿伟淳的故事当例子，希望米奇也能举一反三。伟淳听到后也露出得意的微笑。我带啦！上次卡琳娜我就有带她去。不过是我们认识三个月后的事……为了掩饰自己的无能，米奇赶忙如此回答。

该死！你这家伙做什么都比人家晚一步。这种优势吸引，是在刚认识时就要赶快展现出来的。你拖到认识三个月后，对方只会觉得你是个优秀的朋



友，而不是一个优秀的情人。匡宇忍不住骂人了。

好，那我下次也要像伟淳那样，赶快带女生去看我带团练习，或到我现在担任总经理的工厂，看看我运筹帷幄的样子。米奇敲了敲自己的脑袋，提醒自己下次不要再犯同样的错误了。

这就对了！其实这么做的目的，是藉由她一开始认识你时的兴趣，立刻火上加油，展现你自身优势，让她搞不清楚欣赏和喜欢之间的差别，快速和她发展到牵手亲吻，甚至更多的亲密接触。在她脑中一片混乱之际，用你们实际的肉体关系，来强化你们是一对情侣的情感关系。匡宇一阵比手划脚。哇！好狠好强势啊！那教主你呢？都是快攻还是慢攻？如果都是快攻，你又是怎样快攻的？米奇打蛇随棍上追问。

还记不记得我上次回来时，在飞机上搭讪日籍空姐英子？匡宇不正面响应，打算用一个故事来引人入胜。

当然记得啊，那时你对英子做了些什么？米奇问道：很多人不知道，和女生约会时，其实迅速转换场景，能加强她怎么说？米奇有点疑惑。

当你迅速转换场景，除了在某种程度上显示了她对你的好感和信任感之外，你还在累积她对你的依赖感。人在刚到一个地方时，由于对环境不熟悉，会有某种程度的防卫心。匡宇一口气说。

但如果在那个场景，你能让她感到愉快舒适，信任感便能增加。当你带她到下一个地方时，也比较不容易被拒绝。特别是人在快速移动到不同场景时，判断力会变弱，对眼前的这个人依赖感会加强。依赖感多了，对你的接受度也同时提高。匡宇把他学过的心理学，巧妙应用在人际交往上。那你是怎么做的？米奇接着问。

以我和她约会来讲好了。我们先去她下榻的饭店附近吃午饭，然后带她去她最想参观的二二八纪念公园，之后上阳明山赏花；午饭时间下山到士林，吃小吃兼按摩，然后再到我家，吃咸酥鸡、喝酒聊天。匡宇的记性真好，巨细靡遗交代了两年前和一个女生约会的行程。看来，要成为一个搭讪好手，良好的记忆能力是不可或缺的。

哇，你们活动可真丰富！米奇对匡宇的记性和约会行程叹为观止。

就是啊！我不是说了吗？场景越多、越不同，也更容易让她累积对你的好感与信任感。而且在这个过程中，我还不断逗她笑，包括讲我多年前在二



二八公园睡午觉被同性恋老先生骚扰的故事，还有我以前的美国室友威廉，被他喜欢的女生耍得团团转的故事。这些都是新奇有趣的东西，她当然乐意继续跟我在一起啰。匡宇继续滔滔不绝。

所以你们那天在一起，过了……哇，超过九个小时了！米奇兴奋说。一点没错。我也是在测试她，到底对我有无好感。一般来说女生愿意花越多时间和你在一起，你和她继续发展的可能性就越高。

嗯，有道理。难怪以前有些女生，晚上和我吃完饭、逛完街后，我送她们回家时，在她们眼中看到了一种不舍的神情，好像还希望再跟我待久一点！唉，可惜我那时候笨，没有早点听到你今天的话，不然我也许早就能和她们发展些什么了。米奇回想起以前，自己似乎平白无故丧失了许多机会，不禁有点沮丧。

没关系，下次请早！不要拖拖拉拉，让女生一开始对你的好感，随着时间流逝，逐渐转化成对一般朋友的关心。你要知道，女生是很容易想很多的人种，你要是花时间和她们慢慢交往，她们就会开始用社会化角度来审视你，看看你是否够资格成为她的男人，什么财富、名誉、外型、能力和内涵，都会一并加入考虑。除了她们自己的心理因素外，父母朋友的意见，有时候还会成为无法切割的疑虑和阻碍。

匡宇停顿了一下，胸有成竹地继续说：像我和英子，她住日本，我那时住美国，聚少离多，要是不快点混淆她的判断力，她哪会想谈什么远距离的恋爱？还不如一认识便使用快速吸引，等她爱上我时，便比较能接受所谓的远距离恋爱，而不会拒我于千里之外。

我了解了！难怪像伟淳这样的人特别需要快攻！因为要是女生真正认识他之后，就会发现他除了舞台上的魅力之外，一无所有！不但没房没车，还欠了一屁股卡债，这是要怎么把妹？米奇附和着，眼神扫向一旁的伟淳。米奇对伟淳有着非常复杂的情感，可以说是又爱又恨，一方面爱他是自己最好的朋友，另一方面也恨伟淳每次都比他早一步，跟自己心仪的对象约会。他其实不是很懂，明明自己经济实力比伟淳好，头发也比伟淳多，凭什么女生喜欢的是伟淳而不是他。对你的好感。匡宇丢出了一个引子。听完匡宇的分析之后，米奇有点了解了，原来伟淳都是仗着自己的舞台魅力和光环，然后使出闪电攻势，来麻痹女孩的抗拒神经罢了。



你说对了！我虽然在给女生的《比女王更女王》这本书里告诉女生；她们掌握了最终的权力，能决定和眼前男生交往的速度：但我不得不说，男生还是进展得快一点比较好，这样可以让女生少一点无谓的社会化考虑，多多认识眼前这个男生更真实的一面。匡宇老实说。教主，这样说很吊诡，你完全是站在男生的立场讲话哦！女生为了自身的幸福，在找对象时想找个有钱一点、有能力一点的，也没错啊！能抓住吐槽匡宇的机会，米奇可是一个都不会放过。

是没错啊！那我不帮男生讲话，帮女生讲话：你觉得以你现在的这种条件，虽然有些存款，但同样也没车，就算曾经有车，也是二手的破福特，后来还害你不知道花了多少冤枉钱去修理，最后求助无门，只好把它登记报废，你以为女生会看上像你这样的男生吗？匡宇辩驳说。不会！好吧！你还是站在我们这边，帮我们男生讲话比较好。米奇悻悻然说。

嗯。目前社会男女之间的最大问题，就在于女孩子们有工作能力，又能受高等教育，但同时又被媒体教育，导致在物质上对男生的要求过高。大部分的男生根本无法跟上女生进步的脚步，所以才有那么多找不到对象的人。匡宇又语重心长地说：现在我教你的这些方法，也许在短期之内，像伟淳一样，是可以迅速帮你找到一个不错的对象；但是时间一久，特别是考虑到结婚的问题时，女生那些对经济的考虑、她父母对你的好恶，以及她朋友们的意见，同样会再被拿来当作检视你的标准。

一开始交往时，她会因为我们的幻术而喜欢上我们，但要是发现你的本质太差，还是会选择离开。幻术有它迷人的方，但也有它不足之处，这个你得先了解。匡宇不疾不徐说出自己观察的心得。

我懂了，所以你才一直在你的书和演讲里，强调自我提升的重要。爱情中的技巧和幻术，不过是偷吃步或棒球里的盗垒，只有辅助效果，并不是常态与可长可久的基础。米奇若有所思点点头。你说得对！匡宇对米奇能抓住问题的重心，感到很满意。



第六章 赢家心态让台湾土狗打败 ABC 抱得美人归

不过形势比人强，毕竟承佑目前也算是把妹的「成功者」，米奇心想自己选是低声下气，卑躬屈膝点比较好。他压抑心中的怒气，接着问：那你是第一眼看到她，就喜欢上她妈？

米奇哥，这就不是我要说你了，怎么你的字典，还会有「喜欢」这两个字呢？对方还不是我的女朋友之前，这两个字，应该说连这种想法都不该有，否则只会让我做出蠢事，老实跟你说吧，其实以当时的营队，不仅在辅导员里，就连把学员全部加进去来看，乔伊丝都是最优的，只要爸妈有生眼睛给我们，还没有瞎的，一看都知道这个最优！我当然也不例外。

你女友是外交官的女儿？

泡完温泉之后，伟淳去国家图书馆查数据，匡宇和米奇则打算去附近的淡水老街走走。他们大约在傍晚抵达淡水捷运站。一出站，米奇便想直奔目的地，匡宇及时拉住他说：嘿，米奇，别急着走。我约了一个以前的学生，要介绍给你认识。匡宇露出像泰迪熊般的笑容，开心对米奇说。

你的学生？谁啊？你忘了我在台北实践大学教过书吗？承佑是我当时教英语会话时的学生。

哎呦拜托，介绍个男学生给我干嘛啦？你不知道我缺的是女生，不是男生吗？米奇没好气问。

我说米奇你啊，眼光就不要这么短浅嘛！有时候跟男生交朋友，反而可以学到更多东西呢！我把承佑找来，是想请他跟你分享一下，如何成功追求 ABC 女孩的故事。匡宇故作神秘，抬抬他的左眉。当他想用个特殊话题挑起别人兴趣时，最常出现这个动作。

米奇瞪大眼睛，赶忙追问：什么？ABC 女孩？！就是那种在美国出生长大，说得一口流利的英文，外表像 CoCo 李玟的那种 hot girl 吗？你学生承佑是凭什么交到这种 ABC 女朋友的？你说、你说！米奇那副打破砂锅问到底的态势，让匡宇不禁感叹，要是所有学生求学问时都是这个态度，那人人都能上建中和台大了！



匡宇叹口气说：哎呦你这么急干什么？我不是已经约他来了吗？他待会儿就到。详细情形你问他不就得了？

「那、那，我先问一下，他的英文是不是非常流利啊？我之前跟一个假 ABC 妹，就是那种不是在美国出生，但是因为家里有钱，很小就去美国留学的女生约会过。她跟我讲话时，没事就会丢出几句英文。

「马的，我明明不懂还要装懂，好辛苦哦！而且就是因为后来没追到，所以我之后在路上听到像 ABC 的女生讲英文时，心中那股无名火都会不自主冒上来。我特别痛恨她们的 R 发音那么标准！我们台湾人的 R 都发音得像 L 说！」

为了怕匡宇不清楚他到底在说什么，米奇还特别模仿那个假 ABC 女孩，试着用英文说出，「Reallyi 和 Wrongj」。无奈他舌头的机能似乎不怎么发达，老是把 R 发成了 L 音，于是「Really」成了「Lilly」，「Wrong」成了「Long」

哈哈，如果一开始学英文时，就遇到一个好老师帮助发音，你也会发得很标准啦！其实面对那样的女孩时，真的不需要自卑。你看，就好像她们有些中文的音也不标准一样，你不必妄自菲薄。尽管因为米奇的发音而笑得合不拢嘴，匡宇还是试着安慰米奇。

我很想说我不会自卑，但我明明就是会！都是他妈的美国帝国主义，用经济力、文化力和军事武力横扫全球，害我们在西方人面前都矮了一截。对了，那我再问一下，承佑是不是长得很帅？我看那些 ABC 男生，除了英语说得很好之外，也都长得很帅，还去健身房举重健身，每个看起来都很阳光很健康。承佑是不是长得像王力宏，或黄立行啊？

米奇想起电视上看到的吴建豪和黄立行，除了脸长得俊俏之外，还把自己练得像野兽一样雄壮威武，于是幻想匡宇的学生承佑应该也像他们一样，有着发达的二头肌和胸肌，以及如钢铁般的八块腹肌。

「啊，他来了，你看他的样子，像王力宏或黄立行吗？」匡宇抬头望向远方，看到承佑从他们的方向走来，一面对逐渐走近的承佑点头示意，一面笑着问米奇。

一个个子不高，身形偏瘦的男子从远处走了过来。说真的，他的身材比例实在跟一般人不太一样，头特别大，脸晒得很黑，但一看就知道不是因为酷爱户外运动而晒的黑，而是因为从事粗活或宅配送货，劳碌奔波所留下来



的痕迹，更不要说什么粗壮的肌肉和八块腹肌了。从外型看来，就是一个运动神经不怎么发达的弱鸡嘛！他远远看到教主，立刻举起手，热情打招呼。

承佑，好久不见啊！你最近营队带得怎样？先给你介绍一下，这是我从青访团时代就认识的好朋友，米奇。匡宇大方指指身旁的米奇。

米奇哥你好。承佑是个彬彬有礼的学生，赶紧向米奇做了一个四十五度的鞠躬。别这么客气，你好啊，承佑，久仰大名。米奇要承佑别客气。

承佑抬头微笑看着米奇应道：「我也是，对您久仰大名了！」

不等一般的寒暄结束，匡宇立刻帮米奇切入正题：「承佑，上次你在电话上，只简短报告说交到女朋友了，是同营队的辅导员。说实在，交到女朋友是没什么了不起啦，但听说她是 ABC 女孩，而且还是台湾外交官的女儿，真有你的！」匡宇翘起他的大拇指，顺势拍拍承佑的肩膀。

虽然所有的书籍和评论都告诉男人，不应该物化女性，不过身处在台湾的社会，只要是个男人，很难做到完全不物化女性。和漂亮或身份特殊的女性交往，就是一种物化的过程。对男人来说，漂亮的女朋友，就像是一枚奖品或勋章，披挂在自己的身上，让人显得额外威风，因为周遭人士目光的投射，就是最大的奖励。

特别在台湾这样的社会，不知曾有多少网络文章，批评台湾女生遇到白人或 ABC 就主动献身，而对来台的欧美女生来说，台湾男生则显得缺乏魅力，这似乎又是一种欧美帝国主义，靠着文化力和经济力影响全世界的余毒。如今，承佑这样土生土长的普通台湾男，居然能追到一个 ABC 女孩，而且竟是台湾驻外大使的女儿，简直可以说是，绝地大反攻，为国家为民族争光了！

连匡宇这位一向提倡两性平等，互敬互爱的搭讪教主，也忍不住暂时放下批评男人物化女人的言论，赞美起他的学生来。

什么？！外交官女儿？什么营队？快说，你是怎么做到的？！米奇本来觉得，追到个 ABC 女孩其实也没什么了不起，但一听到承佑的女朋友居然不只是 ABC，还是台湾驻外大使的女儿，兴趣便更加浓厚了。

当年他和匡宇、伟淳代表青访团，出使欧洲表演访问，为国争光时，就曾过一位在比利时负责接待的刘姐姐。刘姐姐比他们这几位青访男孩大上个五六岁，是正值二十六岁的佳人，风姿绰约，能力出众，尤其说得一口流利的中、英与法文。尽管有年龄的差距，还是把青访团的几个男孩子电得七



荤八素的。

虽然大家对刘姐姐大为着迷，但更多的是仰慕敬重，尤其是米奇，积极认刘姐姐当自己的干姐，并期许自己以后的女朋友，就算没有刘姐姐的十成功力，能有个七八分他就心满意足了。现在听到有人比他更早得到「大使女儿」的心，他所受到的冲击不可说不大。他真的迫不及待想知道，承佑成功的秘密到底是什么！

承佑看到米奇咄咄逼人，好奇的脸庞下暗藏一丝嫉妒的神情，不禁紧张起来，赶紧转过身来对匡宇说：「老师，你不要这样嘛！我人都还没到，就先把我的底给泄了。」

他接着转身对米奇说：米奇哥，教主说的营队，就是《海外华裔青年返国研习团》。

其实，匡宇才是这一切的始作俑者。他当年在大学时，因为念的是普罗大众都觉得没有，「钱途」的哲学系，在社会氛围影响下，也对自己的前途感到茫然。他试着转系、转学，却都功败垂成。

最后他想到了一个突围之道，心想：既然自己毕业后，就是注定得拿着哲学系学位出去闯荡江湖，那么不如趁着哲学系课业不是很繁重之时，努力加入不同的社团，担任干部，参加各类比赛来累积实力，并且透过校内与校际活动，培养自己在语言、领导和运筹帷幄等等方面的能力。

这样一来，毕业找工作时，即使面试官也许会因为他念的是哲学系，先入为主以为他不具备任何专业，而对他的能力心存怀疑，但看到履历表下面，发现他又是什么社团的干部或社长、又举办过全国性的比赛和活动、自己又是演讲与英文辩论的冠军，便容易「以为」他很有能力，给匡宇骗到一个工作也说不定。

而承佑提到的《海外华裔青年返国研习团》，正是匡宇在大学时代参加过的各类活动之一，但也是对他影响最大的一个活动，因为他在里面不仅学好了英语，也增强了沟通协调的能力。于是日后他演讲和教学时，总是鼓励和他当年一样感到前途彷徨的学生，多多参加校内和校际活动，因为只要努力付出，永远不会白费，往往还能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承佑便是其中一位，「听话」的学生，不仅直接向《海外华裔青年返国研习团》的承办人毛遂自荐，还在结束后抱回个美娇娘，也难怪匡宇要对这



个学生的表现深表嘉许了。

「那……那……你是怎么有机会，跟大使的女儿接近的？」米奇用颤抖的声音，小心翼翼问承佑。他不自觉对这个年纪比他年轻不少的小老弟，肃然起敬。

「喜欢」两个字，只会让男人做傻事

「哦，是这样的，乔伊斯刚从美国的 UCLA 毕业，回台湾休息两个月。这么巧，台湾这个营队是她爸督导管辖的，所以就推荐她来当辅导员。我们就这样认识啦！」承佑娓娓道来。

「哦，她叫乔伊斯啊！所以你也是辅导员？那你是不是第一眼看到她，就打算先下手为强，先抢先赢？」米奇追问。

「不不不。米奇哥，显然你都没有把教主老师的话听进去。一开始，一定要先察言观色，审度时势之后，才能伺机而动，否则打草惊蛇，前浪死在沙滩上，那就难看了。」承佑微笑摇摇头，伸出食指跟着自己的头左右晃动，强化他的论点。米奇猛然发现，承佑那得意洋洋的样子，跟匡宇好像还有点像，忍不住怒火中烧。

妈的，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会打洞，教主嚣张，教出来的学生更嚣张！米奇在心里暗骂了一声。

不过形势比人强，毕竟承佑目前也算是把妹的成功者，米奇心想自己还是低声下气，卑躬屈膝点比较好。他压抑心中的怒气，接着问：那你是第一眼看到她，就喜欢上她吗？

米奇哥，这就不是我要说你了，怎么你的字典里，还会有『喜欢』这两个字呢？对方还不是我的女朋友之前，这两个字，应该说连这种想法都不该有，否则只会让我做出蠢事。老实跟你说吧，其实以当时的营队，不仅在辅导员里，就连把学员们全部加进去来看，乔伊斯都是最优的，只要爸妈有生眼睛给我们，还没有瞎的，一看到都知道这个最优！我当然也不例外。

承佑比手划脚，描述着乔伊斯的美貌，以及男学员与男辅导员们在营队里，为了这位美女明争暗斗的夸张神情。

「知道最优，怎么还不行动？」米奇不解。

正是因为知道她外表最优，所以我偏不行动！而且我还在心里贬低她叫心想：哼，这个外表漂亮、名校毕业、家庭背景显赫的乔伊斯，个性一定很



差啦！总之我就是先把她想成一个 Bitch，免得一下子就坠入情网，无法自拔，成为她情感的奴隶，任她摆布。

承佑刻意学习阿宅那种愤愤不平的样子。承佑演起阿宅来特别像，因为他自己以前也曾被虚荣的漂亮女孩给，「勾引」过，对方一开始，表现得好像对他有兴趣，但实际上只想测试自己的魅力指数，一发现承佑喜欢上她，立刻就表现出，我们只是朋友啊，你想太多了的样子。

对这种女生来说，男生对她们的青睐和追求，反而成了她们的勋章，承佑不过是众多被钉死在勋章上的其中一只苍蝇罢了。

米奇叹口气：嗯，承佑，听起来你以前应该也受过蛮多伤的，所以才那么不相信女人。说老实话，我也很想象你一样，即使看到很漂亮的女生，也先把她想成狗屎，只可惜我做不到，最后都马乖乖变成她们的奴隶。

我有像教主这样的老师鞭策我，当然随时都不敢掉以轻心，反而步步为营。但我越认识她，越发现，天啊！这个女生真的很好耶！娇娇女、富家女该有的坏脾气一样也没有，总是负责任又关心他人，什么都处理得面面俱到，简直是个能把所有男人都勾魂夺心、洗脑又催眠的魔女啊！话锋一转，米奇开始大力称赞起乔伊斯来。

「那你怎么还不出手或上钩？」米奇满脑疑惑问。

我也很想出手啊！但不敢太明目张胆一方面因为我当时有个名义上女朋友，乔伊斯在美国也有男朋友；另一方面，因为同营队的另一位男辅导员小亨，营队才刚开始没几天就告诉我们，他喜欢乔伊斯。我这个人有成人之美的心，所以想先让朋友去追，要是追上了，我祝福他们，要是没追上，我再看看自己是不是要采取行动。承佑一派轻松回答。

你怎么这么好，如此的有情有义，不像教主！上次我们一起搭讪认识的那个邻居妹小如，一我都说了我喜欢，叫他先让给我，结果我才跟那个女生出去一次，还来不及发功，那个女生就变成教主女朋友了，马的。米奇嘟起嘴抱怨。

哈哈，米奇，不要这样嘛！我真的有给你机会呀！但是那个邻居妹就说她只把你当朋友，喜欢的是我，我也没办法嘛！教主无奈把两手一摊，一副事不关己的无奈样。

「去去去！不要勾起我伤痛的回忆，我要听你们家承佑的攻略啦！来，



承佑，继续说你的故事。」米奇赶忙把话题拉回来，免得继续触景伤情。

「我觉得当时那样的大环境，其实反而提供了我一个最佳的环境，来吸引她。」承佑吊胃口似说。

「怎么说？」米奇真的不懂。

「正因为她已有男友，我也有女朋友，而且又尊重另一位男辅导员追她的意愿，所以相处反而毫无负担。平时我和乔伊斯一起带活动时，想讲什么笑话就讲什么笑话，彼此分享喜怒哀乐，也就是完全做到了所谓的自然而然。这样对女生来说，最没有压力，又因为和我在一起最开心，所以慢慢的，她的心也向着我这里了。」承佑眼神锐利，态度笃定的说。

但我不懂的是，承佑，你的英语怎样？英语能力是米奇心中的痛，他说什么都要问个明白。

「很不怎样。」教主在旁边代答了。承佑当年在教主的英语班上，老实讲根本就是个 B 咖，要不是看在 he 努力学习，上课勤于表现，下课后追着老师继续问问题的份上，才不会在最后给他个 B+呢！

那你家是不是很有钱？米奇还是不死心。

一点都不，只是普通的单薪家庭，老爸在邮局工作，妈妈是标准的家庭主妇。承佑悠悠说。好，那我就真的不懂了，你一开始时不是就知道乔伊斯的家世背景和学历能力吗？为什么你不会觉得自己矮她一截，配不上她，所以在她面前根本连表现都不表现，或者甚至连相处都懒得和她相处，免得自惭形秽呢？米奇连珠炮似，把自己的问题一股脑全丢出来。

这你就有所不知了，米奇哥。我想，你可能因为认识教主老师太久，跟他太熟，亲近造成轻视。所以才没仔细看他的书或者听他的话。身为他的学生，我可是牢牢把他说的每一句话都记在心里。我常觉得，他教给我的，是一种相信自己、绝不服输、一定要力争上游的精神！就是这种精神，让我遇到乔伊斯这样的对象时，也不会觉得自己比她差。

毕竟，她有那样的背景，也只是她命好罢了！我能够毛遂自荐，当上那个营队的辅导员，这才是了不起好不好！

说这些话时的承佑，义正词严，大义凛然，简直跟从容赴义的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们没有什么两样。

哎呀哎呀，糟糕，你跟教主越来越像了，你中他的毒了。米奇试着挖苦



承佑。中毒有妹，我宁可中毒，哈哈！承佑得意大笑起来，一旁的匡宇也忍不住笑了出来。

米奇接着问：好啦，我知道了，然后呢？有这样的精神又怎样？

正因为有这样的精神，我根本不觉得自己矮她一截，没用有色或崇拜的眼光看待她，而是把她当成一般女生对待，所以比起把她视为女神的其他营队男生，我更显得与众不同。而且其实不瞒您说，在我的心里，一直存在着一种赢家心态。承佑小心翼翼说出他心中的秘密。

赢家心态？米奇皱眉疑惑不解。

承佑突然抬头挺胸，下巴呈现三十度微微上扬，像极了因涉嫌操纵股价而被收押的前台湾总统女婿赵建铭。他接着说：一种情场上的赢家心态！也就是说，虽然我嘴巴上不说，行动上也没有什么积极表现，但是在我内心深处，已经给自己种下了一个心锚，那就是：我会吸引乔伊斯，我是整个营队最有魅力的男人！

米奇的表情，从惊异愕然，转换成揶揄嘲讽，说：恭喜你，承佑！你也跟教主一样，生病了！

哈哈，生这种病其实挺爽的，米奇哥，希望你也赶快感染我们的病毒。承佑中毒很深，连考虑都不必考虑，像反射动作般如此回应米奇。

让正妹先向你表白的幻术

为了怕自己被小老弟看扁，米奇装作没听见承佑的反亏，立刻又移转话题：哦，对了，你当时不是有个同营队的辅导员小亨吗？你怎么不怕乔伊斯被他追走？是他的实力太弱，还是怎样？

不，他长得像阮经天。承佑语气平静回答。

什么？《艋舺》里的阮经天？长这么帅，居然还拼不过你？有没有天理啊？米奇一听差点吐血。

米奇哥，这不是什么有没有天理的问题。就算长得像阮经天，但是没有阮经天的实力，充其量也只是个摔坏了的阮经天，哪能像阮经天一样当个万人迷？承佑连珠炮式发表见解。

话是这么说没错，但是外型优势真的不容忽视啦。米奇边说，边偷瞄匡



字的反应。

哈哈，我不是说小亨不帅，但要讲帅哥，乔伊斯在美国，帅哥见得还不够多吗？你大概不知道，她不管出现在任何场合，都有一堆男生想跟她搭讪，听说上次某个男 ABC 艺人也跟她们搭讪过。承佑开始津津乐道起来，说来好像是在描述乔伊斯的魅力无穷，其实间接是在吹捧自己，毕竟乔伊斯已经是他的人，能，把到这样的女生，自己不就是个，「王」吗？「谁？」米奇好奇追问。

抱歉，我不能讲，讲出来会死人的。承佑故作神秘。

米奇不禁莞尔：哈哈，你不要给我学爆料天王张友晔老师。那你说说，小亨到底做错了什么？

他最大的错误，就是一开始时打草惊蛇。营队刚开始没多久，他就大声宣告他一定要追到乔伊斯，这是走向失败的第一步。

「嗯」好像激进了一点，但也罪不至死吧？米奇略带疑惑问。

道理很简单，因为在团体里，大部分的人都是大嘴巴，喜欢讲别人八卦的，这种爱情宣告，一定会立刻传到你喜欢的那个女生耳里。如果女生对你没有好感的话，会对你更加讨厌，就算本来对你的印象保持平盘，也会马上竖起一道警戒线。当然，假如你是金城武就另当别论。承佑滔滔不绝说出他的理论和分析。

「嗯，我了解，毕竟摔坏的阮经天，还是比不上货真价实的金城武。」米奇中肯点点头表示同意。

「而且啊，女生其实都是只许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永远有双重标准。」承佑接着说。

「怎么突然冒出这句？愿闻其详。」米奇凑上耳朵。

有一次，我们大家去看电影，小亨拼死拼活都要卡位坐在乔伊丝旁边，突然看到感人之处，他居然伸手去牵乔伊斯的手耶！结果被乔伊斯赶快抽走。很快的，这个消息就从乔伊斯的寝室，传到了所有辅导员的寝室，小亨正式从摔坏的阮经天，变成一个色眯眯的小变态，形象全毁。承佑试着忍住不笑。

「咦……这个……伸手去牵女生的手，教主不是也在书里教大家吗？原来风险这么高啊？」米奇嗫嚅问。

不是说牵手不对，而是要看这个女生对你的好感度累积得够不够吧！小



亨大概把乔伊斯对每个男辅导员的那种关心，看成是只对他一个人的关心，又把乔伊斯那种 ABC 女孩肢体上比较大方的亲切热情，看成是对他一个人的亲切热情，才犯下那种大错。承佑赶紧帮自己的老师补充说明。匡宇在一旁边听，边点头微笑。

米奇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原来这个技巧还有先决条件？这是自己一直以来忽视的重点，他边点头，嘴里同时嘀咕：「教主究竟还留了多少独门秘招？」而且，当时乔伊斯告诉其他辅导员说，她最无法接受的，不是小亨想牵她手这个举动，而是小亨自己明明已有女朋友了，怎么可以想要背叛女朋友，去牵别的女生的手！？承佑继续补充道。

「那小亨没有解释吗？」米奇问。

「有啊！」不解释还好，一解释更糟！他当天晚上听到乔伊斯的朋友辗转告诉他，乔伊斯觉得他不应该背着女朋友追求她时，反而急着辩解：他会立刻跟女朋友分手，只对乔伊斯一个人好，希望那位女性友人务必把他的心声转达给乔伊斯知道……承佑开始扮演起当时小亨惊惶失措，语无伦次的表情。

连平时追女孩子不是很灵光的米奇，这时都忍不住摇摇头：这位摔坏的阮经天，不只是外型上摔坏了，连脑子都摔坏了！这样一讲，不是更惨！？

「对呀！乔伊斯听了更气。想说小亨本来想偷吃，已经很不应该了，现在居然还想直接跟女朋友分手来追她，做个抛弃女友，背信忘义的人。」承佑难掩笑意。

米奇叹口气：「唉，他应该是万劫不复了吧！咦，等等，你那时不是也有女友，乔伊斯不是也有男友吗？怎么你们在一起就不算抛弃自己的男女朋友了？」逻辑能力很好的米奇，忍不住还是问了一个他自己和所有看官都想问的问题。

承佑笑着回答：「哈哈，米奇哥，所以我刚才不是讲了吗？女人都是只许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的双重标准者嘛！」

「营队快结束时，乔伊斯其实已经和她美国的男朋友分手了。同时，我也跟那个有名无实的女友珍妮弗分手，毕竟她那晴时多云偶阵雨的脾气，没几个人受得了。」

承佑停顿一下后继续说：所以我和乔伊斯在一起，不是什么劈腿背叛，而是两个都单身，没有男女朋友的人，成为男女朋友罢了！承佑说完还点点



头，试着为自己的行为合理化。

说得好听！你们两个根本就是为了方便在一起，于是先把碍手碍脚的男女朋友，变成前男女朋友吧？米奇一语道破。

「哈哈，米奇哥，您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明察秋毫的啊？」

哎唷，女生嘛！你一定要把一切做得自然而然，让她觉得她是对的，都没有错，这样才能和她轻轻松松在一起啊！」承佑露出爽朗笑容继续掰。

不过，要在一起，也需要先铺垫吧？你们是怎么确认彼此的感情？米奇感觉自己最弱的部分就是铺垫，他想好好请教承佑，如何跟暧昧对象确认感情的诀窍。

我刚才不是说，在营队的那几天，我都很自然的和乔伊斯互动，有说有笑吗？有说有笑我也会呀！重点是在有说有笑之中，怎么培养好感度，增加爱意啊！米奇反问。

那时候托小亨打草惊蛇的福，主管营队的大姐一看，好像有辅导员想谈儿女私情，触犯营队的天条，赶紧把小亨和乔伊斯从同一台巴士调开，结果反而变成乔伊斯跟我同车，给了我更多机会。你也知道，在同一台车上带队，就有更多时间交流，一起面对带团的压力，更容易滋生感情。承佑顺势挑挑自己的眉毛，再次露出得意状。

「那你是怎么确定她喜欢你的？」

承佑双手一摊，说：「其实我一直都不确定啊，一直到她先说出她喜欢我那句话的前一分钟，我还是不确定啊！哈哈！」

「什么？她主动说她喜欢你？她先向你告白？反了，反了！」米奇气急败坏。

「大哥你别激动，等你会了这种吸引女生的幻术时，你就知道这是很正常的。我其实一直在对她发功，只不过隐藏在辅导员和朋友的外衣底下，让她搞不清楚，到底我只对她好，还是对其他女辅导员都一样。例如，带营队那几天，我去买宵夜时会顺便帮她带上一份，走着走着聊天，温度下降时，把我的外套脱下来给她披上……」

「你说的这些，我都会呀！问题是都起不了该有的效果。」米奇先打断承佑后，又接着埋怨。

「米奇哥，我不是一直讲吗？铺垫是很重要的。我和她当时在营队那一



十几天里面，天天都在一起耶！有这么多时间接触，再加上我不断发功，她还不中招？不过除了发功出招之外，看对方的反应来判断自己的攻击是否奏效，对方是不是已经喜欢上自己，更加重要。」

承佑咽了咽口水后继续说：「营队后期，我已经从乔伊斯的眼神里看到一丝丝的不同，但你也知道的嘛！虽然我一直告诉自己要有赢家心态，一直告诉自己，不能对乔伊斯太在乎，可是从小根深蒂固的观念，那种觉得自己不怎样，配不上美女的该死好人观念，还是如影随形跟着我。只不过后来有两件事情，让我突然觉得，自己好像跟她有希望！」

「哪两件事情？」米奇眼前一亮。

于是承佑娓娓道来那个关键。

那天是营队即将结束的早晨，辅导员被安排去送学员的飞机。乔伊斯原本已送完一批学员了，但她知道承佑马上要出发，送下一批学员，于是跟他说：「承佑，我跟你一起去吧，我也想送小美上机。」

「好吧，但你熬通宵不累吗？」承佑试探性的问。

「还好啦，反正今天结束后，就可以好好休息。」乔伊斯嘴上这么说叫，里想的却是：这个大笨蛋，难道不知道我对他有好感吗？还是他装傻？

米奇听到此，忍不住插嘴：哈哈，她也太明显了吧，狐狸尾巴露出来啰！承佑答道：「当时我也这么想过，但因为还不确定，所以暂且按兵不动。」

所以，当时承佑不置可否的响应：哦，那你在车上先睡一会儿吧，到了机场，我叫醒你。

「埃，听说你有个很要好的女友哦，她人怎样啊？怎么没听你本人说过？」乔伊斯终于找到机会，想解开心中的疑惑。

她人很不错，不过没你漂亮就是啦，呵呵。承佑心想：好像有谱哦，但还是小心为上，静观其变比较好。

你啊，就是一张嘴，哈哈。乔伊斯暗喜，毕竟承佑从来不曾当面赞美过她，但她不知道，这其实是承佑的策略之一。

听到这里，米奇忍不住问：承佑，你怎么可以这么冷静？换作是我，应该就破功了。

所以啊，还没确定对方喜欢你之前，你一定要保持冷静，这是你的功课



啰。承佑用教主的口吻说。

是啦，最好是这样啦。第二件事情是什么？米奇秉持打破砂锅问到底的精神追问。

哦，是这样的。承佑故意停顿一下，试图制造故事的高潮。

营队结束的那天晚上，所有辅导员在东区的乐也日式烧肉店办庆功宴。那天刚好是乔伊斯的生日，大家都为她买了礼物，并且写上祝福的话语。当她打开我的卡片时，我看到她原本充满期待的眼神，瞬间转为落寞。

「为什么？」

因为她觉得写得太少，太平淡无奇太像一般朋友之间的祝福了，承佑耸耸肩回答。

抓住可以吐槽臭屁承佑的机会，米奇马上骂：你这个笨蛋，怎么会写出那种量少，平淡无奇又像一般朋友的祝福话语呢？教主这个老师，是怎么教你的？！

我就是谨遵教主教诲，所以才不敢把我对她的好感和思念，一股脑全在文字中宣泄出来啊！谁知道我会不会变成另外一个小亨，被她还有其他辅导员当成笑柄啊？承佑试着为自己的行为辩驳。

嗯，这是该注意没错，而且要是失败了，你不仅会成为那届辅导员们的笑柄，教主还有可能把你的故事写进书里，让你成为他所有读者的笑柄。虽然他美其名是：让你的故事成为大家追妹时的暮鼓晨钟。米奇对教主的新仇旧恨，一次涌上心头。

他不禁想起自己的几个惨痛故事，也曾经被教主用化名放在他出版的书籍里，虽然没人知道讲的就是他，不过习惯对号入座的米奇，每当翻到那些故事时，还是忍不住心里犯嘀咕。

对！我就是担心这个！所以啦，我当时也没有什么反应。直到我隔天早上，收到她的简讯，我才突然惊觉：说不定乔伊斯喜欢我！虽然是旧事重提，承佑还是难掩兴奋。

她传来什么简讯？。

简讯内容：承佑，很高兴你们特意帮我安排了生日会，好喜欢你们送我的卡片，真的很感动…… 看到这句，让我觉得很奇怪，你很高兴收到大家的卡片，那应该联络其他人啊，怎么会是联络我？承佑说。



简讯内容：但是，我又觉得有点难过。因为我最在乎的人，写给我的祝福却是最少的。

承佑不愧是个说话高手，描述这段故事时，还故意压低声音，仿佛他就是乔伊斯，对自己的心上人没有热情的表示，感到极度落寞。

米奇忍不住拍案叫绝：哇勒，承佑，这么明显的暗示，要是你还看不懂，那你就真的是白痴了！

对呀！于是我赶快回简讯，约她晚上出来吃饭。吃饭时我们还若无事聊天……又是一个该死的停顿，承佑就像他的老师匡宇一样，喜欢制造高潮前的宁静。

两人走出餐厅，刚好下着微微的细雨。

承佑终于忍不住把乔伊斯拉进伞下，搂着她……

哈哈，你忍不住告白啦！米奇赶紧介而。他觉得，这时再不告白，那还是人吗？！

那时，承佑深情望着乔伊斯的双眼，镇定地问：乔伊斯，你老实告诉我，你是不是喜欢我？

米奇，听，差点没有口吐白沫当场昏倒：

「马的，这算哪门子告白？怎么你和教主跟人家的告白，都不是我喜欢你，而是问人家是不是喜欢你呢？太神奇了！」

乔伊斯又惊又喜，对承佑突如其来的，「告白」感到不知所措，只好傻傻望着他。

她不吭声，点点头，承佑就这样牵着她的手送她回家。

我后来终于体会教主教我的这句，类似告白但又不像告白的话语，真的是很有道理！女生要是不喜欢我，直接就会说不喜欢，我也没有什么损失；只要说喜欢或不做声，都代表喜欢，那我就顺势继续下去……承佑得意洋洋，意犹未尽。

「你们这两个把女生吃干抹净的师徒……不过，我好想拜入你们门下！」

米奇的表情从狰狞与不屑，突然转成羡慕和崇拜。青访团出来的，都很爱演，也很会演。



米奇转头看看匡宇，只见他露出浅浅的微笑。

「米奇哥，你也挺幽默的，彼此彼此！」承佑笑着回答。

从女生那里受到的伤痛太多，当然得学着幽默。但我有一事不明，还要请你再指点一下。你一开始不是也说了吗？你自己虽然有赢家心态，也故意在心里贬低乔伊斯，甚至还让你的伙伴先去追她……可是说真的，难道就不怕她先被别人追走吗？这是米奇长久以来的疑惑，他非搞清楚不可。

「不怕！」只见承佑斩钉截铁如此回答。

「为什么？」

因为两人一开始已经有男女朋友啦！我有女朋友这件事，就像一个人买了三亿的保险一样，就算坐飞机有风险，也根本不怕因为不管再怎么样，回到原点也是比一般人好上几倍的高点，怎样被羞辱、被拒绝，家里还是有个女人可以抱；而她有男朋友这件事，也让我觉得，反正尽全力去挖墙角就好，挖到了是我的，挖不到，我还不是一样过得好好的，Nothing to lose 嘛！摇头晃脑讲出自以为是的理论，承佑还不忘丢出一句英文，充充场面。

「教主这句名言，倒是被你发扬光人了。」米奇不禁摇摇头。他想起教主之前也曾告诉过他类似的理论，承佑跟匡宇说起这个理论时的神态和手势，简直一模一样。

「对我来说，这一切根本不是什么追不追得到乔伊斯的问题，而是我在这个带营队和接触乔伊斯的过程中，有没有 have fun。参与活动和追求女生一样，务必让自己在过程中得到乐趣。同时要尽全力提升自己各方面的实力，时间和精力都是有限的，投注下去，就要得到最大的回报。承佑停顿半晌，望了米奇一眼。

再者，在每个时间点，身边的人物都扮演不同的角色。把握每个机会，在该享受时，尽情去享受友情与爱情，那才不枉此生啊。承佑寻求认同似的望着匡宇。

米奇一改常态，陷入沉思，仿佛在咀嚼承佑的话语。

「要知道，身边的场景和人物都有可能来来去去，所以一时的成败不代表什么。最重要的是，这些经验和感觉可以永远跟着我。有了这种体悟和实力，就算乔伊斯离开我，你觉得我难道不能找到下一个乔伊斯吗？」承佑带着似笑非笑的表情，笃定说出这句富有哲理的话。



你行的，我相信你行！米奇羡慕看着承佑，如此说。

一转头，米奇看到原本站在旁边仔细聆听的匡宇，眼角边的泪水，划过他微笑的嘴角，当下，让人分不清他对自己徒儿的成长，到底是感到欣慰，还是担忧。



第七章 即兴演出，速夺芳心——Pianoboy 的浪漫攻略

假装问问题搭讪法，也叫「故意问问题搭讪法」，简单而言就是，明知故问，目的是制造说话的机会。以当下场景来看，明明卖票处就在旁边，但匡宇还是偏要在剪票口附近问那位女孩，这就造成了可以相对方，合法说话的机会。只要女孩一因答，匡宇他们就有更多的问题，可以接二连三问出来，之后，取得联络方式也就不是什么难事了。

「这『多变换场景』，其实也是一种心理学运用。人，特别是女人，对于环境的变化比较敏感，也需要比较多时间来适应。所以，约会时若能够运用一些借口，让女孩子多跑几个地方，就能自然加深她对你的依赖感，而依赖感正是催化好感的来源之一。这是我在教主的书上学来的。」

明知故问、合法搭讪的幻术

一早，匡宇就给米奇打了通电话，约他去看台北市政府承办的《国际花卉博览会》，简称《花博》。这花博之所以有名，是因为2010年底，在台北市长选举时，它成为朝野政党选举议题上的攻防目标。当时竞选连任的台北市长郝龙斌，因为展出花卉的购买价格过高问题，被在野党议员轰得狗血淋头，民调呈现自由落体般下滑。

没想到，在野议员疯狂打击花博，却等于变相为花博活动造势。展览正式开张后，好奇民众大量涌出，并被美丽的花卉、良好的展场规划所惊艳，反而对郝龙斌市长及团队大表赞许，后来他更顺利连任台北市长。真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啊！

想当初，如果米奇没被闹兵变，也不会辗转拜在教主的门下，成了他的「入室弟子」之一。世事难料，再次验证了，「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这句千古名言的可信度。

不过当然，匡宇约米奇去看花博，绝对不只是去欣赏美艳的花朵而已，而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人家赏花他们赏「妹」。这种人多的方，根据大数法则，应该不少美女也会参加，凭借着他们的搭讪功力，自然能认识不错的



女孩。

匡宇还告诉米奇，他约了一个绰号叫，「钢琴王子(Pianoboy)」的读者一起来。他是某次搭捷运时，在车上认出匡宇，主动前来搭讪认识的读者粉丝。据匡宇的说法，Pianoboy 本来的条件就不错，又会读书又从事钢琴曲的音乐创作，作品还被知名部落格网站无名小站收录为背景音乐，供会员们使用。这种本身基础点就不错的男生，学会了搭讪之后，更是如虎添翼。米奇心想：这样的三人组合，应该能够收获颇丰吧！？

米奇和匡宇先在石牌站碰面，一起前往圆山捷运站跟 Pianoboy 会合。刚出圆山站，米奇便看到一位中等身材、长相清秀，高中生模样的男孩，向他们热情挥手。当 Pianoboy 知道匡宇身旁的竟然是米奇，开心的说：

「米奇哥，你好啊！真是久闻不如见面。」

「久闻不如见面？为什么久闻？」米奇伸出手和 Pianoboy 相握，好奇问。「是啊，只要是匡宇哥的读者，都知道您米奇哥的大名啊！」Pianoboy 再次露出那诚恳爽朗的笑容。

「去！我一早心情本来很好的，你这样一讲，害我一肚子大便哦！」米奇假装生气挥挥手。

Pianoboy 又是一阵大笑：「哈哈，你果然就像匡宇哥书里描写得那样，非常有趣。」

「哼，我才不要有趣呢！好好一个玉树临风的帅哥，被匡宇写成那样，真讨厌。」米奇继续装不爽。

「一点都不讨厌。您都不知道，您的故事，也正是我们许多读者的故事，我很感激匡宇哥举出那么生动的例子，一方面对我自己犯下的过错有疗伤作用，一方面也避免了未来可能的错误。」看来，Pianoboy 对匡宇是既佩服又感激。

你这样一讲，才让我觉得好过一点，毕竟我一个人的牺牲，换来了许多人逃过阿鼻地狱的折磨。啊，你看那边！

米奇原本和 Pianoboy，匡宇讲话讲得好好的，忽然指着九点钟方向，要同行的两人注意。

匡宇和 Pianoboy 往米奇所指的方向望去，只见一个身材高挑的美女，穿着花博工作人员制服，笑容可掬地在入口处招呼进场的游客。她又高又瘦而



且皮肤很白，一看就是米奇的菜。三人相互使了个眼色，准备各自就攻击位置，进行完美搭讪。

匡宇不愧是搭讪教主，二话不说，一个箭步上前，使出「假装问问题法」，先问这个女孩：「请问花博的票应该在哪里买？」

这种，「假装问问题搭讪法」，也叫「故意问问题搭讪法」，简单而言就是，「明知故问」，目的是制造说话的机会。以当下场景来看，明明卖票处就在旁边，但匡宇还是偏要在剪票口附近问那位女孩，这就造成了可以和对方「合法说话」的机会。只要女孩一回答，匡宇他们就有更多的问题，可以接二连三问出来，之后，取得联络方式也就不是什么难事了。

果然，单纯可人的女孩亲切指引他们哪里买票之后，米奇和 Pianoboy 接二连三又丢出一些问题，像：「你是花博的义工吗？还是学生打工？」，这种工作好棒，要怎么申请啊？「每天要接待这么多人，一定很辛苦吧？」女孩因为是工作人员，本就应该态度亲切回答游客的问题，如果游客也大方有趣，自然就能相谈甚欢。

米奇特别注意，Pianoboy 搭讪对方时，虽然好像是问女生问题，例如：「请问你是学生来打工的吗？」，但他其实根本不需要、或不在乎女生的回答是什么，甚至对方有没有正面回答都没关系。

他的问题好像，假问题一样，只是一个说话的引子。他往往不必等对方的回答就能接话，延伸更多的问题，或者顺势把关于自己的讯息丢出去，换得更多的问题。他印象最深刻的，是 Pianoboy 和女孩的几句话：「你是学生打工，还是正职在这边帮忙啊？」

哦，我们这些工作人员，有些是临时工，有些是义工。因为我妈妈的朋友是台北市政府的义工，问我暑假想不想来花博学一学，我就来了。

「嗯，你这样挺好的。我平时在学校教书时，也都会告诉我的学生，放假时不要成天无所事事在家鬼混，或和朋友出去玩乐，不管去打工或者当义工都好，可以学习一些社会经验，以及团队工作的能力。」

「哦，你是老师啊？在哪里教书呢？」

「我在东山高中。东山高中你知道吗？在新店的那个。」

「我知道啊！我家也住新店。」

真巧！我家在新店的大台北华城。原来我们是邻居啊！那下次可以一



起出来玩。你知道在新店捷运站附近，有个店叫一碗小羊羔。吧？是一家很好吃的店。

「哈哈，当然知道啊，我常去吃呢。」

「好啊，那下次约一约，可以一起去吃。对了，旁边这位是匡宇，还有这位是米奇，我叫 Pianoboy，你呢？」

「我叫小怡。」

「嗯，小怡，好名字，我们交换电话吧？你把电话号码告诉我，我直接拨过去，这样你就有我的号码了。」

「好，我的号码是 0930418XXX。」

就这样，电话号码顺利到手。

米奇分析了一下，发现 Pianoboy 一开始搭讪时，虽然问对方是不是学生打工，但实际上却想藉由那个问题，丢给对方，「他在高中教书，是个老师」这样的讯息，毕竟一般人对老师这个身份都有一种亲近感、安全感。又，他藉由丢出自己在新店那里教书的讯息，引出对方也住在新店这个「共同信息」，顺利做出，「我们是邻居」这种缘和关系上的连结，把原本完全不相识的陌生人搭讪，弄得好像天涯若比邻，大家是邻居，本来就该认识一样。不愧是匡宇的好粉丝、好读者。

米奇看到 Pianoboy 顺利收到女生的姓名电话后，对他投以赞许的眼神，说：

「嗯，Pianoboy，刚才看你搭讪的样子，真的已把教主的精髓全部都消化吸收了，真有你的。」

「哈哈，您过奖了，其实这真的没有什么啦！搭讪最难的，还是开口那第一句，这部分还是匡宇哥比较强。你看我们刚看到小怡，还在互使眼色时，匡宇哥已经奋不顾身一个箭步上去了。」这种连思考都不必思考就能搭讪的能力，我还是望尘莫及呢！Pianoboy 对匡宇翘起大拇指。

「你就别夸他了，再夸他，他屁股就要翘到头上去了。」米奇一脸不屑。

「好啦，你们别再瞎闹了，还是快点进场吧。我今天是来赏花，不是来看你们一唱一和的。」匡宇装作不耐烦的嘀咕。



如何败部复活？

三人进入了花博会会场，觉得眼前的景象真是美不胜收，心想所谓「台湾的软实力」，或许就是透过所谓花博这样的活动，才能让世界看见。听说这次台湾花博的经费，与他国主办的花博比起来，是历届最少的。但台北市政府和参展的团体，运用高超的花卉技术和精益求精的巧思，把仅有的资源做最有效的发挥和利用，造就了这次花博的成功。三人走向其中最著名的，「未来馆」在排队时，米奇又忍不住问 Pianoboy

「对了，我顺便还要问你一个问题，就是像小恰这种在路上搭讪认识的女生，其实我也认识过不少个，但很多都不跟我出来约会。这种搭讪，说到头来还是一种失败。我想问的是，你觉得这种原本失败的搭讪，有没有可能败部复活啊？一个女生要是刚开始对你印象不好，还有可能成为你的女朋友吗？」这是困扰了米奇许久的问题，趁着这次机会，米奇一定要问个明白。

「有是有，不过老实跟大哥报告，机会很低，我也只有过一次经验而已。」Pianoboy 老实回答米奇。

「那么来分享一下，你那次是怎么扭转乾坤的吧！」米奇精神抖擞，打算吸取 Pianoboy 的经验，作为他下次再战时的参考。

只见 Pianoboy 一阵沉思之后，摇头晃脑说：「我觉得啊，大原则其实只有两个，一个就是你的实力要够坚强，另一个就是你的运气要够好，如此而已。」

「哦，愿闻其详。」这答案让米奇觉得不太能理解。

Pianoboy 清了清喉咙继续说：「事情是这样的。我的前任女友，也是我在路上搭讪认识的。不过，就如匡宇太哥所说，和女生认识的场景实在是太重要了。想想我也是台大物理研究所毕业，被一般社会价值认定的高材生啊！可是，就因为当初第一次认识她，是在路上擦肩而过的搭讪，所以她一开始对我的态度，简直奇差无比啊！」

Pianoboy 边说边摇头，想起自己当时被前女友当作路边狗屎，避之唯恐不及的际过，实在是惨不忍睹。

我看你也长得一副白面书生样，女孩怎么可能对你退避三舍呢？米奇难以置信问。

就是会啊！我看她当时被我搭讪时，脸色那么难看，要不是还有女大生



基本的社会礼仪，她应该想对我吐口水吧！Pianoboy 挖苦自己。

哇，这么惨啊！你到底怎么和她搭讪的？米奇对于如此帅气，又是名校高材生的 Pianoboy 竟有如此遭遇，相当不能理解，想要追根究底。

Pianoboy 假装为自己辩驳：我觉得自己的表现很好啊，中规中矩的，也就是用匡宇大哥在书里介绍的那种诚实搭讪法，告诉她：我觉得她气质很好，想认识她。

「结果勒？」

她就一副很不屑的样子，摇摇手说不用了。Pianoboy 演起女生不屑的动作和表情。

哈哈，我们是同一阵线的，恭喜你加入我的阵营。米奇看到那熟悉的拒绝表情，不禁哈哈大笑，也顺势伸出手来想再次和 Pianoboy 握手，做个失恋阵线联盟的盟友。

Pianoboy 尴尬摇摇头，把伸出去想和米奇相握的手缩回来，说「呵呵，米奇哥，抱歉，你这阵营我还不急着加入。当时我一看到她那有点嫌恶，想闪躲的样子叫心想：不使出杀手铜力挽狂澜是不行了。」我赶快告诉她，自己平时从事一些音乐创作，是因为看她的气质很好，感觉也像是学音乐的，才会想和她说话。我问她：『有没有在用无名小站？』

哎呀，高招啊！只要她有用，就可能听过你的音乐。米奇用力拍了一下自己的头，恍然大悟。

没错！我告诉她，其实我不仅常上无名，甚至还把自己的音乐创作放在无名上，无偿提供给无名小站当背景音乐，供用户自由下载。

「然后呢？」

为了降低她的戒心，我甚至连电话和 email 都没有要，只是直接和她交换了无名账号，也请她回家后上网，可以到无名试听一下我的音乐。Pianoboy 微笑着分享了自己的诀窍。

对了，你这就是利用教主所说的，创造对自己有利的舞台，丢出属于自己的优势来吸引对方。米奇赶忙补充。

一点没错。很巧的是，她回家后上网，进入自己的部落格，才发现她一直以来所使用的背景音乐，正是在下我写的钢琴曲《The Truth That You Leave》！Pianoboy 得意挑了挑眉毛。



米奇听了拍案叫绝：「哇，那也太巧了吧！有了这一层关系和巧合，她是不是突然就『乖』了，不再搞怪了呢？」

没错。我们在彼此部落格上留个几次言之后，就转战 MSN 了，也交换了彼此的电话。Pianoboy 继续面有得色。

米奇点了点头：我现在懂你刚才说的，想要败部复活，得靠实力与运气那句话的意思了。的确，如果你没有弹钢琴的实力，也没有她用你的曲子当自己部落格背景音乐的巧合，她一定会成为网路世界的死人，理都不理你，就算你去留言，她也不会响应。

我也这么想。这也是我在匡宇大哥的书里所学到的，喜欢一个女生，一直表达你喜欢她，并没有意义。当我们一开始没有很好的舞台可以吸引到对方，而被对方刷入『不可能、不想发展』的圈子里时，心急如焚、坐以待毙都没有用。还不如暂时从她眼前消失，自己全力发展那个女生欣赏的才能，或者培养其他实力，等待一个再次出现于对方面前的机会，看看能否用全新的自己，重新吸引她。Pianoboy 像背得滚瓜烂熟一般，说出了匡宇的理论。

「嗯，这时就需要运气了，因为也许当我们提升了自我以后，却再也过不到那个女生；或者即使遇到，我们新培养出来的才有能和光环，却也不见得是她在意或欣赏的。」说到运气，米奇就有气，不过他还是不得不屈服在这天意的安排底下。

话是没错，不过如果依照匡宇哥的见解，我们应该在提升自我的过程中，搭配积极的搭讪行为，想要吸引到别的优质女生，应该是没问题的。Pianoboy 语气肯定。

你把教主的书和理论，背得还真是滚瓜烂熟啊！不过，你和你前女友，也不过是有那个重新公平审视你的机会罢了，要真正发展成男女朋友，应该还有其他的原因吧？好奇心驱使米奇打破砂锅问到底，一个问题都不遗漏。

情景大挪移，突然爱上你！

「一点没错，而且米奇哥你知道吗？我运用了一些技巧，加深了我是她真命天子的感觉，使得她胡里糊涂便为我倾心。点点头，露出神秘的笑容。真的吗？到底是怎样的技巧？米奇兴奋追问。

很简单，把约会的时间拉长，并且多变换场景，就能加深女生对你的依



赖心与好感。

其实，拉长约会的时间，就是一种好感测试了。原本只是约对方喝个下午茶，聊得开心，就一起吃晚饭，之后再走到附近的公园走走……藉此不断延伸。假如女生都答应的话，就表示喜欢你，愿意和你多相处。Pianoboy 停顿了一下。

「相反，如果她只喝个下午茶就跟你掰掰了，甚至还给你来个『尿遁』或『我男朋友叫我回家』等等鸟不拉屎的借口，那你就换人，找下一个吧。提到尿遁例子时，调皮的 Pianoboy 还比出日本忍者施展忍术的样子，竖起食指和中指于身前，仿佛念口令一般。

请小心你说话的口气和使用的例子哦！你是不是听郑匡宇说过，我约女孩子时遭遇的困难？米奇疑心病很重，边问还边斜眼望着一旁眯眼微笑聆听的匡宇。只见匡宇赶忙摇摇手，以无辜的表情表示自己的清白。

不是啦，我在讲的是我自己的经验啦，您就别太敏感了。Pianoboy 很机警的把糗事都揽到自己身上，就怕刺伤了米奇，也保了教主的清白。

看米奇点点头，似乎暂时相信的样子，Pianoboy 接着继续说：

「这『多变换场景』，其实也是一种心理学运用。人，特别是女人，对于环境的变化比较敏感，也需要比较多时间来适应。所以，约会时若能够运用一些借口，让女孩子多跑几个地方，就能自然加深她对你的依赖感，而依赖感正是催化好感的来源之一。这是我在教主的书上学来的。」

Pianoboy 回想起，第一次和前女友约会的过程和场景…… 第一次约会，先去台北的当代艺术馆，看完展览后，去南京东路上的钱柜 KTV 唱歌，再到公馆吃晚饭。

「哇，好丰富的约会行程哦！还是年轻人的精力比较充沛，是我的话，大概跑两个行程，就差不多 call it a day 了（结束一天的行程）。米奇赞叹说。

「呵呵，米奇哥为了有妹，你还是多锻炼身体吧！体力不好，把妹是很吃亏的。」

当时 Pianoboy 和那个女生吃过晚饭后，他突然提议：「不如我们到台大校园走走吧？」

那时发生了件戏剧性的事件，让她整个陷入爱上我的情境。Pianoboy 说



到，「戏剧性」三个字时，不自觉提高了音量。

「别再卖关子了，是怎样的情境？快说快说！」米奇的音量更高了，身体也更加前倾，显得兴趣浓厚。

花前月下，两人本来也只是散步聊天而已。没想到，经过学校大礼堂时，Pianoboy 忽然发现大门没锁，想起里头有一台钢琴，于是灵机一动……

「来，我有礼物要送你。Pianoboy 一边说，一边拉着她进入大礼堂。高招啊！我以前好像看过一个日本作家岛田一男写的书，他提到，带着女生去做一些危险、或超出她日常生活常规的事情，可以激发她的冒险心，」以及对眼前男子的依赖心。米奇不禁拍案叫绝！

Pianoboy 点点头：「对，那也正是我的目的，光是拉着她的手快速闪入大礼堂，做出这种违背规定的事，应该就已经对她的心里投下一颗震撼弹了吧。」

进了大礼堂，Pianoboy 就请她在观众席上坐好，然后他上台，打开钢琴盖，开始弹奏他的成名曲：《The Truth That You Leave》。

她当时的表情，就像是童话故事里的女主角，过到了白马王子，幸福的喜悦尽显于色。如果当时 Pianoboy 向她求婚，说不定她会也含着眼泪说：「Yes I do」

米奇听得一脸陶醉，彷彿 Pianoboy 现在正在钢琴前舞动着双手，敲下美丽的旋律似的。

「Oh My God！那她不是兴奋得要昏倒了吗？她一定是用爱慕又幸福的眼神看着你吧？」

哈哈，没那么夸张啦。但是等我弹完钢琴，牵她走出大礼堂时，真的发现她看我的眼神都不一样了，尽是柔情与爱慕。我也很自然地牵起她的手，送她回家。Pianoboy 边说边扬起嘴角，得意和喜院之情溢于言表。

真是水到渠成啊。米奇也忍不住帮腔。

事后回想起来，那天的一切，除了是我神来一笔即兴演奏，发挥效果之外，应该也和匡宇哥以前在他书里提到过的『制造谬误归因』有关。米奇哥，你是否看过一部韩剧叫《我的野蛮女友》？

当然有，那部戏是经典中的经典啊！全智贤在戏里真是美呆了。想起女主角全智贤在戏里的长发，以及那双美腿，米奇意淫式的笑容不自觉又



再度浮现。

Pianoboy 这时也靠近米奇，继续说：电影里不是有个场景，是男主角跑到女孩子以前就读的学校，弹钢琴给她听吗？我想，当时我弹钢琴时，前女友可能因为也看过《我的野蛮女友》，不自觉进行角色代换，把自己也当成了电影里的女主角，而想当然的，我就变成了男主角。这对我前女友的心理暗示就是：我们是男女朋友，我们应该在一起！

米奇一听，忍不住鼓掌：，天啊！这招好耶！弹钢琴本身就是一种才华展现，你还运用了戏剧里的元素和场景，加强了你在女孩心目中的形象、地位，一下子把自己从男性朋友提升到男朋友，真的是太棒、太值得学习了。我听说，米奇哥您以前在大学里也担任过社团的指挥不是吗？最近有个日剧和电影很红，叫《交响情人梦》！我看你如果重披战袍，让女生看看你指挥的样子，应该也可以顺利让台下那个你想吸引的女孩，把你想像成玉木宏，把她自己想象成野田惠，顺理成章觉得你们就是应该在一起。Pianoboy 如此建议。

很好的建议，我下次一定要试试！米奇坚地点头附和，也在心里下定决心，下次一定要在一开始时，就用自己的十八般武艺和优势，迅速虏获女孩的心。

反省以前的自己，有时还会避免在女孩子面前展现自己的优势，深怕女生会觉得他太「臭屁」！但现在的米奇知道，展现优势非但必要，而且要在一开始就精锐尽出，一举奏效。

两者之间的差别就在于，不要只是嘴巴上讲得天花乱坠，而是藉由巧妙的安排，或营造女生以为是「不经意」的场景，顺势把自己的长项表现出来。接着接受女生钦羡的眼光与赞美，再假装很谦虚，说一切都是自己运气好或长久以来的努力，使得女生更倾心于他的实力和不骄傲的态度。

米奇逐渐了解到，一个所谓的搭讪达人或情场制胜高手，所拥有的不仅仅是讨女孩欢心的把妹技巧，更需要在平时养成坚强实力，能够展现自我优势，以及拥有在适当时机权衡时势、趋吉避凶，做出对自己最有利响应的判断力。拥有这些特质，则不仅在爱情上能够无往不利，职场上应该也是左右逢源。

经过承佑和 Pianoboy 的接连启发后，米奇对于把妹技巧有了更深一层



的体会。随后的几个月里，他凭着自己的摸索，不仅累积了不少实战经验，还进一步掌握情场制胜的秘诀。

之后，教主暂时离台工作，但也透过伟淳的报告，关注米奇的近况。虽然米奇进步了很多，但教主认为，他始终还有一些根本问题没有解决，于是打算借着下次回台的机会，进一步给予指导。



第八章 情场胜将，是这样当的

「教主，我发现你真的很大胆耶！人家通常都是先问才亲下去，你怎么亲下去后才说话呢？」米奇张大眼睛，难以置信。

「先问再亲是好人行径，你觉得我是好人吗？其实先问再亲不是好人，也不是尊重女生的举动，是笨蛋！你觉得有哪个女生被男生问到能否亲她时，会大声说好？你就把场景营造得自然一点，然后把嘴凑上去。女生喜欢你就会接受你、迎合你，还不够喜欢时就会躲开。这就是要的自然然而然，也是亲吻时最好的方法！匡宇语气笃定说。

好朋友不会帮你把好妹

晚上，匡宇约了伟淳和米奇到东区餐厅吃饭。吃完饭后，米奇怂恿两个好朋友陪他一起去夜店瞧瞧。匡宇从来就不喜欢夜店，因为他觉得，在路上就能搭讪认识女生了，为什么还要特别花钱跑去夜店搭？于是他建议，不如大家先去敦南诚品晃晃，要是没看到什么优质又爱看书的女孩，到时候再去夜店也不迟。

从捷运忠孝敦化站六号出口出来，走没几步，就是夜店 Pasoul。三人经过夜店门口，看到一位年轻女孩，穿着短到不能再短的牛仔裤，露出一双像茭白笋般的玉腿，背对着他们。从厦门回台湾度假，「求妹若渴」的米奇看得欲火中烧，赶忙拉拉身旁的匡宇，示意要匡宇过去帮他搭讪，没想到匡宇对米奇说：

「哎唷，米奇，你不是想找个能够和你做心灵交流的乖女孩，好好谈恋爱吗？夜店咖不适合你啦，还是到诚品书店里搭，比较靠谱！」

「说得也是！」虽然有点不甘心，米奇还是接受了匡宇的劝告，把希望寄托在诚品书店。他多么希望能遇到一位和他一样，热爱阅读与音乐，能够与他心灵交流的对象。其实，米奇虽然喜欢正妹，但他的正妹标准，从来不是那种貌似天仙的美女，只要符合基本的「瘦、高、白」条件，再搭配一个中上脸蛋即可。他更盼望的，是那种能陪着他交流知识和情感的优质女孩。无奈这种女孩实在难找，于是只好退而求其次，把标准降低在外型的「辣」上面。问题是，那种外型很辣的，大多喜欢像陈冠希那样的潮男型男，看不上米奇这种在一般纺织厂工作，勤俭质朴的乖乖牌。心知肚明的他，无奈接受



了匡宇的意见，往书店走，但仍不时回头往那女孩的小白腿猛看，内心盼望着女孩能突然黄飞鸿上身，用新创的无影剪刀脚夹爆他的头，他便也死而无憾了。只不过，这当然只是他的幻想。

那么，平时也很会搭讪的伟淳，这时怎么不上去大展身手呢？

原来，伟淳虽然对女孩子的身材也是「专注完美，近乎苛求」，但他更重视的是自身的安全！他自诩「舞蹈王子」，可不是嘴巴说说而已，而是真的用王子的规格来看待自己。平时手不提重物，脚不能走太久，只因为他觉得，他的手要用在跳芭蕾时举起女主角，脚也是在空中跳跃旋转时才应该使劲，用来走路实在是一种精力上的浪费。

而在龙蛇混杂的夜店搭讪，因为搞不清楚对方的身份，谁知会不会踩到地雷，被不理性的男朋友跳出来毒打一顿？伟淳的搭讪功力是匡宇教出来的，所以特别重视自身的安全，更知道，即使自己搭讪对方时诚恳有礼貌，但女生的男朋友或男性朋友可不见得那么有礼貌，还是小心为上。

他又何尝不喜欢那双白白细细的腿啊！不过留得青山在，不，陷没柴烧。小白腿，换个人就有了，自己的命，可是丢掉一次就再也不能重来。明白这一点的伟淳，跟着匡宇和米奇，满心期待走进了诚品书店。

三人在书店晃啊晃的。匡宇老神在在、自得其乐，看起两性方面的书籍，作为他下次写作题材的参考。他还特留意刘墉老师和戴晨志老师的励志书，因为他计划写一本与众不同的励志作品，里用的全部是他自己的故事，当作激励读者的强心针。书名也很另类，打算叫做《你就是自己的激励达人——搭讪前，先搞定人生》。

于是，他在书店里看书的时间，要比看妹多得多。除了这是目前工作需要之外，他太清楚一个铁的事实：一个男人越是专注本业，就越能吸引女孩子的目光；一个男人越是想追着女生跑，女生就越离他离得远远的。

米奇和伟淳在书店里走来走去，算算将近一个小时过去了，运气很背，居然没有一个符合标准的女孩出现。当米奇正准备再接再厉，继续「找」下去时，平时习惯十二点准时上床睡觉的匡宇，过来拍了拍他的肩头说：「兄弟，时候不早，十一点了，该回家睡觉了！」伟淳也打了一个呵欠，示意米奇听匡宇的话，回家睡觉吧。拗不过两人，米奇只好心不甘情不愿跟他们走。为了安抚米奇，匡宇陪笑说：



「哎呀，你不要那副不情不愿的样子嘛！走走走，我们现在赶快去坐捷运，说不定还会遇到刚才那位站在夜店前的茭白笋长腿妹啊！要是再遇到她，我就帮你搭讪认识一下，好吧？」

米奇喜出望外，满心期待的点点头，跟着匡宇和伟淳快步走向捷运忠孝敦化站。三人再次经过那间夜店的门口，哇！乖乖不得了，这时间已经快十一点半了，正是最多型男潮女们准备涌入夜店的时刻。动感音乐隔着夜店的大门传出来，米奇驿动的心也跟着扑通扑通狂跳起来。

他看到几个操着流利英语，可以把 R 发音准确的 ABC 女孩，聚在门口聊天，也看到几个穿着比较清凉，但格调有点 low，嘴巴还咀嚼着口香糖的本土台妹。他真想不顾一切上前搭讪，能认识几个算几个。

无奈，那些女孩的身边都有一群男生围着，而且一看就不好惹。围着那些 ABC 女孩的，是一群练得跟蛮牛一样壮的 ABC 男孩。而本土台妹们身边的男生，则像是水平不高的小太保。连平常安全神经不是很敏感的米奇都感觉得出来，若是随便过去搭讪，下场大概不会太好！

正当米奇绞尽脑汁，希望能想出一个两全其美的搭讪方法时，一旁的匡宇又是一个呵欠，并说：「哦，那些女生看来还不错，但其实没有很优耶！没有必要为了她们，冒着引起冲突的危险。我看，今晚我们还是早点回家吧。」

一旁的伟淳也点头同意，明天他还有一个舞蹈的学术研讨会要参加，能早点回家，他可是举双手赞成。

米奇看看匡宇，又看看伟淳，这两个一副事不关己的朋友，明知道他大老远从厦门回来，就是想要多认识几位美丽有智慧的台妹，他两人却仗着自己机会多多（匡宇在韩国韩妹，伟淳在北京北京妹），一副满不在乎，自己爽却忘了朋友的样子，只径自赶着回家睡觉。米奇越想越难过，一时不禁悲从中来，仰天大喊：

「你们都骗我！」

他的身体随着惨叫声，「趴」地一声顺势跪倒在捷运入口处楼梯边，这戏剧性的动作，引来旁人一阵侧目。匡宇和伟淳被米奇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吓到，一阵错愕之后，便大声笑了出来。他们知道，米奇这时最需要的，就是这种短暂的发泄，过一会儿就好了。毕竟，硬去搭讪几个不适合的，最后还不是没有搞头？米奇自己也清楚这一点，于是发泄完自己的不满后，继续



嘟着嘴，站起身来，乖乖跟两人踏上了回家的路程。

没有完美一招，更没有完美女孩

米奇在捷运站闹了一下后，心情也渐渐平复下来。满脸无奈的米奇坐在回淡水八里的捷运车厢里，抬头看到近期上档的好莱坞爱情喜剧片《爱情药不药》广告，突然想到一个困惑许久的问题，忍不住问匡宇：

「教主，好莱坞电影我看过不少，当然日本的『爱情动作片』也略有浏览。我知道，想和女生发展亲密关系，只要能接吻，下一步就是把手放在她胸部上，解开她的胭脂扣，再往下移……可是一开始怎么牵手、怎么接吻，我就是搞不懂。」米奇歪着头问。

匡宇点点头：「嗯，很好，至少你的好莱坞电影不是白看的，男主角教的都看进去了……」

「可是那是电影啊！女主角都马很配合，一被男主角挑逗就热情如火，反过来饿虎扑羊，但我遇到的实际情形，根本就不是这样啊！」米奇有点沉不住气的说。

他越讲，奇蒙子越不爽：「上次那个台大戏剧妹，看电影时泪流满面，我想借机把她搂入怀里，安慰她，结果被她使出金钟罩铁布衫给震开；另外一个政大女生，两次约会都相谈甚欢，但我伸手准备搂她肩膀过马路时，她居然用凌波微步躲开，还脸色大变，说她不喜歡这样的举动，太暧昧！我就是要跟她暧昧，才做这些动作啊！她这样一讲，我的把戏还怎么玩下去啊？」

「哈哈，你这两个铁板还真结实啊！踢得脚很痛吧？不过那些都是很好的经验，让你知道，女生本来就是这么捉摸不定，无法用同一招一以贯之的。想用一招和一句话对付所有的女生，根本是痴心妄想。本来我们就该因人因时因地制宜，这样不仅是对那个女孩的尊重，也是培养属于两人独一无二爱情的方法。」匡宇又开始滔滔不绝讲起他的理论。

「那教主你说，要是女生手不给你牵，或者说，她不喜欢你的任何肢体触碰，该怎么办？」米奇皱着眉头，撇着嘴。

「米奇啊米奇，你难道还不明白吗？一个女生如果会那样对你，其实已经表明了她对你没什么兴趣，又何必强渡关山？这样搞得自己很累，对方不爽，又达不到你想要的结果，何必呢？」匡宇看开见出点出米奇的盲点。



匡宇又说：「同样的情形，要是那女生有点喜欢你，只是不想和你发展得那么快时，绝不可能那样反应过度，而是会等你牵个几秒钟后，再慢慢把手抽开。」或者她不会严词拒绝你，反而是笑笑说：我的手只给男朋友牵哦！类似像这样的响应，都表示你还有机会，只要继续努力就好。但像你描游的那些情形，我以多年兄弟的情谊当后盾告诉你：没搞头，换人吧！」

匡宇说完，后对自己的结论满意极了，伟淳在旁边也附和点了点头。此刻，米奇的理性思维已经接受匡宇的论点，但还是忍不住说出心里的呐喊：但是我不甘心啊！

「好一句我不甘心！」匡宇赞许点点头，话锋一转又说：兄弟，不甘心的情绪，可以是让自己坚持到底，更上一层楼的助力，也可以是让人陷入忧郁症和精神分离的毒药，端看你用在什么事情上面，以及怎么用！

「教主的意思是，在追求女生这方面，怀着不甘心的心态，不一定是好事？米奇似懂非懂。」

好像开窍了哦，呵呵。没错，承认自己魅力不够，或者对眼前这个女生没有吸引力，并不是一件坏事。要是凭良心自我审度后，发现自己真的缺乏魅力，就去加强；要是对自己喜欢的这个女生来说吸引力不够，就试着培养出她欣赏的部分，或者换个对象。这样都比你不甘心、钻牛角尖要来的好。匡宇一股脑把自己这些年来的经验和体悟，毫不保留都说了出来。说这些理论时，匡宇还不由自主想起了电影《海角七号》的导演魏德圣。魏德圣从事电影编剧和导演的工作已将近十五个年头了，这十五年来，谁听过魏德圣这个名字？他也曾穷困潦倒，也曾怀疑过自己的能力和梦想。当他成功推出《海角七号》，并一举打破国片卖座纪录，创下七亿票房的极佳收益后，某次接受记者采访，问到他成功的关键，只见他咬牙切齿说出三个字：「我不甘心！」

他说他不甘心，自己努力这么多年，却即将因为筹不到钱而没办法拍完电影；他不甘心，只因为台湾市场既小、又不够鼓励文化创意产业，自己的才华就要被抹杀。

套一句剧中男主角阿嘉大声说出的话：「我明明不差啊！为什么只是现在这样！」魏导演觉得自己不差，凭什么不能出头天？于是他用上自己的所有积蓄和房子去抵押，换取拍片的资金，誓言一定要用自己的电影走出一片天。他的不甘心，后来也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不过匡宇打从心底认为，这种针对事业和梦想的不甘心，是不适用于追女孩的。毕竟女孩子不是事，也不是物，没有「撑得够久就是你的」或「好人一定有好报」这种因果循环，能保障最后的成功。因此，搞清楚自己在追求的到底是什么，便显得格外重要。

米奇苦涩摇摇头：这些道理我懂归懂，但是要克服心魔好难！

记住，想要成为一个所谓的情圣，认识自己、了解自己的长处和短处，是非常重要的。你以为我没遇过你提到的那些情形吗？匡宇正色道。

「怎么没听教主你说过呢？」米奇语带惊讶反问。

匡宇挑起眉毛：「难不成我要把所有经历，一五一十向米奇哥你禀报吗？回来正题，我和你不同的地方是：我追求的，从来就不是任何一个单一特定的女生，而是符合我要的外貌和人格特质，最重要的是，能和我两情相悦的人。这种态度，和你所追求的东西不同点在哪里，你发现了吧？」

你的意思是：对你而言，没有任何一个女生是完美或了不起的，任何人都可以被替代的，对吗？米奇似懂非懂回答。

匡宇点点头：差不多。虽然不是百分之百正确，但你现在能把握到这个层次，对你的帮助已经很大了。从这样的角度出发，想想那两个女生对你伸出咸猪手时的反应，再给你一次机会的话，你会怎么回应？

「呃……我想，对用金钟罩铁布衫把我的手震开的台大学妹，我应该会装作什么事情都没发生，继续看电影；至于那个叫我不要和她肢体接触，说她不喜歡暧昧的人，我大概会说：哦，我也不想暧昧，我只牵我喜欢的，会成为我女朋友的女生的手，然后看她的反应！米奇搔搔自己的头说。

匡宇忍不住拍手对米奇说：太好了！Yōu Got It!最重要的是，米奇你应该知道，即使讲出那些看似厉害的话，也只能当成嘴皮子耍一耍罢了。因为那个女生对你的基本印象和防卫心已经定型，很难用几句话就翻盘，但是，你的态度至少让你不输。而且最重要的是，你会把她放在一边，去认识其他女孩吧？

谨遵教主指示！米奇双手作揖，把匡宇当成自己的老师来行礼。



制造为爱牺牲的幻觉

为了怕捷运上其他的人听到他们的秘密对谈，匡宇边说边刻意压低音量：这样吧！既然你这么想知道如何跟女生更进一步，我就再告诉你几个不错的幻术。我之前不是提过，和女生约会时一定要有个引导话题，让她和你一起陷入你设计的情境，把你当成男主角，自己是女主角吗？有时候，如果能够利用女孩子自己讲出来的话，或者利用外在突发状况，临机应变，将它们扭转成对自己最有利的态势，效果更佳。

教主你讲得好玄，我听不太懂，能不能举个例子？米奇侧身靠近想听个清楚，原本翻看报纸的伟淳也放下报纸，准备专心聆听。

匡宇看两人都准备好了，继续说：，好吧！你记得我的某任前韩国女友 Lena 吧？我和她顺利牵手之后，就一直想找机会再进一步，往亲吻的方向迈进，不过却一直苦无机会。

对，我也是！牵手也许还可以，但是要怎么和女生接吻？这实在让我很头大。我也知道，能接吻就能上三垒，能上三垒应该就能奔回本垒……由于说话内容太过情色，米奇的音量压得更低了。

彼此第一次接吻，对女生来说是很重要的。她们都喜欢浪漫，一定要想办法尽量符合她们这个需求，否则你不但亲不到，她还会觉得你只是个朋友，接着慢慢疏远你，到最后完全不联络匡宇接着说。

米奇面有难色：伤痛的回忆又浮现在我脑海中了，stop 回来说你和 Lena 吧！

我当时一直在想，到底有什么机会，可以让我和她从牵手进一步进展到接吻？有次机会终于来了。

那天，匡宇和 Lena 去看电影，排队买票后等入场时，突然出现几个高中女生，在旁边吃爆米花，Lena 一直盯着她们的爆米花看。

匡宇问她：「你想吃哦？要我帮你买一份吗？」讲违这段经历的匡宇，一故布疑阵问米奇：「结果你猜 Lena 怎么回答？」啊不就是想吃爆米花，叫你去买给她吗？米奇眨眨眼睛。

那时，Lena 鬼灵精怪转转眼珠子说：「嗯，但我不想吃一大包爆米花，我想吃……」



米奇沉不住气道：「教主，拜托你不要一直卖关子啦。」

Lena 指着不远处的那个女高中生。我想吃她的爆米花，可以吗？「这不是强人所难吗？」米奇惊讶问。

「我当时也面露难色。但同时我又在心中想，到底怎么做，可以把这个她对我的玩笑和考验，转化成让我和她的关系更进一步的契机呢？结果给我想到了。」匡宇露出慧黠的笑容，边说边看着米奇和伟淳。

「你怎么做？」米奇和伟淳同声问。

当时匡宇说：「要吃那个高中生手上的爆米花可以，我去帮你向她要，不过你要给我什么奖励？」

Lena 回答：「呵呵，真的吗？你可以拿到，就随便你怎么说怎么办吧！」匡宇打蛇随棍上说：「那你让我亲一下当作是回报嘴巴！」

趁她羞红着脸，还没回答时，匡宇走向那群高中生，用蹩脚的韩语告诉她们：他的女朋友想吃她们手中的爆米花，拜托给他一小把，好让他回去交差，请她们务必帮这个忙。

听到这，米奇羡慕说：「哇，你真有勇气！」

这算什么勇气？这样的小忙，很多人都愿意帮的，而且就算失败，顶多就是丢个小脸而已，谁会记得我？不过，当我捧着手中的爆米花回去 Lena 身边时，我发现，她看我的眼神都不太一样了。匡宇得意说。

「怎么不一样法？」米奇和伟淳好奇问。

你也知道，女生最喜欢的，就是自己欣赏的男生，为她去做一些他原本不太愿意做的事。我这样的举动，等于向她证明她对我的重要性，我愿意冒着被人拒绝和嘲笑的风险，去帮她要爆米花。这让她在我心中，又加分不少。匡宇的笑容更灿烂了。

「哈哈，你真不了解你！你这么厚脸皮，不要说爆米花了，什么下跪吃屎，再丢自尊的事情你都做得出来。」米奇忍不住吐槽匡宇。

「哎唷，这个你知道就好，我能在 Lena 面前表现出她想看到的东西最重要。」匡宇假装半求饶似说。

米奇赶快追问：，那你就马上亲她了吗？

没有！拜托，我不是一直跟你强调美感吗？那样就亲有美感吗？后来电



影快开始前，匡宇转头问她：「咦，你好像忘了什么东西哦？」Lena 愣了一下，侧过头来问：「啊？什么东西？」匡宇直接亲她的脸颊后说：「一个吻！」

「教主，我发现你真的很大胆耶！人家通常都是先问才亲下去」你怎么亲下去后才说话呢？米奇张大眼睛，难以置信。

「先问再亲是好人行径，你觉得我是好人吗？其实先问再亲不是好人，也不是尊重女生的举动，是笨蛋！你觉得有哪个女生被男生问到能否亲她时，会大声说好？你就把场景营造得自然一点，然后把嘴凑上去，女生喜欢你就会接受你、迎合你，还不够喜欢时就会躲开。

这，就是女生要的自然然而然，也是亲吻时最好的方法！」匡宇语气笃定说好。那你刚才只是亲脸颊而已啊！嘴呢？你是怎么和她接吻的？亲脸颊和接吻，对女生来说意义是很不同的哦！米奇紧接着问。

「哈哈，不要猴急嘛！让我慢慢告诉你。其实我当时一直有在铺梗哦！例如电影的情节到最后的高潮处，男女主角破镜重圆，说真的，像这样的老梗，我看了根本没有什么感觉，但我眼睛一瞄到 Lena 流下了两行热泪，我赶紧用挤的，也挤出了几滴泪，然后在散场时深情看着她……」匡宇装模作样挤挤眼睛。

然后你们就接吻了吗？米奇最关心的就是这个话题，讲没两句就想问匡宇和 Lena 是怎么接吻的。因为他跟女生每次走到这一步之前都会卡住。他真是迫不及待，想知道匡宇到底有什么绝招。

匡宇摇摇头叹口气：「米奇，拜托，你不要开口闭口就接吻好不好？我不是告诉你要铺垫吗？你一定是每次跟女生出去时，就一直想『下跳棋』，不按部就班来，想直奔本垒，结果连一垒都上不了。」

「好啦好啦，现在不是数落我的时候。那你告诉我，你还做了些什么？」米奇挥挥手，示意要匡宇别再提醒他那些不光荣的过去。

我们找个方坐下来，吃点东西，喝了一杯鸡尾酒，我再故意聊起电影的情节。这时她还取笑我，说我一个大男人怎么看电影也会流泪……匡宇这时又演起了他们当时和鸡尾酒聊天的模样。

她真单纯，居然不知道你的泪不是为电影流的，是为了搞她 而流的……米奇不满地说出他心中最想说的话。

匡宇笑道：兄弟，讲话不要这么难听嘛！我也是真情流露啊！ 我要



是和她什么都没发生，之前投资那么多时间和金钱，落得两头空，那才要痛哭流涕呢！

米奇点头：上次那个台大戏剧妹，本来说好了要吃意大利面，结果把我带到 101 的红花铁板烧，饭钱从原本预算的一客六百，变成一客三千六……我才是最大苦主好不好！不管啦，那你后来还做了什么？讲到那段被当冤大头要的过往，米奇就有气，他赶紧自己转换话题。伟淳听了笑得合不拢嘴。匡宇问：Lena，如果你是女主角的话，会不会在多年之后，还保持单身等待男主角？

Lena 反问道：不知道耶，那如果你是男主角，你会等着女主角吗？

匡宇顺势握着她的手说：，我应该也会！但如果 Lena 你是女主角的话…… 匡宇再次使出他的老招，讲到一半嘎然停止，故弄玄虚。

听到这，米奇像个好奇的小女孩，紧张问：「怎样？」

当时，匡宇深情望着她说：请你不要让我等那么久。接着就往她的唇吻去。

「嗯，挺完美的。我大概知道要怎么操作了，反正就是不要太心急，先把浪漫的梗铺好后，再一举成功就对了。还有，你之前提到，利用突发事件制造浪漫，那又是指什么？知道了一招还不够，米奇打算再多学一招。

刚才提到的是临机应变，运用女生丢出来的问题或考验，转换成对自己有利的契机。现在我要教你的，是利用原本你们两人都无法控制的突发状况或天灾人祸，加强彼此间的紧密情感联系。由于事属机密，又是他未来新书《情场制胜幻术》即将发表的内容，匡宇在说这句话前，小心翼翼四处张望了一下，确保旁人没有偷听他们说话的内容。

小意外使感情增温

这样也行？米奇好奇问。

行！例如有一次，我和一个女生约吃饭，吃完后邀她到我家聊聊天。匡宇又举了另一个例子。

到你家聊聊天？那不是意图很明显吗？米奇替女孩子捏了一把冷汗。

匡宇赶忙说：「也不一定啊！我也会请普通朋友到家里聊天好不好？但



我是对她有兴趣没错啦！而且，我能感觉出来她应该对我也有好感，但无法确定。」

米奇点头道：「对！我也时常这样。有时候我真的分不出来女生的一些举动，到底是对我有意思，还是对一般朋友都这样？我很害怕，要是她只把我当好朋友，结果我会错意轻举妄动，到时候连朋友都做不成，该怎么办？」

你这个顾虑也是很对。不过根据我多年的经验，和你分享一个观念：一个真正喜欢你、欣赏你，把你当成一个朋友的人，是不可能因为你超出友谊的请求，而从此和你拒绝往来的：那些以你对她有意思作为借口，而和你保持距离，不再做朋友的人，根本打从心底就没有把你当作朋友吧？匡宇正色说。

好狠，但又狠得好真实！的确，要是我真的把一个女生当朋友，她尽管对我告白失败，我还是把她当朋友。本来嘛！朋友之间，有什么不能说？有什么不能谅解？只要态度清楚明确就好！米奇完全同意匡宇的论点。

没错。大部分的人，即便是求爱遭拒，也不会苦苦纠缠，所以重点还是归咎到那个拒绝求爱者的人，态度是否够明确：不过当然啰，如果求爱者不退回朋友的位置，还苦苦相逼，最可恶的还天天摆出一张结屎面，好像对方不接受他就是犯天条或对不起他，那就是他活该！这种人，别人有权利不跟他继续做朋友。匡宇斩钉截铁说。

米奇叹了口气：教主，还好我有你这个好朋友，可以陪我聊天散心，并且去认识其他的妹，不然我大概也会像你和女生们厌恶的那些男人一样，对前女友死缠烂打。

哈哈，我们这种生活，总归起来还是不错的呢！好啦，你还要不要听，我到底是怎么和那个女孩更进一步的呢？怕米奇搞不清楚谈话的重点，匡宇赶快把话题拉回米奇最关心的事情，因为再三站他就得先下车了。

教主你是明知故问啦，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让你有机会确认她对你的好感？米奇赶紧追问。

我们在家里天南北聊。你也知道的，我这个人在发功时，除了言语铺垫之外，还会一进一退，也就是和她聊到有趣的地方，就和她做一些肢体接触，再不然就是坐得离她近一点，等攻击奏效（戳一下）之后，再退回原来的位置，这样一进一退、以退为进，目的就在于测试她对我的接受度。



匡宇一边描述，一边又开始忙碌分饰两角。米奇点点头：「嗯，这招自从你上次介绍给我后，我大概能体会了。可是一直这样做，好像效果也不大啊！因为那个让你可以一直握着她的手的攻击时间点，如果没有出来，你就只能不断隔靴搔痒，这样效果有限，而且之前做的一切，非常有可能功亏一篑。」

「对！所以我心里也在盘算，何时才要发动最后的『诺曼底登陆』啊！结果就在这个时候，机会来了！匡宇兴奋双手握拳。

「什么机会？」米奇和伟淳再次异口同声问。

「地震！」匡宇大声说。

「地震？」米奇不可置信问。

不知是否天意，突然来了一个不小的地震，匡宇和那女孩都感受到了。匡宇立刻握着她的手，两个人静静等待地震过去，那个地震大概持续了有二十几秒。

米奇接着问：「那地震过去以后呢？你的手就放开了吗？」

当时匡宇放开手，问她：「你知道刚才地震时，我为什么要握着你的手吗？」

她脸带羞涩摇摇头说：「不知道。」

这时，爱开玩笑的匡宇突然说：「你大概觉得，是因为我要保护你，随时准备带着你逃难对吧？」她有点感动，看着匡宇。

匡宇接着说：「其实是因为我会怕！哈哈哈！」

因为实在太有趣了，匡宇自己说着都笑了起来。

听匡宇说到这里，米奇也忍不住发噱。「你还真会逗人耶！那她怎么反应？」

这个时候，匡宇再握住她的手，深情款款说：刚才是开玩笑啦。

其实我握着你的手，是因为在那一刻，我突然觉得，我们都不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要是地震太大，屋毁墙倒，我们都得死的话，我希望至少不是一个人单独的死，而是有个人在我旁边。我有你在旁边当然是很高兴啦，但陪你死的人是我，你会不会太委屈呢？

会！米奇马上抢答！接着说：马的，但你讲得这么感人，谁会觉得委屈呢？



「没错。她摇摇头，笑着说不会，我说：为了怕之后还有余震或更大的地震，我们就一直牵着手吧……匡宇继续大言不惭。」

「嗯，很好的示范，我现在懂了。下次我一定也要试试看，用这种描述自己心情或他人故事，营造场景、随机应变的方式，让女孩子的心更向着我一点。」仿佛学到了九阳神功，被打通任督二脉，又灌入了匡宇教主二十年的功力，现在的米奇突然觉得精神抖擞，神采飞扬。

祝你好运！你一定可以的！匡宇和伟淳异口同声告诉自己的朋友。

石牌站到了，捷运车门一打开，匡宇跟两位好友挥挥手，徐徐走出捷运站。



第九章 搭讪把妹高峰会

「听我的，米奇，你要是有机会跟自己喜欢的女孩奔回本垒，就一定要奔回本垒。你要知道，天底下的女孩子，不是被你搞，就是被我搞，再不然就是被其他男人搞，你看得下去吗？」逃难边说，边俏皮对米奇眨眨眼。匡宇在旁也微微点头，表示赞同。

而且啊，我要你和女孩子发生关系，不单纯只是要你解决生理需求，平息男人的「兽欲」，背后还有更深一层的目的。逃难这时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仿佛为他待会儿将说出口的石破天惊之词做准备。

发生关系是对好男人的保障？

睽违多年，匡宇又要再次踏上美国加州的土地了。今年五月，他收到了当年在美国念书时，所认识最好的朋友韦恩的喜帖，等六月韩国弘益大学一放暑假，匡宇就要前往美国参加好友的婚礼。

在厦门工作的米奇，从 Skype 上的闲聊中得知匡宇有去美国的计划，立刻嚷嚷着要匡宇带他一起去。匡宇本来不想带米奇一起出国，可是转念又想，多个人作伴也不错，而且可以趁机会介绍，他给米奇认识……

在洛杉矶机场下了机，匡宇熟门熟路，从租车行租了一台小轿车，载着米奇开开心心去找自己的舅舅和舅妈。舅舅一家热情款待两人，并清出一个房间给他们睡。

待在加州的这几天，他们参加了韦恩的婚礼，还参观了洛杉矶几个有名的景点，如 Pasadena 老镇(The Old Town Pasadena)、水晶大教堂、当代美术馆，以及名人和美女聚集的 Santa Monica 海滩。

这天，在洛杉矶市中心 Kodak Center（柯达中心）附近的餐厅吃完晚饭，匡宇故作神秘对米奇说：米奇，吃饱了吧？待会儿我要给你介绍一个人。「谁？」米奇好奇问。

「一个老外。一个在台湾很有名的加拿大人。」匡宇还是继续装神秘。「加拿大人？谁啊？！」米奇更好奇了。

「待会儿见到面你就知道了。」匡宇笑笑说。

这时匡宇突然接到一通电话，并用流利的英语讲了几句话，介绍自己所



在位置。挂上电话，匡宇对米奇说：

「他五分钟后就到。」 过了一会，一位身高看起来有两百公分高的白人男子推门走了进来。他的眼神异常冷酷，头上戴着一顶黑色牛仔帽，看起来既华丽又乖神秘。

「Hi, Jacky, nice to see you again! (匡宇，真高兴又见到你!) 男子边说边给匡宇一个热情的拥抱。」

「Hi, Mystery, long time no see. (迷难，好久不见。)」

「Nice to meet you. My name is Mitch. (很高兴认识你，我是米奇。)」米奇也顺势向 Mystery 介绍了自己。

「其实我会说中文，我们用中文聊天就可以。」迷难转过身来，边握手，边用一口流利的中文对米奇说话。

「哇！你中文怎么说得这么好？在哪里学的？」米奇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迷难对米奇微笑：「我小时候因为父亲工作的关系，在北京住到八岁，才回加拿大，大学毕业后又去上海工作了两年，顺便学习汉语。」

「难怪！」米奇点点头。

匡宇接着开口：「米奇，我今天找迷难来，是想由他来解答你一些关于追求和吸引的问题，算是给你一个惊喜。」

「哇！师资内容这么坚强，还有外籍讲师啊？我真是太感动了！」米奇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看样子，你好像不知道眼前的这个人是谁对吧？你记不记得，台湾前几年有一本很有名的书，叫《把妹达人》？」匡宇试着问米奇。

「就是光头老外写的那本把妹书是吧？内容一整个神，不知道是不是真的？」米奇露出疑惑的神情。

匡宇和迷难相视而笑，转过身来对米奇说：「我可以告诉你，都是真的。当你具备那种能力之后，就会知道你能做到哪些事。」

「那么，那本书和眼前的迷难有什么关系？」米奇看来还是没搞清楚状况。

那本书的作者型男，是眼前这位迷难兄的徒弟，型男所有的技巧几乎都



是迷难一手调教出来的。台湾出《把妹达人》的大辣出版社，也同时出版厂迷难的《把妹达人2—迷难方法》。匡宇仿佛是沾了朋友的光，面有得色介绍自己朋友的丰功伟业。

「啊！难怪！难怪我觉得迷难这个名字很耳熟啊！原来今天见到大师了！」米奇马上把教主甩到一边，伸手紧紧握住迷难的手说：「幸会幸会！」「幸会幸会！」迷难也微笑回握米奇的手。

匡宇接着说：「我今天找迷难来的目的，除了跟他叙旧之外，也是希望藉由他，帮助你除去一些根深蒂固的好人心态。匡宇转身问：迷难兄，OK吧？」

「没问题啊！我在洛杉矶旅游时，」Jacky 你那么热情招待我，现在，回答你朋友几个问题，也是应该的。迷难热情回答。

「哈哈，迷难，大概是外国的月亮比较圆，我对这个好朋友讲了很多，都没什么用，他都不听我的。今天希望藉由你的力量，彻底拔除他的好人根！」匡宇补充。他是真心希望自己的好朋友米奇可以早日脱离苦海，脱离，「好人帮」。

「义不容辞。」迷难神色坚毅回答。接着专注望着米奇：「米奇兄，你发问吧！」米奇赶紧抓住这难得的机会问：「迷难啊，请问你和你徒弟型男在《把妹达人1》跟《把妹达人2》里的故事，到底是不是真的啊？你们真的每次去夜店，都可以把女孩子带回家吗？」

匡宇忍不住又抢答了一次：「这个问题太简单，我来代答：都是真的！」迷难看着匡宇，微笑点点头，表达默许之意。

「是不是台湾和美加的国情不同？我在台湾去夜店时，因为不会跳舞，每次都只能站在旁边喝干酒。是可以过去跟女孩子讲几句话啦，但是音乐太大声，讲起来好累，听不清楚，一下子就没下文了，你们到底是怎样做到能把女生带回家的？」米奇看来对这点特别疑惑。

迷难调整了一下自己的高帽子，说：「首先，在夜店里，奇装异服很重要！你看我现在这身打扮，像不像艺人或表演者？」他指了指自己。

把迷难从头打量到脚后，米奇大声回答：「像！」

迷难点点头：「我这还是一般走在路上的行头。去夜店时，我打扮更夸张！我会穿金光闪闪的靴子，戴上像魔术师一样的高帽，身上贴满装饰用的贴片。」为了怕米奇不信，迷难还拿出自己的 iPhone 秀出自己在夜店时拍的照片。



「Oh my God!太夸张了吧?女生不会觉得你很奇怪吗?」米奇又惊又奇。迷难正色说:「恰恰相反!在夜店里,我和你一样,也是一个不太会跳舞的人,长得又不帅,没有办法制造光环和舞台,于是只好用奇装异服来吸引女生的注意,这也是我在书里提到的『孔雀理论』。」

说出来也许你不信,光是靠这身行头,就常有女生主动跟我说话,问我到底是做什么的!我搭讪也很少失败,这是夜店必备的标准战袍。我上次穿一件爱尔兰的格子裙,更是所向披靡,女孩子都很乐意过来跟我讲话。

说到这里,迷难顿了顿,上下打量了米奇的服饰后说:

「米奇,像你这身打扮,在夜店里就是个标准的 AFC (Average Frustrated Chump, 拙男), 毫无特色,等着被淹没在人群里吧!待会儿进夜店前,我先带你回我住的地方,帮你换装。」

米奇兴奋说:「原来今天还有夜店的行程哦,我乐意之至啊!不过,奇装异服能在一开始吸引到女孩子的注意,是一回事,能不肯把女生带回家,又是另外一回事。你到底怎么做到的?我觉得台湾的女生比较保守,你的做法也许行不通哦!虽然兴奋,但米奇不笨,他还是觉得,看迷难的样子,不可能是个百战百胜的常胜军。」

迷难点点头:「嗯,我在上海时也感受到这种差别。中国的女孩子是比较保守一点,不像欧美女孩那么容易带回家。我想这其中有一个很根本的原因,就是所谓的『集体潜意识』」

集体潜意识是什么东西?米奇对迷难说出的这专有名词大感不解。这是心理学大师荣格的观点。简单的说,每个人的潜意识深处都是共通、共有、共享的。也就是说,其实每个人潜意识,并不是只有我们自己能够决定,而是我们也会受到其他人的影响,不由自主的被集体潜意识能量主导……迷难试着对自己的理论加以解释。

无奈米奇听了后还是搔搔头,问:「迷难,刚才这段话我真的听不太懂。」
「简单来讲,我要说的就是,在欧美女孩子的潜意识里,都对性有着期待和比较开放的态度,于是她们一到夜店时,表面上也许不说,或者表现得好像只是跟朋友出来玩,但只要出现她喜欢,或能够开她情感开关的男生,她就会中招,乖乖跟那个男生走。迷难仿佛突然从夜店王子,变成一位大学教授,说来头头是道。」



「那欧美和台湾以及大陆的不同是？」米奇紧接着问。

「我认为这种看到喜欢的男性，就会想和他发生性关系的集体潜意识，是生物的普遍现象，应该是跨越国籍和种族的，但问题就在于，台湾和中国的传统意识束缚太强，所以我在『施法』时，所受到的阻挠和抗力也越强。」迷难语带无奈。

他又无奈摇摇头：「除了家庭教育的关系，还有一种，她的朋友看我跟她太暧昧或抱在一起，会直接过来把她拉走带回家。这些阻力都会让我的魔法功亏一篑。另外，台湾和大陆的女生大多跟爸妈住，最晚一两点就得回家了，跟我们美加的女孩都自己住，享有极大的自由，自己决定自己的行踪，完全不同。」

「嗯，原来迷难大师在亚洲也是会吃鳖的啊！哈哈哈！」听到大师也会被打枪，米奇忍不住吐槽。

迷难赶紧把食指放在嘴前：「嘘，别告诉别人。我是因为你是 Jacky 的好朋友，才把自己挫败的故事说出来的。不过大部分的情形是，就算当天在夜店和女生没发生什么事，只要有她的电话号码，过几天还约得出来，就应该有戏。」

「有戏的意思是……SEX？」米奇靠近迷难，小声问。

「当然啊！不然勒？扮家家酒吗？」迷难对米奇扮了一个鬼脸。「这……迷难兄，我不是想装乖装好人，但说真的，我每次要和女孩子进一步发生亲密关系时，我都会怕……」米奇嗫嚅说。「怕？该怕的是女生好不好，你是在怕什么？」现在换迷难不解了。

「我……」米奇欲言又止。

「哈哈哈，十八岁之前，我也是个拙男、好人，所以很了解你的心态。你怕你伤害她、你怕自己不够喜欢她、你怕辜负她的感情、你怕你们会连朋友都做不成，还有……」迷难像连珠炮似的，讲出一堆米奇可能存有的担心。「你最怕，自己在关键时刻不举！匡宇也忍不住加入战局。」

「哈哈哈，那可是 Jacky 说的，不是我的意思哦。」迷难大笑。

「哎唷，怎么你和 Jacky 一样，那么会损人啊！不过你说的对啦，我是担心你前面说的那几件事没错。」米奇所有的担心都被迷难一次说完，心里感到又惊又羞。



「我说了我不是白混的了吧！你走过的那些心理挣扎和轨迹，我都经历过。不过你也认识过不少女生了吧？回头想想，到底都是谁伤害谁？我是不确定你的情形啦，但因为我交往的都是正妹，她们的选择比我多太多了，往往只要我一个不小心，疏于照顾，她们就跟我分手了。真要哭的话，我看我流的眼泪应该比女人都多得多。」迷难义正词严，带着点不服气的味道说。

「正确！你倒是点醒了我。什么怕伤害人家？明明被伤害的都是我啊！」米奇恍然大悟。

「听我的，米奇，你要是有机会跟自己喜欢的女孩奔回本垒，就一定要奔回本垒。你要知道，天底下的女孩子，不是被你搞，就是被我搞，再不然就是被其他男人搞，你看得下去吗？」迷难边说，边俏皮对米奇眨眨眼。匡宇在旁也微微点头，表示赞同。

「而且啊，我要你和女孩子发生关系，不单纯只是要你解决生理需求，平息男人的『兽欲』，背后还有更深一层的目的。」迷难这时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仿佛为他待会儿将说出口的石破天惊之词做准备。

「愿闻其详。」米奇露出毕恭毕敬、洗耳恭听的表情，就差没有拿根棉花棒，先把自己的耳屎掏干净。

迷难一脸正色，滔滔不绝说了起来：

和女生发生关系的目的，对于像你这样的好人来说，其实是多一个『保障』！记不记得我刚才说过的集体潜意识？在东方社会传统文化和教育制度下，女人把性当成一件很了不得的事情，它可以像个枷锁一样，帮你把你喜欢的女生锁在你身边。即使你长得不帅，又没有钱，她们和你发生关系之后，也往往会说服自己继续留在你身边，只因为你已经和她发生了关系。米奇听得入神又佩服：「你以前是不是读心理学的啊？分析得这么透彻？」

「没错，小弟大学时代的专攻正是心理学！不过我还要提醒你的，这招在西方虽然也有作用，但效果不大，因为我们的文化比较崇尚性方面的自由与解放，即使两个人发生性关系，也只是一种了解彼此的方式。基本上，西方女人很少纯粹因为性关系便定下来。」迷难解释道。

匡宇也分享自身的经验：「根据我在各地的经验和观察，越来越多亚洲的女生也开始认为，发生性关系没什么大不了的。」

「也就是说，我们留住一个女孩子的筹码，越来越少了……迷难边说，



边无奈摇摇头。

米奇若有所思：「嗯，你的这个理论，教主之前好像也提过，所以问题回到了原点。在这个两性的杀戮战场，比的还是实力，也就是外型、财富、能力什么的，你和教主的幻术虽然有用，但也是一开始的阶段而已，对吧？」

「没错，我可以教你吸引女孩子，和女孩子发生关系，但要把女孩子一直留在身边，却是连我自己都搞不定的功课。」

我和女友交往的时间，最多持续一年，大部分三个月到六个月就玩完了。要和她们发生性关系，也是可以，但就只是性关系，其他生活和深层情感的分享，一概没有……有时候我真觉得，我才是那个被吃干抹尽的人，我吃亏多了。这时，迷难的笑容里，多了一些无奈。

仿佛是在为自己辩解些什么，米奇斩钉截铁说出这句话：「但我宁可像你这样，拥有一些短暂关系，虽然都不长，但至少一直有啊！而不是像我这样，总在朋友阶段就被判出局。而且我相信，只要让我跟一个女孩子走入男女朋友关系，我就一定能好好维持这段感情……」

「好，那么先祝你好运。不过别把话说那么满了。现在全世界的离婚率有多高，你知道吗？」迷难调侃。

「我知道，不过我还是很期待，和一个心爱的女人共组家庭，长相厮守。」米奇望着远方，悠悠回答。此时，一旁的匡宇若有所思看着他们俩，欲言又止……

我们都是魔术师

对洛杉矶环境了如指掌的迷难和匡宇，饭后先带米奇进了一家脱衣舞娘店。从没经历过真正夜生活的米奇，看着台上女孩脱得只剩下一条内裤，不禁回头对匡宇和迷难说：

「这女的跳得不错，不过吨位也太大了吧！那些围观的男生看得不伤眼啊？」

「哈哈，米奇你要知道，美国人的 Size 本来就比我们大得多，不信你问问迷难，他一定觉得这女孩还不错。」

两人同时整向迷难，只见他耸了耸肩膀说：「她身材还可以，可是脸蛋不



行，要是给她打分数，顶多七分吧！不对，等等！」

此时，只见全店里最正的一个女服务生走近，迷难把她叫住，要了三瓶啤酒。女孩告诉迷难，一瓶三块美金。迷难掏出十元，没想到女孩一脸不屑，伸出的手用力晃了两下，搭配嘴里的一句「Tips」，意思是他们得多给几块小费。

迷难这时忽然摆出比女孩更不屑的眼神，也对着女孩伸出右手，晃了两下，并说：「我们三个是行动艺术家，你现在正在观看我们的表演，你才应该给我们小费吧！我们要的不多，一人刚好也是三块美金！把我给你的那十元马上还给我们即可。」

女孩从没被他人这样响应过，瞪大眼睛望着迷难：「行动艺术家」

还没等女孩说完，迷难手中原本拿的啤酒，从他左手换到右手之后，突然从海尼根变成了米勒。女孩的眼睛瞪得更大了，诧异问：「等等，你是怎么办到的？」迷难没有说话。

女孩一眨眼，望向匡宇和米奇桌上的酒瓶时，只见两人的海尼根，又变成了麒麟啤酒。

女孩这才恍然大悟：哈哈，原来你们是魔术师啊！快教我，你是怎么做到的！

迷难露出神秘的笑容：「这绝招如果教会你，那么我们就要从行动艺术家，变成路边的乞丐了。对了，待会儿我们还要去『The Play House』，你要是下班后想学，就过来吧。」

「好，那我待会儿找个同事一起过去。」女孩露出灿烂的笑容。

「等等，让我看看你的名牌……嗯，Kate，我记得你了，我是迷难，这两位是我从台湾来的朋友，一位是Jacky一位是米奇，待会儿The Play House见！」

「好！」Kate带着微笑，转身离开，去服务其他客人了。

米奇简直被这一幕吓呆。他不知道迷难除了教把妹，居然还是一个魔术高手，在他和匡宇不经意的瞬间，已把他们的啤酒全部调包。

其实这一切，匡宇清楚得很，当年他在洛杉矶时，就时常在迷难表演魔术时充当助理，对他的手法了如指掌。刚才米奇上厕所时，他们早就偷偷准备了三瓶啤酒作为道具。



迷难拿着服务生 Kate 的电话，撂下一句：「好啦，今天这间店的素质太差，我们去 The Play House 吧！」便头也不回，拉着匡宇和米奇，走向洛杉矶最著名、最多辣妹出沒的 The Play House。

米奇发现，美国号称顶尖的夜店，真的没比台湾夜店好到哪里除了异国风情比较重之外，女孩子的素质普遍不佳，胖的比瘦的多优的几乎都是亚洲人。米奇仗着有迷难的加持，壮起胆子跟住迷难，攻入女生群内。迷难用魔术把女孩唬得一愣一愣后，总会把每个女生都安抚得服服贴贴的，跟其中最美的女孩 kiss and goodbye。

米奇就用半咸不淡的英语，混杂身体语言，跟几个辣妹玩得不亦乐乎，甚至还有女生直接坐到他的大腿上，听他讲笑话。米奇更加肯定，他这趟美国之旅没有自来。

整晚下来，匡宇都静静坐在原位，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期间也有几个日本、韩国辣妹主动过来跟匡宇搭讪，但他也只是礼貌聊几句，看起来没有把妹的打算。

两个小时过去，匡宇看看手表，发现时候也不早了，招招手叫米奇和迷难回来。

匡宇微笑着说：「米奇、迷难，有一件事，一直没有告诉你们。我明年三月要结婚了！」

「什么？你要结婚？」米奇和迷难异口同声，发出难以置信的惊呼！

「是的，因为这一切发生得很快，我也是刚确定自己要娶她而已，所以还没来得及告诉亲朋好友，你们算是最先知道的朋友。」匡宇回答。

由于事发突然，时间又已经太晚，迷难顾不得追问匡宇，只丢下一句恭喜，就搂着身旁的辣妹，搭出租车回家了。米奇只好带着满肚子的疑问，和匡宇驾车回到舅妈家。

「我实在是太惊讶了。你该不会是把人家肚子搞大了，逼不得已才结婚的吧？」米奇瘫坐在客厅的沙发上问。

「你认为我是那种人吗？当然不可能啰！我们是很自然在公开场合认识，进一步彼此吸引、交往的啦。」匡宇微笑着回答。

「说得那么好听！分明是搭讪认识的吧？」

「哈哈，说得对，是搭讪认识的没错，但我运用场景和技巧，让她不



觉得是搭讪，而是很正常、自然，也理所当然的一般社交。」

「她叫什么名字？你们到底是怎么认识的？」

「米奇，我不是总是告诉你？认识女生时，一开始的场景很重要。一个好的认识场景，会给女生一种你们是自然而然，甚至是命中注定要认识彼此的感觉，这会令你们之后的交往，少掉很多阻碍，多了很多催化。我和Vivi认识，就是顺应了那样的过程。」

「这道理我懂啊，你还是直接告诉我你们是在哪里认识的就好。」

「哦，我们是在杭州一个学术研讨会上认识的。」

眼看拗不过好友的连番追问，匡宇把他和未婚妻认识的经过，娓娓道来。匡宇当时参加的，是《两岸中华文化经营与管理研讨会》，发表的论文题目，正是关于坊间激励与心灵成长课程的研究，顺便在内容里加入他自己搭讪课程的介绍，作为营销。

参加学术研讨会时，除了发表文章，听取其他学者的研究成果之外，匡宇还有更深一层的考虑。在那样的会场上，比较容易遇到优质的大学生、研究生或其他领域的年轻貌美学者，至少，主办学校或单位派出的接待小姐就不会太差。而且最重要的是，这样的一个场合，被搭讪认识的女生，会觉得一切都是自然而然的。在这样场合认识的对象，要嘛来自同一个领域，要嘛志同道合，她们心里会觉得比较安心。

「根据我的经验，女生是很喜欢这样的场合没错。」米奇表示赞同。

「就是啊！在路上搭讪没有什么不好，只是根据我多年的分析，在路上搭讪，你容易遇到四大困境。第一是你的外型条件如果不够格，特别是女生要求的格，她连听你说什么都不想听，你其他部分再好也没用。以我自身为例，要是女生喜欢长得帅又高大威武的，遇到我这种脸不帅，身高又不满一米七的，她们连看都不想多看，搭了也没用。」匡宇边说还边俏皮垫了垫脚，仿佛想让自己看起来高一点。

你倒是很了解自己的外型限制嘛！

第二是，就算你的外型过关了，要是你没有幽默风趣的谈吐，或者掌握话题，不断引导对方和你一来一往、继续对话的能力，说个两句就没下文，女生觉得和你这人说话没意思，又怎么可能把电话号码给你？

还好在你的训练之下，我这两种能力都不算太差。米奇颇有自信的说。



第三是，这个女生从小到大受到的家庭教育以及自身经验，如果对于陌生人跟她搭讪认识这件事，抱持非常负面的印象，那么你就算外型条件再好，谈吐再怎么幽默风趣，她在心中就是要把你打零分，你也莫可奈何。要知道你所对抗的，可是她十几、二十年来根深蒂固的教育理念和文化信仰，岂是你搭讪时的三书两语能够扭转乾坤的？匡宇眉头深锁，好似很不情愿说着这句话。社会与环境对搭讪这两个字的敌意，正是他多年来与之缠斗的最大敌人阿！

没错，我就时常败在这一点上面！好几次，我跟女孩子在地铁或公交车上聊天愉快，但只要一要对方电话就破功，一直说我们是搭讪认识的，就是不行。米奇跟着附和。

匡宇双手一摊：没办法，朋友介绍认识的，聊个三分钟就可以彼此换电话，路上搭讪认识的，聊个三十分钟，女生可能还是过不了对搭讪有负面印象的那关。而且，我现在要告诉你的搭讪困境第四点，更惨！就算你外型过关、谈吐有趣，女生也对搭讪这事不排斥，但是呢，等她一回到家，告诉朋友或爸妈，她今天认识…个很不错的男生，父母朋友一追问，知道居然是路上认识的，一定立刻歇斯底里破口大骂，叫她绝对不可以和这种陌生人继续来往。她迫于压力和谴责，说不定就直接断绝和你所有的联系了。

米奇点头：我看我之前那几个路上搭讪，跟我有说有笑，但之后又不接电话、不赴约的女生，应该就是回到家后，遭到父母朋友的压力，所以决定不和我联络。

匡宇继续说：所以啰，在路上，或者是女生觉得不自然的地方搭讪，就是有这么多内、外在的困难阻挠。因此，多多参加不同的活动，让女生觉得你们是在自然场合认识的，就非常重要。我和 Vivi 在杭州的学术研讨会上认识，就是一个绝佳的机会，也让她和亲人朋友介绍我们怎么认识时，显得理直气壮。

所以你一开始就站在一个很有利的位置，之后的发展也就容易许多了。一点都没错！匡宇点头说。



第十章 幻术赢得心头爱

所以你还是赶快发疯吧，否则你当个正常人，比当个疯子要辛苦太多了。其实我刚才说我自比林志玲，并且不怕 Vivi 交往其他男朋友的原因，除了相信自己的魅力之外，更重要的是，难道这三个月当中，我不会吸引到其他女生吗？当然可以啦！既然可以，那我有什么好担心的？

好，所以你的意思就是，我们不必等待任何人就是了。

「一点也不错，不必等待任何人、她爽，你要比她更爽！」匡宇边说边咬牙切齿，还伸出食指用力一比，就像全世界最有名的激励大师安东尼罗宾在台上演讲时一样。

我们都是凡人？

谈到这里，匡宇去厨房泡了两杯咖啡。两人倚着沙发，细细品尝咖啡苦涩又带点回甘的的滋味。这不就是爱情吗？追求爱情的过程中，纵然有各种挫折，当一切过去后，都将成为口后甜蜜的回忆。

「一开始的利基点好，你又会那么多幻术，Vivi 根本是手到擒来嘛！」米奇喝过咖啡，眼神尽是羡慕。

「埃……你要这样讲，我也没办法否认啦！我和她交往一阵子之后，觉得她这个人实在不错，所以还是运用了一些技巧，让她快速成为我的女朋友。」

「你的快速是多快速？一个月？」

「不，一个礼拜。」匡宇气定神闲回答。

「虾米？一个礼拜？」米奇惊呼。

「对，基本上就是三次约会的时间吧。而且，我和她第一次的约会，还是二对二，我哥约了一个他也有点兴趣的黄姓女老师，再加上我和她，一共是四个人。」

「严格说起来，那并不能算是约会吧！」

「对，不能算是约会，但你透过眼神和一些简单的肢体测试，还是可以知道眼前这个女生对你是不是有兴趣。例如讲话时，多多正对着她，眼睛往她的眼睛里看，并搭配一些很轻微的肢体接触。讲到好笑处，轻触她的手



臂……「这些技巧我都知道。」

不过到目前为止，我学的都是发功，我想知道一下，女生到底有哪些反应，是表示我们两个有戏，我可以更进一步、得寸进尺？」米奇迫不及待打断匡宇，满心期待知道如何「得寸进尺」的秘密。

「那我给你一些实例好了。当时我和 Vivi 刚认识，是在 2009 年八月，但我们在研讨会上简单闲聊，交换名片之后，她回去台湾，我则回韩国，一直等到三个月后，我放假回台，才约她出来见面。」

「这三个月中间，你们完全没有联络？」米奇不可置信问。

「没错，完全没有联络。也不是我不想跟她联络，而是当时我刚认识她时所使出的小手段，她似乎没有上钩，或者没有领略到我的弦外之音。」匡宇微微叹了口气。

「什么样的小手段？」

当时，研讨会结束之后，他们在浙江大学里，等公交车载他们去吃晚饭。等车当儿，匡宇当然不会放过和 Vivi 搭讪的机会。

匡宇看 ViVi 和另一个女生正在互相拍照，故意接近她们，主动问：「嗨，要我帮你们拍张合照留念吗？」

ViVi 回答：「好啊，要把我们照得漂亮一点哦！」

匡宇连续帮她们拍了几张，期间还讲了几个笑话，把 Vivi 逗得好不开心。

匡宇顺势说：「Vivi，不如我们俩也拍一张，留作纪念吧。」

「好啊，小珍帮我和匡宇照一张吧！」接着，匡宇跟 ViVi 约好：「ViVi，你回去后要记得把照片寄给我，一言为定哦。」

「结果等了好几个礼拜，她都没有寄过来。」匡宇语带失望。

是我的话，一定就觉得这个女生对我没兴趣，算了。米奇也叹了口气。「嗯，我当时也是那样想。其实我曾想过，要不要凭着他给我的名片，直接打到她上班的地方，或者在她下班后，打她手机但又害怕，要是她对我的印象只是普通，我这样大老远从韩国打给她聊天、要照片，意图岂不是太明显？教主，原来你跟我们这些凡人一样，也有这种倾向呀米奇逮到罕有的机会，调侃匡宇。」



哎唷，其实我没有很烦恼啦，只是为了跟你亲近偶尔演一下，装得好像跟广大的劳苦阿宅们一样，会怕东怕西，事实上她不理我，我也不理她，谁怕谁啊！

米奇泄气说：「X」那她后来有没有告诉你，为什么不寄照片。

等她成为我女朋友之后，她告诉我真正的理由了，她没有寄照片只有一个原因，就是她觉得她在那相片里太不相：照的太差，头看起来很大，所以根本不想把那么丑的照片给我，怕了她在我心中的形象。也因为她这个举动，让我觉得她真是单纯又可爱：而且最重要的是，她对我的坦白，让我对她多了一份信任和信心。

你那忧虑会打草惊蛇的担心，根本是多此一举码！要是早点联络她，说不定你们的感情也可以早点开始啊！米奇替匡宇可惜了起来。

是啊，她也是那么说。不过，这些在事后看来是多噫，遁在当下，我既然不知道她对我有没有好感，就没有必要冒那个险，还是 Play Safe（打安全牌）比较好。而且，就算当时顺利联鸮上，她也还没有成为我的女朋友，光是靠电话聊，是很难建互感情的，说不定过没多久，她就觉得远距离的恋情太累人，只想把我当成个普通朋友也说不定。还不如我放假回台，又和她联系上，在假期间发动猛攻，使她爱上我、离不开我，这样要有效率得多！匡宇解释他为何小心翼翼，稳扎稳打的理由。

但是教主，这里我就有一个很大的问题了。那就是，你都不会害怕你认识她时，也许她没有男朋友，但你不在台湾的那三个月，她就交到男朋友了？这么一来，等你回台后，她可能根本理都不理你，或者即使想理你，也因为害怕背负劈腿和舆论的压力，而不跟你来往。你都不会害怕这些吗？米奇把他追求女生时所有担心的问题，一次全部提出来。

只见匡宇老神在在，又循循善诱说：你看看你，凡人就是凡人，凡人才会有这些担心。你知道吗？我认识她的当下，就不曾问她有没有男朋友了，你觉得我会害怕她三个月后就交男朋友吗？在我看来，男朋友根本就不是一个需要考虑的因素。

我很小的时候，也以为认识的女生有没有男朋友这件事好像很重要，因为若是她有男朋友了，又怎么会理我？不过越长越大，我越发现，那根本就不是重点。你想想，如果今天你是吴尊或金城武，女生和你聊天时，会突然



冒出什么她有男朋友这句话嘛？匡宇刻意用怀疑的口气问米奇。

米奇斜着头思考了一下后说：「嗯，应该不会。」

对，根本不会！不会的原因，是因为当她觉得欣赏你，对你有兴趣时，会想多多认识你这个人，这和她有没有男朋友，一点关系也没有。既然没有关系，又干嘛提到？再者，如果她发现你也对她很有兴趣，她还会暂时把自己有男友这件事忘掉，或者在心里把自己的男友赐死，要他乖乖躺在棺材里别出来闹事，破坏她认识眼前这么一个优质男的机会。匡宇语气肯定。

米奇仿佛想辩解些什么，但还是说：这……教主，你这么说也太狠了吧！不过，你说的好像也是事实，我就曾经被前女友赐死，她好和另一个男人搞七捻三。

所以啰，只要你自己够好，根本就不必担心人家有没有男朋友这件事。有没有男友这个问题，是她要去解决的，不是你！

教主，你真是天底下所有男友们的公敌啊，太强大，太可怕了！米奇作出惊恐的表情。

也不是啦，多给这些男朋友压力，他们才会对自己的女朋友好一点啊，如果他们不对自己的女朋友好一点，女孩们就会投入我们的怀抱，来让我们对她们好一点，怎么看都是 Win-Win，双赢嘛。

你实在太会讲了。那，Vivi 当时到底有没有男朋友啊？米奇还是不死心，想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

匡宇马上摇头：说真的，我到现在都不知道她当时有没有男友，或者有没有为了我和她男友分手，因为我实在觉得那些都不重要。

但你三个月都不和她联络，难道不会怕这段期间，她马上交了个男友，你们缘分就尽了吗？

为了让米奇能更心领神会，抓住重心，匡宇用另外一个问题来厘清重点。他问：米奇啊米奇，我问你，你喜欢林志玲吧？

你又提林志玲。废话，是男人都会喜欢吧！米奇不太能理解匡宇干嘛问这个理所当然的问题。

「好，那我问你，你现在觉得林志玲很美很棒，三个月后，难道会突然觉得林志玲不棒吗？」



「当然不会！」米奇连考虑都不必考虑，态度坚定说。

那你会因为林志玲有了男友，就减少你对她的欲望吗？

「当然也不会啦！」

那就对啦！我把我自己当林志玲，自我感觉良好，也不断让自己更好，所以相信一个一开始就对我保持良好印象的女生，过了三个月，即使她突然有男友了，还是会觉得我不错，就好像你永远都会觉得林志玲不错一样！匡宇气定神闲，说得斩钉截铁。

「好，都四年了，教主你的精神病还是没好，而且好像越来越严重。」米奇禁不住摇摇头。他想起自己四年前好像也问过匡宇类似的问题，当时的答案跟现在的好像也差不多。他实在很难理解，都过了那么多年，匡宇那自以为是和超级厚脸皮的病，怎么一点好转的迹象都没有。

「但你看我过得爽不爽？」匡宇反问。

尽管不愿意承认，米奇还是点点头说：「爽。」

「所以你还是赶快发疯吧，否则你当个正常人，比当个疯子要辛苦太多了。其实我刚才说我自比林志玲，并且不怕 Vivi 交往其他男朋友的原因，除了相信自己的魅力之外，更重要的是，难道这三个月当中，我不会吸引到其他女生吗？当然可以啦！既然可以，那我有什么好担心的？」

「好，所以你的意思就是，我们不必等待任何人就是了。」

「一点也不错，不必等待任何人，她爽，你要比她更爽！」匡宇边说边咬牙切齿，还伸出食指用力一比，就像全世界最有名的激励大师安东尼罗宾在台上演讲时一样。

「教主，我记得你的这句话。你这句话的精神，就好像三国演义里曹操的名言：宁可我负天下人，也不愿天下人负我。你应该是曹操转世吧！」米奇感叹说。

「哈哈哈，最好是。」

精确的表白

「对了，你还没有说，你和 Vivi 约会时，她到底给了你什么暗示，让你觉得有机可乘？」



「第一次二对二约会之后，我便出国玩了十天，一回来，打电话约她出来，她立刻就答应了，这就是一个很好的响应。要知道，你打的电话对方都接，简讯一定回，约都约得出来，特别是，你讲的笑话笑点明明很低，对方还一直哈哈大笑，那就表示有搞头了。匡宇边说边挑眉。」

「根据我自己的经验，的确是这样没错。」米奇同意点点头。

「而且她那时接到我的电话，两人第一次去西门町约会，我们一起吃面线，聊得太开心时，她居然无意识，其实搞不好是有意识地做出了一个动作，更是吓我一跳，也加强了我饿虎扑羊的信心。」

「什么动作？」

「她坐在我旁边，讲到好笑处时，居然伸手来拍我的大腿！」匡宇顺势也一拍米奇的大腿。「什么？！拍你大腿！」米奇瞪大眼睛。「对！」「那你当时怎么回应？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哦？」「哈哈，我很想啊，不过我没有。我把这个欲望放在心底。」匡宇描述起那时景况。

当时，匡宇没有立刻反应。过了一会儿，他望着 Vivi 欲言又止，装乖说：「吼，你刚才居然打我人腿，我还不是看你今天穿短裙，不好意思报仇，下次等你穿牛仔裤时，我一定要打回来！」Vivi 笑着：「哈哈，刚才我不是故意的啦。你不相信我哦？那我以后都穿短裙好啦。」

匡宇装怒道：「这是你说的哦，如果你哪天穿仔裤，我一定要讨回公道。此仇不报非君子！」

她到底知不知道，她是在跟谁玩啊？简直就是飞蛾扑火嘛！米奇叹口气摇摇头。

别这样讲，我也是很投入的好吗？不过我那时候还用了一些招，加深我们彼此的情感联系，也在话语和行动中引导她，让她以直接成为我女友的思维方式来思考。你想知道我怎么做的？

难道我会说不吗？米奇没好气的回应。

那时，匡宇问：「唉，你家人有什么特别的生活习惯吗？我真的怕了我爸，我妈常被他气得跳脚。」

Vivi 的回答是：「哦，我爸有点洁癖，所以家里干净得不得了，应该不算是什么问题吧。」

听到这里，米奇立刻皱眉摇头：「唉，郑爸爸真可怜，辛苦把儿子养这



么大，老了还要被用来当成儿子把妹的话题。」

「哎唷，你别这么说嘛！我聊到这个，也是为了多了解彼此的成长背景和生活习惯啊。」

「好啦好啦，请继续。」米奇挥挥手要匡宇继续。

那时，匡宇继续对 ViVi 说：我家一共有三个男人，只有我妈一个女人，所以夏天时，家里男生都是光着上身，只穿一条内裤……

ViVi 笑答：「哦，那很凉快哦。我爸在家都衣冠整齐的，呵呵。」

匡宇脸上露出一丝怪异的表情：「最大的问题是，我老爸一个人在家时，不知道为何总喜欢把家里搞得一团乱，堆积的报纸到处散落，用过的塑料袋不丢，继续拿来包菜，喜欢在我妈煮好香喷喷的汤里乱加别的料，搞出怪味，最可怕的是，还会从外面捡一些奇怪东西回家当宝贝……」

听着的米奇，简直不敢相信：，我的天啊，匡宇，你这是在把妹吗？这是自掘坟墓吧！你这样讲，不是打算把 ViVi 吓跑吗？woGu Nei Mu Dou Ah（广东话：我估你不到啊！）i 米奇越听越惊讶，忍不住用上了电影《食神》里面的台词。

「哈哈，当然，我最后一句没有讲出来啦。在我打算说出我老爸那最让人无法接受的坏习惯时……」

当时匡宇看着 Vivi，故意欲言又止，说：「唉，这最后一点，我实在无法启齿，等你是我女朋友以后再说吧！大家现在还不够熟，等是我自己人以后，再说比较好。」

「啊！I got it！你以前教过我，不要对女生直接告白，而在话语中用隐藏式的告白，原来就是这种方法啊！我终于懂了。」米奇恍然大悟。

「嗯，不愧我一直以来潜移默化指导你，你的慧根终于开了。没错，这就是一种不直接告诉对方『我喜欢你，请你做我女朋友好不好。』的传统摆烂式告白，而在话语中隐含了我喜欢你，希望你是我女朋友的意思，却不清不楚，好让女生猜测我真正的心思。」

「好招！」米奇不得不翘起大拇指表达赞叹之意。 「这招是好没错，不过在操作时，也得有技巧，要懂得察言观色，才能把它发挥得淋漓尽致。」匡宇补充。

「愿闻其详。」



「是这样的，我们男生固然应该运用言语或肢体上的小动作来『告白』，但以我和 ViVi 上违的情形为例，若是我一讲出那句『等你是我女朋友以后，再告诉你这些秘辛吧！』之后，一看她的表情，是那种漠不关心、不屑一顾，甚至是直接回答说：『哦，那我应该永远不会也不需要知道了』之类的反应，身为男生，我们就应该要知道，眼前这个女生可能对我们没兴趣，或者没那么大的兴趣。我们可以暂时放慢攻势，或者转换目标，不要继续对这个女生，发那种无效又惹人嫌恶的功，基本上，那不叫发功，那叫白目！」

「教主说得好！我以前也曾经不要脸、不怕死，一直跟同一个女生反复告白，结果可想而知，就是不断被拒绝，最后被当成拒绝往来户。」

「没关系，米奇，我年轻时，大概是高中吧，也曾经那么嫩过，OK 的啦！知过必改，现在回头也不迟啊。」

「了解，那我还有一个问题，像这样用隐藏式告白，不把话说清楚，直接毛手毛脚，会不会其实是一种浪费时间的举动？说不定对方早就很喜欢你，心理上也已经接受你了，这样不清不楚、拖拖拉拉，难保对方不会对你们之间的关系心怀猜忌或心灰意冷，到时候选择离开，你不会捶胸顿足，大叹到手的鸭子反而飞了吗？」

「好问题。我的确也曾经和 ViVi 讨论过这个议题。」一次看完电影后，走在街上散步时，匡宇突然问 ViVi 道：「如果在我们第二次约会，都还没有牵手，就向你表白：『ViVi，我很喜欢你，你愿不愿意做我的女朋友？』你会怎么回答？」

ViVi 回答：「我想，我应该会害羞点点头说好吧。」听到这里，米奇一拍手：「对嘛！人家早就喜欢你了，你耽误那么多时间在那里尔虞我诈，第三次出去才牵手干嘛？」

匡宇却露出嗤之以鼻的态度：「对个屁！女生说的话，能信吗？虽然她是我女友兼未婚妻，我还是要说：千万别轻易相信女生说的话。这意思不是她们爱说谎，而是她们常常搞不清楚自己当下的心情，以及真正要的是什么。我认为，如果我当时贸然直说『请你做我女朋友』这样的话，不就像在赌桌上，直接把我的底牌都掀给对方看了吗？这样搞不好会输到脱裤！虽然我和她成为夫妻后也会脱裤子啦，但就怕脱早了，反而打草惊蛇，一事无成。」

米奇也分享了自己多年来的发现：「我也觉得，异性刚开始交往时，有一



段所谓暧昧期，这时候就是彼此实力的较量，看谁吸引对方多一点，谁喜欢谁多一点，被对方吸引的，还有喜欢对方多一点的，就是倒霉；而能吸引对方多一点，又喜欢自己更胜于对方的，等于稳操胜券，要什么时候告白都可以，就算不告白，也能大获全胜。」

「我真的很欣慰啊，米奇，你完全搞懂了。我也不是不想要像电影、电视剧里的男主角一样，掏心掏肺，对 Vivi 大喊『私はあなたを爱し』（日文：我爱你），不过，没有十足的把握前，也就是手没牵到、嘴没亲到，彼此关系没有确立之前，我是绝口不提我爱你的！」

「好个绝口不提我爱你！你这就是标准的十鸟在林，不如一鸟在手啊！手有握到、嘴有亲到、关系建立了一切才是真的。」

「但这里我又要提醒你了，兄弟，现在这个时代，很多女生，你和她手牵到、嘴亲到，甚至是连亲密关系都发生了，她还是不公开承认你们是男女朋友，你知道为什么吗？」

「天底下竟然有这种事？，米奇把头摇得像个波浪鼓了。」

「所以我说你还嫩嘛！还不懂得面对自己。诚实白问白答，你往往就会是自己最好的老师。我现在请你扪心自问一下，如果你和一个女生一垒到本垒都上了，但你却不愿意公开承认你们两人的关系，不愿告诉你的朋友她是你女友，这是为什么？」

「呃……这……我很想用个冠冕堂皇理由来合理化解释，不过仔细想想，真正的理由应该只有一个：就是我不够喜欢她，或者她的条件还不到我的女友以及择偶标准。」米奇带着点罪恶感，不好意思说。

「正确！那你可不可以告诉我，既然对方达不到你的女友和择偶标准，或者你不够喜欢她，为什么你还要和她发生关系？」匡宇更进一步，试着剥丝抽茧。

「干嘛像柏拉图一样追根究底问个不停啊？我承认，会那么做的原因，可能是因为寂寞，可能是因为对方对我太好于是我想报恩，最重要的是，我就算不为大哥想，也要为小弟想啊！小弟弟太久不用会生锈的……最后这句不是我说的，是我一位当医生的大哥好友说的哦。」米奇啾啾说。

「既然你会说出来，那代表你也大致认同就对啰！所以啦，在目前这个年代，我除了鼓吹大家要迅速猛攻之外，更重要的是，必须在过程中把握好



自己的心态，坚持住自己的原则。」

「什么意思呢？」

「意思就是，身为男生，你固然应该和自己喜欢的女孩子努力、迅速发展身体上关系，那是因为你非常喜欢她，这么做是人之本性无可厚非，但更重要的是，当你发现她即使能跟你举止亲密，甚至敦伦炒饭，却仍对你俩的关系遮遮掩掩，不愿意承认你们是情侣关系，那么就请壮士断腕，勇敢离开她吧！」米奇面有难色：「说起来容易，实际上要做起来很难啊！」「我知道，身为男生，大哥常常管不住小弟，理性往往被兽性征服，或者以为情欲能够产生爱意。殊不知现在有许多女孩，也懂得跟男生看齐，把爱情和情欲分得很清楚，知道有钱的可能没力，有力的可能没钱，因此玩时找年轻帅气的，结婚时找有钱有势的，暂时没对象时则找个备胎撑着先……」「天啊！被你这样一讲，这个世界好可怕哦，我都不敢再相信女人了。」米奇露出无奈又害怕的表情。

「不，你不必那么极端，完全不相信女人。你可以相信女人但是千万不要相信正妹！匡宇斩钉截铁说。」「到底极端的是谁啊？！」

「哈哈，极端的是我！对了，我还没说完。当时我刚和她交往没多久，就发现她有很多美好的地方，完全符合一个终身伴侣的条件。特别是在健康、工作能力、个性、礼貌和家教等方面，她都非常出众，于是更加速了我对她发功，并且确定彼此关系的进程。」匡宇说这句话时，听到收音机广播刚好放着《Nothing Is Gonna Change My Love For You》这首老歌，伸手顺势把音乐声音调大了些。

你到底还做了些什么？我总觉得，你以前教的那些什么伸咸猪手，增方口彼此肢体上亲密关系的做法，有点肤浅，好像都没办法让我真正确定，这个女孩子是否真的想和我长久来往，还是只想暂时找个人玩玩。」音乐变大声，米奇问问题时也跟着抬高自己的音量。

「对！为了避免这一点，也同时为了赶快让女生进入和我谈恋爱的状况，大概才认识一个月，我就很快把她介绍给我所有的朋友，包括和爸妈见面。」匡宇大声回答。「天啊，这么快？」米奇大惊。

「这么快和爸妈见面，有个好处，就是迈对方正视你们彼此的关系。如果她只是想要玩一玩，对你没有太人的兴趣，或者不想和你长久在一起，就



会推拖，避免和你的朋友、家人见面。一开始，我很快在心里上就把她当成女朋友，直接用对女友的规格来对待她，甚至用对未来老婆的规格对待她，这种绵密的情网，一般人应该很难逃得掉吧。」

「嗯，这的确是一个很好的测试方法没错。如果换成是我，对眼前这个女生没兴趣，只想玩一玩的话，打死我也不会和她的爸妈或至亲好友见面。不过这又回到我一直以来就很担心的点了。这样跑太快，难道不会吓到对方吗？说不定人家希望慢慢来，慢慢培养和测试彼此的感情啊！」刚才听的歌曲结束，主持人进了广告，米奇顺势把广播给关了起来。

匡宇这时正色看着米奇说：「这样讲也没错，不过你应该从认识我的第一天起就知道，我是一个活在自己世界里的人，一切都要按照我定的规则来做。我就是要在很短的时间内牵手、亲密，百分百确定她是我的女朋友后，才有可能对她越来越好。不照着这个规则来的，我可以稍微延长交往的时间，但总得有个限度和停损点啊！我是绝不可能只对人家好，当个没有名份，只默默付出的好朋友的，要我对人家好可以，请先确定我们彼此的关系再说！」

「好家伙，你够狠！」米奇又翘起大拇指，佩服自己的好朋友。

尽管两人喝了杯咖啡，想要硬撑着不睡，免得回到台湾还得调时差，但睡虫还是不死心爬上了身。两人聊着聊着，不知不觉就进入了梦乡。

迷蒙之际，教主回想起当初决定亲自指导米奇的原由。

原来，当年把米奇女友抢走的那个人，和教主有着非常亲近的关系，但阴错阳差，教主根本不知道他间接使力，隔山打牛，教那人抢了米奇的女朋友。因为愧疚，教主这些年来都尽心尽力引导米奇，期望他有一天可以摆脱宅男宿命，得到属于自己的完美爱情。至于米奇是否明白他的一番苦心，其实都不再重要。

经过这些年来，对情场制胜幻术的参透，米奇对于人生已经有了更深一层的领悟，而教主自己，也透过这些年来教学相长，从幻术的基本面，提升至更高的层次，并且找到自己此生所爱。他脑中浮现出Vivi的笑脸，虽然她此刻不在他的身边，依然带给他最大的温暖。含着笑，匡宇有了一个好梦。



第十一章 你是谁？你要的又是谁？

米奇不屑「切」了一声，接着说：「马的，」你谈了那么多恋爱，吃饱喝足了，才告诉我你不喜欢谈恋爱。这不就像有人吃了一大桶肯德基，满嘴鸡油，被别人问起好不好吃时，还回答『我其实不喜欢吃肯德基』吗？

你是在「庄笑维」（台语，意思是假装自己是疯子，所以对自身言论不必负责任）是吧？米奇边说，边把表情演得像个羡慕又愤怒的阿宅，还搭配咬牙切齿，就差没把手放在匡宇的脖子上紧紧掐住。匡宇微笑摇摇手也摇摇头「不是啦！但你硬要这样讲，我也没有办法反驳。我也是经历过这么多场恋爱之后。

从了解自己其实不那么喜欢谈恋爱的。这种体认，是无法再完全没有谈过恋爱，或者只谈了一场恋爱后就理解的。」「好一个不喜欢谈爱，但我看你这些年来还谈得蛮爽的。那你喜欢的喜欢的到底是什么？那种追求别人的感觉？别人喜欢你的感觉？还是可以搂着不同正妹的感觉？」米奇又是一阵打破砂锅问到底。

恋爱达人的自白

隔天在舅妈家吃完早饭后，悠闲的两人躺在舅妈家宽敞的游泳池旁，做日光浴。匡宇简单热身后跳入池中，游起蛙式和自由式，半小时后才筋疲力竭爬上池边，躺在米奇身旁的躺椅上。

米奇是个旱鸭子，只能乖乖待在池边做日光浴，晒晒他那因为不爱外出晒太阳，而显得有点像白斩鸡般的皮肤。等匡宇喝完一整瓶矿泉水后，他又忍不住发问了：「匡宇，不好意思，昨天聊太晚，耽误了你睡觉的时间。我还有件事搞不懂，以你现在如此自由自在、左右逢源的日子，交个女朋友就好，怎么会想到要结婚呢？」

匡宇伸了伸舌头，把姿势换成俯卧：「米奇，听你这么说，你是不打算结婚了是吗？」

「嗯，也不是啦。我只是觉得美女千千万，何必单恋一枝花？」而且我吃瘪了那么多年，要是有一天倒吃甘蔗，终于能在花丛间左右逢源，那时，叫我收手我还舍不得呢。不管怎样，还是先说回你吧。



「呵呵，我也经历过你的阶段。说实话，我本来对婚姻的概念也是属于随缘。如果遇到一个真的很不错，我自己很喜欢，觉得可以在一起一辈子的人，那就结吧；但要是找不到，单身过一辈子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匡宇坦白相告。

「等等，你爸妈没给你压力吗？匡宇，你都快三十五了，他们应该急着抱孙子了吧？」米奇想到老妈逼得他很紧，甚至打算要他娶外籍新娘，所以对匡宇从容的态度嗤之以鼻。

「米奇，如果你结婚是为了满足父母的期待，那随便找个人就可以结婚了，还一直想找才貌兼备的正妹干嘛？」匡宇正色问。

「是啦，什么也瞒不过你，不过父母的压力真的不容忽视。」米奇认同点点头。

米奇接着又问：「那我问一个很现实的问题。」你练就了一身吸引女生的好工夫，结了婚，不就代表自废武功，难道你不会觉得很「可惜？空有一身搭讪工夫，最后却落得形单影只，那才是可惜。匡宇不置可否答。

「米奇，记住我的话：了解自己是个怎样的人，知道自己真正要的是什么，是人生最重要的功课。」匡宇接着坐起身来，喝了一口摆在旁边的饮料，缓缓说。

「你觉得自己是个怎样的人？要的又是什么？」匡宇的这个问题，倒是出乎米奇的意料之外，他也跟着坐起身来，表情严肃，重复一次匡宇的话语，用来反问提出这句话的人。

「这当然可以从很多层面来说，单单就从情感和爱情这个部分来谈的话，这么多年下来，我才发现，其实我根本就不喜欢谈恋爱。」匡宇表情严肃地说。

米奇不屑地「切」了一声：「马的，你谈了那么多恋爱，吃饱喝足了，才告诉我你不喜欢谈恋爱。这不就像有人吃了一大桶肯德基，满嘴鸡油，被别人问起好不好吃时，还回答『我其实不喜欢吃肯德基』吗？你是在匠庄笑维。（台语，意思是假装自己是疯子，所以对自身言论不必负责任）是吧？」米奇边说，边把表情演得像个羡慕又愤怒的阿宅，还搭配咬牙切齿，就差没把手放在匡宇的脖子上紧紧掐住。

匡宇微笑摇摇手也摇摇头：「不是啦！但你硬要这样讲，我也没有办法



反驳。我也是经历过这么多场恋爱之后，才了解自己其实不那么喜欢谈恋爱的。这种体认，是无法在完全没有谈过恋爱，或者只谈了一场恋爱后就理解的。

「好一个不喜欢谈恋爱，但我看你这些年来还谈得蛮爽的。那你喜欢的到底是什么？那种追求别人的感觉？别人喜欢你的感觉？还是可以搂着不同正妹的感觉？」米奇又是一阵打破砂锅问到底。

「都不是。我仔细想想后发现，如果我一开始，就不曾抱定要和眼前的这个女生结婚的打算，我根本就不想付出太多的真心，因为会害怕她跑掉，付出的感情和金钱全部化为泡影。」

说到这，匡宇的口气和眼神比起刚才又更坚定了：「所以，我根本就是个应该结婚、适合结婚的人，并且只想把爱情、金钱和时间，花在会跟我走一辈子的女人身上。这就是我喜欢并且追求的东西。」

「但这论点其实很吊诡啊！」米奇赶紧接着问：「首先，你怎样一开始就能判断出，你想不想和眼前这个女孩结婚？再者，如果不付出足够的爱、时间和金钱，又怎么培养出深厚的情感基础？最重要的是，现在这么盛行离婚，很多人结婚撑不过三年，甚至半年就掰掰了，这你要怎么办？」

匡宇认同点点头：「米奇，看你想问题想得这么透彻，就知道你花了不少时间思考这个问题。只可惜，真实世界里没有女主角加入你的生活，所以没办法让你对这些问题有更深入体会。你问的点都很好，不过我老实讲，结婚这个东西，基本上，和赌博或信仰宗教没有什么太大区别。」

结婚=赌博？

「什么？结婚和赌博或信教是同一回事？教主你头壳坏掉，还真的要自创教派当教主啦？」听到匡宇的答案，米奇一脸惊然。

「我说的可是有道理的哦！而且这是从我父母四十年婚姻里所得到的结论。我妈说，结婚无论如何都是一场赌博，两个人若没有一起生活，是没有办法接触到彼此的每一面的；而且，有没有婚姻这个名分的枷锁，也会带来不同的结果。许多人不结婚只同居，过得好好的一旦结婚，以夫妻的身份过活，却忍受不了一个月！」匡宇一副轻松拿出自己老妈的经验，替自己的观点左证。



米奇满脸惊讶：「哇，伯母早就告诉你婚姻是一种赌博，你怎么还敢赌啊？是赌性坚强吗？」

「哈哈，当然不是啰！我妈的意思是，两个人对彼此真实的一面，交往时看不到全貌，非得结婚后每天一起生活才看得出；又因为很多人非常善于掩饰，再加上人是会变的动物，有可能随着时间越变越好，也有可能越变越坏，所以结婚无论如何，都可以说是一种 Gamble。」匡宇还顺势落了个英文单字。

「伯母的见解非常精辟。」米奇点点头。

匡宇停顿了几秒后继续说：「但与其说婚姻是一场赌博，我倒比较倾向用投资角度来看待它。当我们投资时，一定会对这个投资目标以及自身实力进行评估，只要有超过百分之五十的把握，就可以出手了。以我和 Vivi 当作例子，当我发现她是一个外表美丽、个性温柔、拥有工作能力、具备家庭观念的女孩后，就愈发觉得，她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好对象。特别是我注意到，她看我的眼神充满了爱意与崇拜，让我深深感受到，即使我遭过挫折或失败，她都是那个会一直相信我、挺我、支持我的人。要结婚，不跟这样的女孩结婚，那我真的是头壳坏去了！」

讲到最后一句时，匡宇的声音有点激动，也不知道是想说服米奇，还是说服自己。

「听你这么一说，连我都想跟她结婚了！怎么你都遇得到这样的妹，而我却遇不到？」米奇扼腕地说。

「你只是不够努力罢了！只要你多多参加公开活动，也不放弃任何一个认识女生的机会，当然，我这里指的还包括路上的搭讪，那么你一定很快也能遇到心仪的对象。说不定你会比我更快闪电结婚也说不定！」为了安抚自己好友的情绪，别让他太嫉妒，匡宇又开始动手画大饼了。」

米奇点点头，沉思了三秒，又接着问：「但我还是想问个问题，你在追求和交往方面，下了这么大的苦功，终于练成『绝世武功』。感觉上，你应该要认识谁就能认识谁，要谁喜欢上你，就能要谁喜欢上你。Vivi 应该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对象没错，但俗话说「妻不如妾，妾不如偷，偷不如偷不到。」你以后不能再随心所欲认识别的女生，不觉得闷吗？不会后悔做出结婚的决定吗？」



米奇边问，心里边忍不住偷笑，他倒想听听看，这个让普天下男人都无法正面响应的问题，匡宇会怎么回答。

「你的问题真的越来越好了。我一直觉得，我们会走到人生目前这一步，都是不断选择后的结果。要不要读书，进什么学校，是一种选择；进什么公司，从事什么工作，是一种选择；交哪个女朋友，要跟这个人发展怎样的关系，是一种选择；要不要结婚，组织家庭养儿育女，也是一种选择。以结婚这件事情来说，其实就是在两种生活形态上做选择。」匡宇没有逃避，直接说出自己的想法。

「哪两种生活形态？」米奇好奇问。

「一种是单身生活，享受绝对的自由，每天想J识谁就认识谁，想去哪里玩就去哪里玩，财务压力最低，一人吃饱全家饱。但它少的是一种身体和心灵上与另一个人的紧密结合，必须单独度过很多孤独的时间，回家没人煮饭给你吃，当然也无从享受当父亲的责任与乐趣，就连国税局和健保局都会要你多花一点钱，『惩罚你』！」

「另一种，是结婚后的生活，虽然从此失去许多自由，不能再到处把妹，做任何事都必须考虑另一半的时间与心情，连工作都不能随便说不干就不干，因为要养家。但却能有个亲密分享一切的伴侣，共同分享生活中的喜怒哀乐，一起为人父母，尝试完全不同的人生风景……」彷彿已经把一切都思考分析透彻的匡宇，不疾不徐，把结婚的好与坏一口气说了出来。

「也就是说，不管哪种选择，一定都是有好有坏，有利有弊啰？」米奇侧着头问。

匡宇用力打个响指：「一点也没错！而且我越来越发现，人生里几乎大部分的事情，都没有什么好坏对错，只有所谓的 timing（时间点）与选择。」

「听你这么说，其实你也不确定自己的选择是否正确，对吗？」

「可以这么说。我认为，最重要的反而还不是当下的选择，而是选择了以后，如何承担，以及针对选择的结果与演变，我们所做出的回应。」

看着米奇若有所悟的表情，匡宇继续说：「以结婚来说，很多人往往婚前没想清楚，结婚会给自己带来多少影响，胡里糊涂，或者受到家人及社会的逼迫，就委屈求全结婚了。事后，又不愿对结婚所带来的改变负责，所以痛苦不堪，想要逃离，结果毁了自己，也拖累他人。」



米奇深吸了一口气：「没错，随便翻翻报纸，就有很多家庭悲剧的新闻。这么说来，教主您应该是把结婚后的好与坏，都想得很清楚了吧？」

「哈哈，我只能告诉你，我现在以为自己把一切都想得很清楚了，也愿意承担结婚所带来的一切改变与后果，但未来的事情，谁都没有办法保证。我只能说，我选择了一个觉得最适合的伴侣，也有信心她会愿意陪我一起走向后半段的人生，至于未来会有怎样的发展，就只能听天由命啰！」

匡宇继续说：「不过，我挺相信《秘密》那本书里所揭示的吸引力法则，也就是当你心中所想，脑中所建构的画面越正面，那么，外在世界、你周遭发生的事情，往往也越向正面发展。我目前心中所想的，关于我和Vivi的未来，都非常正面，相信结果一定也会是令人满意的。」自以为是的匡宇，又露出了他那志得意满，觉得天底下什么事都会顺他心、如他意的该死表情。

命运与技术的局限

看着匡宇得意的表情，米奇突然想起一个人……

「教主，还记得上次，你介绍我认识承佑的那件事吗？」米奇若有所思地问匡宇。

「哦，怎么突然问起他？当然记得啊。」

「其实上次见过他后，就想问你的，只是一直没有机会。」米奇顿了一下，看似有点顾虑：「承佑应该算是你的得意弟子吧？但我总觉得，你对他的表现好像有点不满意，或者应该说，你好像对他有所保留，我有说错吗？」

「哈哈，没想到你的观察力进步了这么多。」的确，当时看到他那副自以为是的樣子，我是对他的未来感到有点担心。匡宇对米奇的成长感到欣慰，也认为是时候让他领会幻术的先天局限了。

「怎么说？他不是练成神功，以后应该所向无敌了吗？」米奇对匡宇的顾虑感到十分好奇。

「哈哈，没错，应该说，他是自以为练成神功，自以为所向无敌。殊不知，日后还有更多的难关等着他去面对，其惊险的程度，更胜他原本的生活与想象。」匡宇哈哈大笑。原来，当时温馨泪水的背后，其实更多的是对承佑的担心和警惕。



「这就奇怪了，为什么功力进步，以后的路反而会更难走？」匡宇的话让米奇十分困惑。

「好，那么让我来告诉你好了。跟正妹，特别是跟自己觉得最棒的妹交往过，这种经验其实有很大的后遗症，那就是，你会依照眼前这位完美女孩的标准，来寻找下一位和你在一起的女孩。如果能跟眼前这位长相厮守，当然最好；不过以承佑他这样的年纪，几乎一定都是分分合合的，以后还继续在一起甚至结婚的比率，趋近于零。」

「教主，你好悲观哦！」米奇惊呼一声。

「不是我悲观，只是就事论事。」匡宇摇摇头说。

「这我就不同意啦。就算没办法继续撑下去，他从这次经验里学到的功力，足以让他找到下一位更优质的女孩啊！难道你不同意吗？这是你曾经说过的理论啊！」米奇辩解起来。

匡宇先点点头，又忍不住摇摇头说：「嗯，他这样沉浸在自己营造的世界中，当然是最好不过了，不过现实的情况是，他以为交过一个自己觉得最棒的女朋友后，就能证明他也是一个很棒的男人，之后遇到优质的女生，她们就会自动往他身上靠，或者只要稍加努力，便可以手到擒来。哈哈，他等着一次又一次被打枪吧！」说着说着，匡宇又演起被女生打枪拒绝时的痛苦表情。「为什么？难道追到正妹也有错吗？」「米奇，你冷静想想，他为什么能吸引到乔伊斯？」「这还用问吗？当然是教主的幻术奏效啊！」

「是这样没错，但是你忽略了一点。」匡宇故作神秘欲言又止。

「你的意思是……」

「你回想一下，若不是他刚好有这次带营队的机会，刚好有一个美女来带营队，又刚好让他有十几天的密集交流来吸引对方，否则你以为，在别的时空场景里，他还能顺利吸引到乔伊斯这样高水准的女孩，让他讲话这么大声吗？」完美的论证和分析，说得匡宇都对自己佩服起来。

「你的意思是，这一切其实都只能归因于他的运气好啰？米奇皱着眉头问。」

「没错，两性交往里，的确有运气这回事，而且运气这件事还真占了蛮高的比重呢！」尽管再怎么不愿意，匡宇根据自己多年来的经验，还是心不甘情不愿说出这句话。



「虽然无奈，我们也只能接受，有时候一切真的就只是运气罢了！你看，当时承佑毛遂自荐去当营队辅导员，要是刚好没有名额，承办人也不可能无故安插他啊；还有，你以为担任辅导员的，都是像乔伊斯那样外貌出众的女孩吗？我告诉你，最起码我担任辅导员那两届，恐龙妹比正常人多；再者，乔伊斯在美国的男友，还好不是王力宏或黄立行，如果是，你觉得会轮得到承佑吗？所以我必须说，这一切都是命和运！」匡宇继续说。

「可是，承佑也说了啊，只要给他一次这样的机会，他就可以乘风而上，以后遇到不错的女生，他一样游刃有余。」米奇还是不死心，继续追问，企图想证明些什么。

「我告诉你，真实的情况是，那个优质妹只要和他分手，立刻就有一堆虎视眈眈的男生，早已在那里排队等着鸠占鹊巢；而像承佑、你和我这种普通男，一跟这种正妹分手后，还不知要等多久，才能等到那种天时地利人和都有的机会，助我们一举赢得美人归。正妹和普男的先天条件和命运，可是差了十万八千里呢！」

匡宇可能想起自己以前的故事，交往过的正妹，总能在分手三个月内迅速交到新男友，而他却还得不辞劳苦，继续经历被打枪的痛苦，不断寻找新机会……于是说起这段话时，格外生动又有说服力。

米奇叹了口气：「所以，说了半天，教主你的意思是叫我们要认命啰！」

「不，我要说的是，正因为大部分人的运绝对没有那么好，所以我们才要更努力去提升自己，并且积极用搭讪来开创爱情和事业上的机会。」匡宇正色说。

「话说回来，我必须承认，有些人真的就是命好！在我看来，匡宇你就是那个命好的人！从青访团以来，就看着你一路过关斩将、逢凶化吉、顺利考上预官、公费留学，第一次写作就成为畅销作家，拿到韩国钱多事少的工作，到现在，还顺利娶得才貌兼备的美娇娘……」米奇如数家珍，把他所知道的匡宇的际遇与成长，一次全说出来，眼神里面尽是羡慕。

「别羡慕我，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原本也是个不知道自己未来在哪里的大学生，经过不断的努力和持续开发机会，才有今天这点小小成果。你的未来也是潜力无穷的啦！」匡宇拍拍自己好朋友的肩膀，如此鼓励着。

米奇点点头：「好，有你这句话的支援，我就放心了。看来你要教给我的这些情场制胜幻术，大概也教得差不多了，剩下的就是我个人实践的问题。」

「一点没错，我先在这里祝福你。3月18日是我和ViVi的婚礼，要记得来哦！」



你是我的伴郎，早上还要起个大早，跟我去提亲呢！匡宇微笑着说。

没问题！看我那天是否能沾到你们两位新人的福气，也遇到自己心目中理想的伴侣！米奇一口答应，也对婚礼当天充满期待



第十二章 搭讪终极点：你拥有了选择的能力

「教主，今天是你大婚之日，本来不该谈这个的，但我还是想问，在你金盆洗手之前，是不是还有些独门秘招没有传给我？教主有请，徒儿洗耳恭听。」米奇和伟淳心里明白，这可能是匡宇最后一次以教主的身份，给他们叮嘱了。

匡宇语重心长：「你们已经是个有足够能力的人，应该学习的，是克制自己的欲望，节制自己的能力，学会负担更多的责任。」

选择，又是选择

回到台湾后，过了三个月，米奇和伟淳担任匡宇婚礼的伴郎，在台北的喜来登大饭店，完成了搭讪教主的终身大事。米奇和伟淳在匡宇婚前，第一次看到 Vivi，便对匡宇的眼光赞不绝口，也很喜欢 Vivi 那种温柔娴淑，把匡宇的朋友当成自己朋友来对待的态度。趁着新娘和伴娘们在化妆时，三位好兄弟开始了他们的 Mens Talk。

「恭喜教主娶得美人归，祝你们白头偕老，永结同心。」米奇和伟淳齐声向匡宇祝贺。

「哈哈！好好，谢谢你们的祝福。」匡宇满心欢喜地回答。

「教主，今天是你大婚之日，本来不该谈这个的，但我还是想问，在你金盆洗手之前，是不是还有些独门秘招没有传给我？」米奇依然保持寻根究底的精神，追问匡宇。

「呵呵，秘招是没有啦，不过有几句话想跟你们说就是。」

「教主有请，徒儿洗耳恭听。」米奇和伟淳异口同声说。其实他们心里明白，这可能是匡宇最后一次以教主的身份，给他们叮嘱了。

「哈哈！好啦，你们应该知道，我提倡的这些搭讪技巧和自我提升，目的是让原本魅力不足的人，具备足够能力去认识、追求他们心仪的对象。简单讲，我的目的是引导你们掌握一种能力，让你们打开精彩人生的一扇门。」匡宇正色道。

匡宇接着又道：，这种能力源自于『选择』当你们有了足够能力，就可以选择追求心目中的完美女生。当然，适当时放弃追求，也是一种选择，端



看你们怎么拿捏。

「像教主就选择步入婚姻，而我还在寻找我的女神……」米奇语带唏嘘。「米奇，会遇到她的，永不言弃，OK?」匡宇鼓励道。「YES!」米奇学着教主的招牌手势，大声喊道。

「匡宇，你少担心啦，米奇就像打不死的蟑螂，生命力旺得很。」伟淳忍不住亏米奇。

「呵呵，对。我还没说完，当你们具备吸引异性的魅力后，下一步该学的，就是克制自己的能力，拒绝诱惑，否则只会带给自己和别人灾难。就像蜘蛛人电影第一部里，舅舅告诫蜘蛛人的，Great ability comes with great responsibility（能力越大，责任也越大）。」匡宇总能在恰当时引经据典，加强他的论据。

他语重心长接着说：「你们已经是个有足够能力的人，应该学习的，是克制自己的欲望，节制自己的能力，学会负担更多的责任。」

米奇似乎心领神会点点头：「嗯，我了解了。你先让我们学会、具备这些能力，再让我们用自己的心，来判定、来选择是否要使用这些能力，并且对使用能力所发生的后果负责。你一开始要我们在情场上无往不利，但其实到头来，最需要战胜的，是自己的欲望！」

「没错！看来米奇你真的是开窍了，我很庆幸你能够领会到这点。接下来，就看你的造化了。」匡宇由衷的赞赏米奇。只见一旁沉默的伟淳脸带微笑点头，似乎也有领悟。

欲望与责任的拉锯战

婚礼上，米奇中间休息去厕所的途中，一眼瞄到了隔壁宴会厅里的伴娘，惊为天人。趁着婚礼结束，兵荒马乱之际，以「大家都在办婚礼，喜气洋洋，又刚好都在隔壁实在是缘分」这样的，「巧合」米奇顺利搭讪认识了那位伴娘珊卓拉。珊卓拉留学日本，从事珠宝设计，有着白皙的皮肤、修长的美腿，完全符合米奇要求的瘦高白标准。于是米奇使出浑身解数，每天复习一遍匡宇教他的情场制胜幻术，审慎对珊卓拉出招。

这一次，不知道是米奇出运了，还是匡宇教的幻术真的奏效，他和珊卓拉的发展，从牵手接吻直到本垒，都如行云流水，无比顺畅。米奇某晚躺在



珊卓拉身旁，还用力捏了捏自己的脸，不敢相信好运终于降临在自己身上，一切仿佛苦尽甘来。

一个月后，他跟匡宇见面聚餐，大声告诉匡宇：我终于交到我梦寐以求的女孩了！匡宇微笑着听米奇描述他与珊卓拉的故事，觉得既欣慰又开心。倒是米奇聊着聊着，突然若有所思：匡宇，我真的很喜欢珊卓拉，但我有一个不可告人的想法，不知道能不能跟你说说。」米奇把椅子往前拉了拉，看来他接下来要讲的东西，还真有一定的机密性。

匡宇笑着拍了一下米奇的肩膀：看你这个样子，分明就是无论如何都想跟我说。唉，谁叫我是你朋友，说吧，你有什么想法？

「咳咳，就是啊……」米奇咽了咽口水，接着说：「虽然珊卓拉是我梦寐以求的女孩没错，可是我和她走在街上，看到其他辣妹时，」心里还是会痒痒的；还有啊，我没事上无名小站正妹精选页面时，看到那些美女照片，也会有想要写信去认识她们的冲动，你看我这样是不是有问题啊？米奇心虚伸了伸舌头。

「哈哈，你岂只有问题，根本是犯贱！」匡宇大笑之后，大声说出这句话。不要这样说我嘛！我可是把你当好朋友，才会跟你说这些的。我对这种心态觉得很困扰，害我每次在珊卓拉面前都有些许的罪恶感。」米奇嘟着嘴，貌似撒娇匡宇这时才收起玩笑，点点头说：「嗯，其实啊，你的那些想法，再正常也不过了，只要是男人，或者说只要是人都一样，看到一个优秀的异性，都会有某种程度想要和对方更进一步的想法，只是女人比男人多了更多的道德及文化束缚，而男人则在潜移默化中，反而被鼓励要『四处播种』，所以容易偷腥罢了。」

米奇面露感激：「教主，我真喜欢你，只有你不会大声斥责我，也只有你敢这样大声，把这种东西说出来！」

匡宇耸了耸肩膀：「这也不是我说的，是根据进化心理学的理论来的。不过我要提醒你的是，这种吃碗里看碗外的想法，从生物的本能来看，虽然没有什么错，但放在社会道德、文化与法律的框架底下，就容易产生问题。像我现在已婚的身份，如果还想在外面偷吃乱搞，就是犯了通奸罪，是有法律责任的。」

「嗯，这我知道，但那是因为你已婚了啊，像我这样还单身的，应该没



那么严重吧？米奇还存着侥幸心态。

匡宇不置可否，笑了笑说：「是啊，是没那么严重，出事了不会有法律来制裁你，不过你难道没看新闻吗？之前清大溶尸案还有男女主播被报复案都搞得鸡犬不宁，甚至家破人亡。他们也是没有婚姻束缚的人啊，可是事情还不是搞得很大？」

你这么说起来，是很可怕没错。米奇回想起多年前，那几件社会情杀案件和绯闻，仍然记忆犹新，不禁冷汗直流，拍了拍自己扑通扑通高速跳动的胸膛。

匡宇接着说：「男人在外头偷吃时，都有一种很白目的想法，就是以为神不知鬼不觉，没人会知道，或者以为自己神通广大，可以搞定外头那个第三者。」殊不知，人的感情是很微妙的，第三者一开始也许承诺，自己会做个乖乖的小三，不吵不闹，可能她原本也是真心以为自己甘心愿意；但无奈，随着感情越累积越深，她越来越控制不了自己的行动，要的也越来越多，最后就会找上那位原配，搞得那男人原本的家庭和感情鸡犬不宁。你说的很有道理。米奇点点头。

也就是说，大部分男人都高估了自己，以为他能够控制另一个人，但事实是，他能控制的只有他自己，而且很多人连自己都控制不了。匡宇语气坚定。

所以你的意思，就是要我们安分守己，不要乱搞就是了？米奇想确认匡宇的想法。

「对，我是觉得，人活在世上，其实真的可以让自己好过些，就看你要不要选择去那样想、那样做罢了。本来好好的生活和感情，干嘛没事给自己找麻烦呢？像你现在单身，如果想要见异思迁，问题还比较少，但像我这种已婚人十，就要冒着夫妻失和，还有未来小孩瞧不起自己的风险。何必硬要搬石头砸自己的脚呢？」

匡宇边说边想到，之前看过几个因为偷吃而家破人亡的社会事件，不禁摇头。但听你这么一说，感觉只是想过个生活上快乐清静，所以才不东搞西搞，回到头来，还是为了成全你自己的快乐人生。米奇对匡宇的自私又想批评，又觉得似乎很有说服力。

我只是珍惜自己得来不易的人事物，也希望身边的朋友们都能懂得珍惜



现在，适当控制欲望。匡宇微笑点头，但突然间，他仿佛想起什么似的，欲言又止。

米奇看出了匡宇的诡异，忍不住问：「你是不是还想说些什么？说啊！」匡宇突然话锋一转：「米奇，看你现在满面春风的，趁着你人生得意之时，我有一个埋藏在心里多年的秘密，要跟你讲。」

「哇，没想到你对我还有秘密的啊？说吧！」米奇难掩心中的得意和幸福感，满不在乎地回应。

「我实说了，你不要生气哦！」匡宇小心翼翼再问一次。「生气？为什么要生气？该不会你要告诉我，你其实和珊卓拉有过一腿吧？」米奇明知故问，他明知那是不可能的事，却故意说出来晒晒自己的幸福。

「你说的是什么跟什么啊？那怎么可能！」

「好啦，那你快说，到底是什么秘密？」

「你记得丹尼尔吗？」

「丹尼尔？哪个丹尼尔？」米奇还是微笑着。

「丹尼尔·陈。」

「丹尼尔·陈？哪个丹尼尔·陈啊？」米奇的语气突然有点急促起来，脸上还闪过一丝怪异的表情。

「就是你大四快要毕业，担任毕业生联合会会长时，协助你制作校刊的学弟，丹尼尔，陈。」

米奇突然暴跳如雷：「妈的，你提那个王八蛋干嘛？他就是当年抢走我前女友小静的混蛋，害我兵变，在外岛孤伶伶一个人承受冷风吹，差点崩溃。你怎么会认识他？」

匡宇一脸木然：「他是我表弟！」

「什么？他是你的表弟？你怎么都没有跟我说？」

「唉，我本来也不知道，他当时想横刀夺爱的对象，是你那时的女朋友。我表弟只告诉我，喜欢上一个同校的女生，不过那个女生有男友，在外岛当兵。我一听他说情敌在外岛当兵，便告诉他：那等于这个女生根本没有男友，他只要做他该做的就好。于是，我便透过电话传授我所有的绝招，他学得很快，没三个月就攻破那女生的心房，搞得女生跟身处外岛的男友分手。」



「X」那个戴绿帽，满头绿油精的男朋友就是我啊！你当时知道吗？米奇气急败坏地追问。

「嗯，完全不知道，我也是后来看到他和那个女生的合照时，才想起好像对那女生有印象，因为你也给我看过你跟小静的合照。当时我心想，惨了，我帮了表弟，却害到朋友。不过却为时已晚，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我……你……你……」只见米奇的表情扭曲，有种说不出的怨叹与哀伤。沉默了一会儿，米奇接着说。

「唉，算了，那个前女友小静，后来家道中落，父母想要做几个生意都做不起来，亏损连连，沦落到需要跟我借钱的地步。而且还欠钱不还，一副我就该借他们家钱，叫她还钱反而是我不够大气一样。听说她虽然结婚了，但跟老公感情很不好，吵离婚不知道吵几年了。」

米奇顿了顿，倒抽一口气，摇摇头说：其实仔细想想，要不是你表弟当时横刀夺爱，说不定现在深陷苦海的人，就是我。

匡宇一看米奇似乎没有那么在意这件事了，便赶忙接着说：我很高兴，你能够用正面思考的态度来看待这一切。其实当时，我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后，心中一直觉得对你有亏欠，总想着有能有什么机会帮你一把一方面赎罪，一方面补偿你。」

「原来如此。这就是你想把情场制胜幻术传授给我的原因。」米奇恍然大悟。

「对，这一切表面上看来是帮助你，其实也是对我自己过去犯下错误的补偿和救赎。而我很高兴，你现在所交往的珊卓拉，比当年那个小静学妹要好上太多了，不管是在外型、个性，还是家庭背景等各方面都是。她绝对是未来能为你的事业和人生加分的伴侣。」

「嗯，所以人生似乎就是这样，祸福相倚，这一刻的不幸和痛苦，说不定不是真的不幸和痛苦，而是幸福与快乐的前兆。」

「一点也没错。而能够转为幸福，亦或是继续痛苦的转折点，就在于你是否在这个过程中持续不断努力。我很高兴你从来没有放弃自己，也没有放弃寻找那个和你两情相悦的对象。现在的幸福，是你值得的！看来我已经没有什么可以教你的了，除非你想走入婚姻，我倒有很多新的发现，能和你分享。」匡宇欣慰点点头，露出满意的莞尔笑容。



「哈哈，你等着吧！我不排除迟早步上你的后尘，但是现阶段，我还是比较享受无拘无束的单身贵族生活；日后若是珊卓拉能带给我像 ViVi 带给你一样的感觉，我也很乐意永远牵着她的手一直走下去。谢谢你，让我从此不再一个人！」米奇微笑响应。

两个人在街头静静地走着，米奇突然像是想到了什么似的，拿出背包里的 iPhone 拨了通电话。原来，他是迫不及待地，想跟珊卓拉分享今天和匡宇对话的体悟。

匡宇在一旁静静地看着米奇柔情洋溢的侧脸，心中不禁要为眼前这个坚持到底、苦尽甘来的男人暗暗喝采。自己开创华人世界的先河，从推广拿民搭讪运动开始，一路辛苦走来，不就是为了带领天下的男女们，不断提升自我，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同时带给别人幸福，为彼此的人生加分吗？寄望米奇在学会各种高深的情场幻术之后，能够看穿这一切，开始学着细细品尝与一个真正相知相惜的人，毫无保留分享一切的喜悦与满足！

看着看着，匡宇的心中渐渐浮现起一种既熟悉又遥远的感觉：充满温馨，却又带着苦涩。倏然间，一向不甘平凡的脑袋再度开始飞快地运转，全身充满能量，豪气万千！

「喂！兄弟！你跟珊卓拉慢慢聊……我得先走一步了。」匡宇摆摆手向米奇道别。至于匡宇想到了什么，又有什么惊天动地的计划？那……是另一个故事了……

全文完



关注微信公众号：【重构文字】获取更多女性成长的内容

